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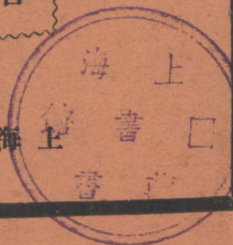
校 正 斷 句

傷 寒 六 書

餘 陶 菴 生 上 秦 未 生
杭 節 先 著 海 伯 先 校

- (一) 傷寒瑣言
- (二) 家秘的本
- (三) 殺車槌法
- (四) 一提金
- (五) 截江網
- (六) 明理續論

上海中醫書局發行





A541 212 0013 15688

傷寒瑣言序

醫之爲道何道也。曰君子之道也。苟非存心有恆者。可輕議哉。何則。夫藥之性。能生人。亦能殺人。蓋操之不得其要。則反生爲殺矣。惟君子則存心不苟。故其爲業必精。及其臨病必詳。以審。故能化悲痛爲歡忻。小人之性。忍以貪。貪則惟利是圖。忍則輕忽視人命。逮及臨病。則誇以略。不察病之虛實。輒投暝眩之藥。不殺人也幾希。吾固爲君子之道也。予晚年得子。方逾弱冠。柔軟多病。習懶不能自強。必非能受此道者。日夜痛心。懼夫吾歿之後。有病委之庸醫。足可以傷生滅性。孟子云。不孝有三。無後爲大。有子多病。不傳以濟生之道。一旦夭扎。祖宗之祀事絕矣。豈爲人父之道哉。某今年七十有七。衰邁殊甚。桑榆之日。豈能久照。日夜用心。以緝成傷寒明理續編。論法雖略備。非有師承口訣。不能融會。

貫通于心。又著瑣言一卷。文雖鄙俚。然言簡意到。其中包括仲景不傳之妙。皆世所未嘗聞見。剖露肺肝。以罄其蘊奧。實升高之梯階。當寶之如珠玉。潛心玩繹。搜索以盡厥旨。有疑輒問。不可因循。務期日進高遠。司馬溫公曰。達則爲良相。不達則爲良醫。豈非君子之道乎。汝宜服膺此訓。敬慎而行之。他日倘能以斯道濟人。亦君子也。若存心不古。以吾言爲妄謬。反以斯道殺人。負吾之用心。非吾之子也。

正統十年己丑中元日餘杭節菴道人陶華書

傷寒瑣言序

醫之爲道何道也。曰君子之道也。苟非存心有恆者。可輕議哉。何則。夫藥之性能生人。亦能殺人。蓋操之不得其要。則反生爲殺矣。惟君子則存心不苟。故其爲業必精。及其臨病必詳以審。故能化悲痛爲歡忻。小人之性忍以貪。貪則惟利是圖。忍則輕忽視人命。逮及臨病則誇以略。不察病之虛實。輒投暝眩之藥。不殺人也幾希。吾固爲君子之道也。予晚年得子。方逾弱冠。柔軟多病。習懶不能自強。必非能受此道者。日夜痛心。懼夫吾歿之後。有病委之庸醫。足可以傷生滅性。孟子云。不孝有三。無後爲大。有子多病。不傳以濟生之道。一旦夭扎。祖宗之祀事絕矣。豈爲人父之道哉。某今年七十有七。衰邁殊甚。桑榆之日。豈能久照。日夜用心。以緝成傷寒明理續編。論法雖略備。非有師承口訣。不能融會。

貫通于心。又著瑣言一卷。文雖鄙俚。然言簡意到。其中包括仲景不傳之妙。皆世所未嘗聞見。剖露肺肝。以罄其蘊奧。實升高之梯階。當寶之如珠玉。潛心玩繹。搜索以盡厥旨。有疑輒問。不可因循。務期日進高遠。司馬溫公曰。達則爲良相。不達則爲良醫。豈非君子之道乎。汝宜服膺此訓。敬慎而行之。他日倘能以斯道濟人。亦君子也。若存心不古。以吾言爲妄謬。反以斯道殺人。負吾之用心。非吾之子也。

正統十年己丑中元日餘杭節菴道人陶華書

明理續倫序

餘杭節菴陶華述

昔朱肱奉議著傷寒百問書成經進授醫博士。其書付監刊行。道遇豫章名醫宋道方。日就質之。宋爲指駁數十條。肱罔然自失。由是書監不刊。事見續易簡方雙鍾李知先又爲歌括八韻二書。吾鄉先輩例以爲活人之書。按魏志佗傳云。出書一卷。此書可以活人。則活人之名所由始。而仲景傷寒論是也。朱李二公。雖知有仲景之書。不能臻其闡奧。未足以充活人之名。正統改元。余遊京師。遇臨江劉志善先生。授書一卷。指摘百問亦數十條。携以南歸。呈之松江趙景元先生。奉議之書。固未盡善。而劉公所駁。似爲大察前人無議爲也。且仲景之書。流傳既久。魚魯實多。微辭奧旨之互見。殘簡斷篇之後先。宋公既未知其文。

又不知其證候。然自漢魏以來。高人逸士。所著不傳于今者。何可勝數。因出示諸書。曰。郭白雲傷寒補亡。龐安常卒病論。韓祗和微旨。楊仁齋傷寒類書。王實證治。常器之楊大授。凡此數種。皆有功于仲景。而東南醫流所未見也。景元亦自編一書。曰傷寒類例。久未之成。不以示人。庚寅冬。予病足不出戶庭數月。因觀成無已明理論。止五十證。辨究詳明。惜其未備。於是乃集所見所聞。比類附例。斟酌而損益之。遂成一書。名曰明理續論。姑以自備遺亡。非敢傳諸人也。雖朱公百問。積平生之勤。尙不免後人之紛紜言之。予實何人。乃以數月而有所成。蓋賴古人之成訓。有以啓發之。初學醫之士。或有所得焉。當有知予心者。乃記其所由於卷首云。

傷寒瑣言卷一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辨張仲景陽寒論

客有過予而問之曰。甚矣傷寒之深奧。桂枝麻黃二湯之難用也。服之而愈者。纔一二。不愈而變重者。嘗八九。仲景立法之大賢也。何其方之難憑。有如此哉。今人畏而不用。以參蘇飲和解散等平和之劑而代之。然亦未見其妙也。子盍與我言之。予曰。吁。難言也。請以經語證之。經曰。冬氣嚴寒。萬類潛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名傷寒耳。其傷於四時。皆能爲病。以傷寒爲毒者。以其最成殺厲之氣也。中而卽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其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病。暑病者。熱氣重於溫也。以此言之。傷寒者。乃冬時感寒。

卽病之寒。桂枝麻黃二湯。爲當時之傷寒設。與過時之溫暑者。有何預焉。夫受病之原則同。亦可均謂之傷寒。所發之時既異。治之則不可混也。請略陳之。夫春溫夏熱。秋涼冬寒者。四時之正氣也。以成生長收藏之用。風亦因四時之氣。而成溫涼寒熱也。若氣候嚴寒。風亦凜冽。天道和煦。風亦溫暖。冬時坎水用事。天令閉藏。水冰地凍。風與寒相因。而成殺厲之氣。人觸冒之。腠理鬱塞。乃有惡風惡寒之證。其餘時月。則無此證也。仲景固知傷寒。乃冬時殺厲之氣所成。非比他病可緩。故其爲言特詳於此書。而略於雜病也。倘能因名以求其實。則思過半矣。不幸此書傳世久遠。遺帙頗多。晉太醫令王叔和得於散亡之餘。詮次流傳。其功博矣。惜乎以已論混經。未免穿鑿附會。成無已氏因之。順文註釋。並無嫌疑正誤之言。以致將冬時傷寒之方。通解溫暑。遺禍至今而未已也。溫暑必別有方。今皆失而無徵矣。我

朝宋景濂學士嘗嘆傷寒論非全書得其旨哉。蓋傷寒之初中人先必入表。表者何。卽足太陽寒水之經。此經行身之後。自頭貫脊。乃有頭疼脊強惡寒之證。在他經則無此證矣。況此經乃一身之綱維。爲諸陽之主氣。猶四通八達之衢。治之一差。其變有不可勝言者矣。故宜此二湯發散表中寒邪。經曰辛甘發散爲陽者是也。若以此湯通治春溫夏熱之病。則誤之甚矣。曰傷寒發於冬時。已聞命矣。邪之在表。爲太陽經也。一經而有二藥之分。又何耶。曰在經雖一。然則有榮衛之分焉。寒則傷榮。證乃惡寒發熱而無汗。脉浮緊。蓋浮爲在表。緊爲惡寒。有寒則見。無寒則不見也。當用麻黃湯輕揚之劑發而去之。寒邪退而汗出。表和而愈矣。曰緊脉固爲寒矣。脉之緩者。亦用桂枝湯。又何耶。曰風則傷衛。傷衛則自汗。緣太陽受風。不能衛護。腠理疎而汗泄。所以脉見浮緩也。脉雖浮緩。其受寒則一。故亦宜桂枝辛溫之藥解散寒邪。腠理閉而汗止。表和而愈。又有

榮衛俱傷者。二湯又難用也。故復設大青龍湯。然此藥難用。非庸俗得而識也。曰。溫暑既無方法治之。則將奈何。脉證與傷寒有何分別。曰。溫暑雖殊。亦冬時感受寒邪而不即散。在人身中伏藏。歷二三日之久。天道大變。寒化爲熱。人在氣交之中。亦隨天地之氣而化。觀仲景以即病之傷寒。與溫暑時令爲病之名。豈無異哉。治之之方。亦必隨時以用辛涼苦寒矣。安得概用冬時治寒辛溫之方乎。今無其方者。蓋散亡之也。經既稱變爲溫。變爲熱。則已改易冬時之寒爲溫熱矣。方亦不容不隨時改更也。夫溫病欲出。值天時和煦。自內達表。脉反見於右關。不浮緊而微數。曰惡寒否乎。曰傷寒。自冬月風寒而成。外則有惡寒惡風之證。既名爲溫。則無此證矣。曰然則子之言何所據乎。曰據乎經耳。經曰太陽病發熱。不惡寒而渴者。溫病也。不惡寒則病非因外來。渴則明其自內達表。曰春夏之病。亦有頭疼惡寒。脉浮緊者何也。曰此非冬時所受之寒。乃冒非時

暴寒之氣耳。或溫暑將發。又受暴寒。雖有惡寒脉浮之證。未若冬時之甚也。宜辛涼之藥。通其內外而解之。斷不可用桂枝之劑矣。曰。溫熱與傷寒治之不同。既聞命矣。敢問傷寒之在三陽。則爲熱邪。既傳三陰。則爲陰證矣。法以熱治。固其宜也。三陰篇以四逆散涼藥以治四逆。大承氣湯以治少陰。其故又何耶。嗚呼。此蓋叔和以殘缺之經。作全書詮次。將傳經陰證與直中陰經之陰證。混同立論。所以遺禍至今而未已也。姑略陳之。蓋風寒之初中人也無常。或入於陰。或入於陽。皆無定體。非但始太陽終厥陰也。或自太陽始。日傳一經。六日至厥陰。邪氣衰不傳而愈者。亦有不罷再傳者。或有間經而傳者。或有傳至二三經而止者。或有終始只在一經者。或有越經而傳者。或有初入太陽。不作鬱熱。便入少陽而成眞陰證者。或有直中陰經而成寒證者。緣經無明文。後人有妄治之失。若夫自三陽傳次三陰之陰證。外雖有厥逆。內則熱邪耳。若不發熱。四肢

便厥冷而惡寒者。此則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自叔和立說之混。使後人蒙害者夥矣。夫太陽受邪。行盡三陽氣分。傳次三陰血分。則熱入深矣。熱入既深。表雖厥冷。直熱邪也。經云。亢則害。承乃制。熱極反兼寒化也。若先熱後厥逆者。傳經之陰證也。經云。厥深熱亦深。厥微熱亦微。是也。故宜四逆散承氣湯。看微甚而治之。如其初病便厥。但寒無熱。此則直中陰經之寒證也。急宜四逆輩以溫之。經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尙何疑哉。又有日傳二經爲兩感者。傳經未終而斃矣。病有標本。治有逆從。豈可概論之乎。曰。陰證之不同。已聞命矣。嘗讀劉守真書云。傷寒無陰證。人傷於寒。則爲熱病。熱病乃汗病也。造化汗液皆陽氣也。徧考內經靈樞諸篇。並無寒證陰證。乃雜病也。叔和誤入之耳。守真高明之士。亦私淑仲景者。而議論之異。又何耶。曰。雖守真之明達。蓋亦因傷寒論以桂枝麻黃湯。通治寒暑之誤。而有是說。故叮嚀云。天道溫熱。

之時。用桂枝湯必加涼藥於其中。免致黃生斑出之患。若知此湯自與冬時卽病之傷寒設。不與過時之溫暑設。則無此論矣。觀其晚年悟道著病機氣宜。保命集。其中羌活湯。辛涼之藥。以治非時傷寒。其妙如神。足可補仲景之遺亡。何其高哉。夫內經言傷寒卽爲熱病而無寒者。語其常也。仲景之論有寒有熱者。言其變也。合常與變而無遺者也。所謂道並行而不悖。而反相爲用也。此其所以爲醫家萬世之準繩標的也歟。客唯而退。遂請著其說于右云。

治傷寒用藥大略

凡證有頭疼惡寒。皆是傷寒。無則皆否也。何則。蓋傷寒則惡寒。傷食則惡食。理固然也。但在冬時惡寒爲甚。蓋冬時爲正傷寒。天氣嚴凝。風寒猛烈。觸冒之者。惡寒殊甚。其餘時月。雖有惡寒亦微。未若冬時之惡寒爲甚也。雖四時皆有傷寒。治之不可一概論也。冬時氣寒。腠理微密。非辛甘溫不可。故以桂枝等湯以

治之。然風與寒常相因。寒則傷榮。惡寒頭痛。脉浮緊而無汗。則用麻黃湯。開發腠理。以散邪。得汗即愈。風則傷衛。頭痛惡風。脉浮緩而自汗。則用桂枝湯。充塞腠理。以散邪。汗止即愈。經云。辛甘發散爲陽者是也。若夫榮衛俱傷。又非此二湯所以治也。須大青龍湯。然此湯太峻。又非庸俗所可擬也。予亦有代之者。蓋冬時爲正傷寒。天氣嚴凝。風寒猛烈。觸冒之者。必宜用辛溫散之。其非冬時。亦有惡寒頭疼之證。皆宜辛涼之劑。通表裏。和之則愈矣。若以冬時所用桂枝辛溫之藥。通治之。則殺人多矣。曰辛涼者何。羌活沖和湯是也。兼能代大青龍湯爲至穩。嗚呼。一方可代三方。危急之藥如坦夷。其神乎。但庸俗輩所未知也。過此則少陽陽明二經。在乎半表半裏肌肉之間。脉亦不浮不沉。外證在陽明。則有目疼鼻乾不得眠之證。脉似洪而長。以葛根湯解肌湯升麻湯之類治之。在少陽則胸脇痛而耳聾。脉見弦數。以小柴胡湯加減而和之。本方有加減法此二經不

從標本。從乎中治。余嘗以小柴胡湯加葛根芍藥。治少陽陽明合病如拾芥。但不使世俗知此奇妙耳。過此不已。則傳陽明之本爲入裏。大便作實。其外證悉罷。謂無頭痛惡寒也。脉見沉實不浮。譫語惡寒。六七日不大便。口燥咽乾而渴。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乙承氣湯選用。或曰邪旣入裏而作實。無非大黃苦寒之藥。除下之。何其用方之雜。選也。余曰。傳來非一。治之乃殊耳。病有三焦俱傷者。則痞滿燥實俱全矣。則宜大承氣湯。厚朴苦寒以去痞。枳實苦寒以泄滿。芒硝鹹寒以潤燥。軟堅。大黃苦寒以泄實。去熱病斯愈矣。且在中焦。則有燥實堅三證。故用調胃承氣湯。以甘草和中。芒硝燥潤。大黃泄實。不用枳實厚朴。以傷上焦。虛無氤氳。輕清之元氣。調胃之名於此立矣。上焦受傷則爲痞實。用小承氣湯。枳實厚朴除痞。大黃以泄實。去芒硝則不傷下焦。血分之眞陰。謂不伐其根也。若夫大柴胡湯。則有表邪尙未除。而裏證又急。不得不下。只得以此湯通

表裏而緩治之。猶有老弱及血氣兩虛之人。不宜用此三陽之邪。在裏爲患。春夏秋有不頭痛惡寒而反渴者。此則溫病也。暑病亦然。比之溫病猶加熱也。治宜加減小柴胡湯。蓋此湯春可治溫。夏宜治暑。秋能潤肺。又宜升麻葛根湯。解肌湯。敗毒散。中暑而渴者。小柴胡石膏湯。人參白虎湯。看渴微甚而用之。無不效。經曰。發熱不惡寒而渴者。溫病也。若夫陰證則別有法。不在此例矣。

傷寒言證不言病

夫傷寒言證不言病。厥有旨哉。證之一字。有明證。見證。對證。之義。存焉。如婦以證。姦。賊。以證。盜。刃。以證。殺。不容辭。而無所逃。其情矣。且人之心肝脾肺腎。在人身中藏而不見者。若夫口鼻耳目。則露而共見者也。五臟受病。人焉能知之。蓋有於中必形諸外。如肝有病則目不能視。心有病則舌不能言。脾有病則口不知味。肺有病則鼻不聞香。腎有病則耳不聽聲。以此言之。則證亦親切矣。況

風寒之中。人受之。必有經絡部分。一或傷之。本經之證見矣。更能以脉參之。庶無差忒矣。吾故曰傷寒言證耳。如太陽傷寒爲表之表。其經行身之後。從頭下至足。則頭項痛。腰脊強之證。見於項背也。惡寒證亦在表。蓋傷寒惡寒。傷風惡風。太陽爲寒水之經。凡見惡寒。便爲在表。最爲的當。傳至陽明之經。則不惡寒。便不宜發表。如有一毫頭痛惡寒。尙在太陽。便是表證未罷。不可攻裏。故戒曰發表不開。不可攻裏。此事不明。殺人至速。又曰。凡嘔者不可下。經曰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攻之爲逆。心下硬者不可下。切宜仔細。陽明經爲表之裏。其經行身之前。夾鼻絡於目。故目痛鼻乾不眠。少陽經行身之側。爲半表半裏。始於目銳眦。循脇絡於耳。交於臙中兩耳正中。故胸脇痛而耳聾。此三經病之易見。蓋如此。便當診脉以參之。若太陽經則有二證。一爲傷寒。一爲傷風。脉浮緊。惡寒無汗。爲傷寒。脉浮爲在表。緊爲有寒。表受寒邪而未入裏。宜麻黃湯。辛甘溫。

之劑以發之。

冬用正藥三時用羌活湯

此皆有惡寒頭痛。爲在太陽之表。尙未傳入裏。通宜

發而散之。若在陽明。則脉微洪而長。按之皮膚之下。肌肉之間。此非表非裏而

爲在經。或渴。用葛根湯以解肌。少陽經則脉弦數。不浮不沉。在乎半表半裏之

間。宜小柴胡湯以和之。

有加減法

此二經者。不從標本從乎中治也。中之下卽肌肉

之下。筋骨之間也。脉按之沉數有力。則爲熱入陽明之本。宜大柴胡湯三承氣

湯。看燥結微甚而下之前之所云惡寒頭痛。俱通治脉不浮而沉實有力。此爲

表證罷而裏證具。宜泄去其胃中實熱而愈矣。若老弱產虛或帶表證。必須下

者。皆用大柴胡湯。脉若沉遲微弱無力。則又爲陰證也。宜溫而不宜下也。謹之。

厥分寒熱辨

或曰。人之手足。乃胃土之末。凡脾胃有熱。手足必熱。脾胃有寒。手足必冷。理之
常也。惟傷寒乃有厥深熱亦深。厥微熱亦微之論。何邪。曰。冒寒則手足冷。冒熱

則手足熱。此病之常也。若夫極則變。不可以常道拘也。蓋亢則害。承乃制。火氣亢極。反兼水化。故有此象耳。陰陽反覆。病之逆從。未可以常理論也。凡經言厥逆。厥冷。厥寒。手足寒冷等語。皆變文耳。不可以論輕重。若言四肢則有異也。亦未可純爲寒證。若厥冷直至臂脛以上。則爲真寒無疑矣。急用姜附等藥溫之。少緩則難療矣。謂其寒上過乎肘。下過乎膝。非內有真寒。達於四肢而何。然更當與脉并所兼之證參之。庶乎其無誤也。凡厥逆者。每認爲寒。此另具慧眼。必須以脉兼證參之。方知端的。如手足厥逆。兼之以腹痛。腹滿。泄利。清白。小便亦清。口不渴。惡寒戰慄。面如刀刮。皆寒證也。若腹痛。後重。泄利。稠粘。小便赤澁。渴而好飲。皆熱證也。宜詳審之。

傷寒用浮中沉三脉法

夫傷寒治之得其綱領不難也。若求之多岐。則支離破碎而難矣。何謂也。脉證

與理而已。予嘗以浮中沉三脉。詳而治之。無所遁其情也。既云傷寒。則寒邪自外入內而傷之也。其入則有淺深次第。自表達裏。以此推之。而不難也。若云風寒之初入。必先太陽寒水之經。此經本寒標熱。更有惡風惡寒。頭疼脊強之證。寒鬱皮毛。是爲表證。若在他經。則無此證矣。脉若浮緊。無汗爲傷寒。以麻黃湯發之。得汗爲解。浮緩有汗爲傷風。用桂枝湯散邪。止汗爲解。若無頭痛惡寒。脉又不浮。此爲表裏罷而在中。中者何。表裏之間也。乃陽明少陽之分。脉不浮不沉。在乎肌肉之間。謂皮膚之下也。然亦有二焉。若微洪而長。卽陽明脉也。外證目痛鼻乾不得眠。用葛根湯以解肌。脉弦而數。少陽脉也。其證腦脇痛而耳聾。如見此證。此脉以小柴胡湯和之。蓋陽明少陽不從標本。從乎中治也。過此則邪入裏爲熱實。脉不浮而沉。沉則以指按至筋骨之間。方是。若脉來沉實有力。外證則不惡風寒。而反惡熱。譫語大渴。六七日不大便。明其熱入裏而腸胃燥。

實也。輕則大柴胡湯下之。重則三承氣湯選用。大便通而熱愈矣。若脉來沉遲無力。此爲陰證。便當看外證如何。輕則理中湯。重則姜附四逆湯以溫之。今將浮中沉三脉列圖于後。可熟玩之。

傷寒以脉大浮數動滑爲陽。沉濇弱弦微爲陰。然脉理精深。初學未能識察。予謂傷寒之中人。由淺入深。先自皮膚肌肉。次入腸胃筋骨。以浮中沉三脉候之。似乎無所遁乎其情矣。列爲三圖。圖下就註證治之法。則陰陽表裏易見。使因脉以知證。緣證以明治。以此達彼。由粗入精。亦可以爲初學之階梯也。欲究其至極。必須潛心熟玩仲景之書。庶幾可以入道矣。

浮

浮初排指於皮膚之上。輕手按之。便得曰浮。此脉寒邪初入足太陽經。病在表之標。可發而去之。雖然治之則有二焉。寒傷榮則無汗惡寒。用麻黃湯。風傷衛

則有汗惡風用桂枝湯一通一塞不可同也。

浮緊有力無汗惡寒頭痛項背強發熱此爲傷寒在表宜發散冬時用麻黃湯餘三時皆用羌活沖和湯有渴加石膏知母無渴不用加。

浮緩無力有汗惡風頭疼項強發熱此爲寒風在表冬時用桂枝湯餘三時皆用加減沖和湯腹痛小建中湯痛甚桂枝加大黃湯。

中

中按至皮膚之下肌肉之間略重按之乃得謂之半表半裏證也然亦有二焉蓋少陽陽明二經不從標本從乎中也。

若長而有力此爲陽明證有頭疼眼眶痛鼻乾不得眠發熱無汗葛根湯解肌湯若渴而有汗不解或經汗過不解而渴白虎湯或加人參無汗不渴並不可服則爲大患。

弦而數。此爲少陽經。其證胸脇痛而耳聾。或往來寒熱而嘔。俱用小柴胡湯。加減
法若兩經合病。則脉弦而長。此湯加葛根芍藥。准此皆爲正治。

沉

沉重。手按至肌肉之下。筋骨之間。方得此爲沉脉。亦有二焉。陰陽寒熱充沉脉中分。若沉而有力。則爲陽。爲熱。沉而無力。則爲陰。爲寒也。

沉數有力。則爲陽明之本。表解熱入於裏。惡寒頭痛悉除。反覺惡熱。欲揭衣被。揚手擲足。譫妄狂躁。口燥咽乾。五六日不大便。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承氣湯選用。

沉遲無力爲寒。外證無熱不渴。反怕風寒。或面上惡寒。甚如刀刮。或腹滿脹痛泄利。小便清白。或大小腹痛。皆爲陰證。輕則理中湯。重則四逆姜附湯。
傷寒至沉脉。方分陰陽。仔細體認。下藥不可造次。倘有差失。咎將歸己。凡診脉

須分三部九候。每部必先浮診三候。輕輕手在皮膚之上。候脈來三動是也。中診三候。沉診三候。三而三之。而成九候。然後知病之淺深表裏。以爲處治之標的。豈可忽略於脈。而欲求病之所在乎。明脈識證。辨名定經。得乎心而應乎手。如此而治。有枉死者。吾不信也。若脈證不明。處方無法。狂妄行醫。視人命如草芥。他日不受天殃。吾亦不信也。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辨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者。俗醫之謬論也。豈有是哉。人稟天地之氣以生。請以天地間可證者言之。盈天地至大而運行者。莫如元氣與水。且以有形論之。則江河湖海。溪澗溝澮。以爲行水瀦水之道焉。人之充滿一身。無非血氣。亦有十二經脈。大小絡脈血海。以爲行血停血之隧道。風行水動。氣行血流。皆自然之理也。夫人之氣。自平日會于臆中。朝行手太陰肺經。以次分布諸經。行盡周天三

百六十五度。在人則行三百六十五骨節。明日寅時。復會于手太陰也。血亦隨氣流布。運行不息。榮衛一身腠理。司開闔。維持綱紀。以爲一身動靜云爲之主。所任一脉愆和。則百脉皆病。理固然。而不得不然也。彼云傳足不傳手者。何所據乎。請備言其所由。蓋傷寒者。乃冬時感寒卽病之名也。冬乃坎水用事。其氣嚴寒凜冽。水冰地凍。在時則足太陽少陰正司其令。觸冒之者。則二經受病。其次則足少陽厥陰繼冬而司春令。而亦受傷何也。蓋風木之令。起於大寒節。正當十二月中。至春分後方行溫令。故風寒亦能傷之。足陽明太陰中土也。與冬時無預。而亦傷之。何也。紫陽朱子曰。土無定位。無成名。無專氣。寄旺于四季。能終始萬物。則四時寒熱溫涼之氣。皆能傷之也。況表邪傳裏。必歸於脾胃。而成燥糞。用承氣湯以除去之。胃氣和矣。手之六經。主於夏秋。故不傷之。足之六經。蓋受傷之。方分境界也。若言傷足不傷手。則可以爲傳足不傳手。則不可也。況

風寒之中人。先入榮衛。晝夜循環。無所不至。豈間斷於手經哉。經云。兩感於寒者。六日死。若三陰三陽五臟六腑皆受病。榮衛不行。臟腑不通。則死矣。豈虛言哉。嘗觀此事。難知曰。傷寒至五六日。間漸變神昏不語。或睡中獨語一二句。目赤唇焦舌乾。不飲水稀粥。與之則嘔。不與則不思。六脉沉數而不洪。心下不痞。腹中不滿。大小便如常。或傳之十日以來。形如醉人。此熱傳手少陰心經也。然未知自何經而來。答曰。本太陽傷風。風爲陽邪。陽邪傷衛。陰血自燥。熱畜膀胱。壬病逆於丙。丙丁兄妹。由是傳心。心火自上而逼肺。所以神昏也。梔子黃芩黃連湯。若在丙者。導赤散。在丁者。瀉心湯。若脉浮沉俱有力者。是丙丁中俱有熱也。可導赤瀉心各半。服之宜矣。此膀胱傳丙。足傳手經也。又謂之腑傳臟也。下又傳上也。表傳裏也。壬傳丁者。乃坎傳離也。名曰經傳。氣逆而喘者。非肺經乎。如謂不然。何仲景桂枝麻黃二湯。乃心肺藥也。請試思之。

結胸解

結胸之證。嘗見俗醫不問曾下與未下。但見心胸滿悶。便與枳桔湯。便呼爲結胸。蓋本朱奉議之說也。有頻頻與之。反成真結胸者。殊不知結胸乃下早而成。未曾經下者。非結胸也。乃表邪傳至胸中。未入於腑。證雖滿悶。尙爲在表。正屬少陽部分。爲半表半裏之間。只消小柴胡加枳殼以治。如未效。則以本方對小陷胸湯。一服豁然。其妙如神。祕之不與俗人言之耳。若因下早而成者。方用小陷胸丸。分淺深從緩而治之。不宜太峻。上焦乃清道至高之分。若過下則傷元氣也。慎之。嘗讀仲景傷寒論結胸條云。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滿。所以成結胸者。以下太早故也。及成氏註釋曰。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再三熟翫。不能不致疑於其間。蓋無熱惡寒者。寒邪直中陰經之眞寒證也。非陽經傳至陰經之病也。若誤下之。

不死則危矣。豈可以瀉心湯寒熱相參之藥治之而愈乎。豈反輕如結胸者乎。詳此恐言榮衛陰陽也。風屬陽。陽邪傷衛。頭疼發熱。微盜汗出。反惡風者。當服桂枝湯。止汗散邪。醫者不達而下之。衛氣重傷。胸中結硬。經又云。結胸證。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即死。結胸證悉具而煩燥者亦死。蓋衛出上焦。清道受傷。不爲不重也。故用陷胸湯峻利之藥以下之。寒爲陰。陰邪傷榮。當以麻黃湯發表。誤下之而成痞滿。宜瀉心湯以理痞。蓋榮出中焦。黃連能瀉心下之痞。邪下於膈。不犯清道。則元氣不傷。故輕於結胸耳。若陰經自中之寒。以瀉心湯理之而愈者。則吾不信也。夫以藥驗證。愚見如此。然未敢以爲必當。候明哲正之。

傷寒寒熱論

趙嗣真曰。明理論云。往來寒熱者邪正之分也。邪氣之入者。正氣不與之爭。則但熱而無寒。若邪正分爭。於是寒熱作也。蓋以寒邪爲陰。熱邪爲陽。裏分爲陰。

表分爲陽邪之客於表也。爲寒邪與陽爭則爲寒矣。邪之入於裏也。爲熱邪與陰爭則爲熱矣。若邪在半表半裏之間。外與陽爭而爲寒。內與陰爭而爲熱。表裏之不拘內外之無定。由是寒熱且往且來。日有至於三五發甚者。十數發也。若以陰陽二氣相勝。陽不足則先寒後熱。陰不足則先熱後寒。此則論雜病陰陽二氣自相乘勝然也。非可以語傷寒。斯論最爲精切。深合仲景之意。蓋不唯釋疑活人書而已也。又按河間言惡寒爲寒在表。或身熱惡寒爲熱在皮膚。寒在骨髓者皆誤也。而活人書亦以此爲表裏言之。故趙氏曰。詳仲景論止分皮膚骨髓而不曰表裏者。蓋以皮脉肉筋骨五者。素問以爲五臟之合。主於外而充於身者也。唯曰臟曰腑。方可言表裏。可見皮膚卽骨髓之上。外部浮淺之分。骨髓卽皮膚之下。內部深沉之分。與經絡屬表。臟腑屬裏之例不同。況仲景出此例證於太陽篇首。其爲表證明矣。是知虛弱素寒之人。感邪發熱。熱邪浮淺。

不勝沉寒。故外怯而欲得近衣。此所謂熱在皮膚。寒在骨髓。藥用辛溫。至於壯盛素熱之人。或酒客輩。感邪之初。寒未變熱。陰邪閉阻。伏熱陰凝於外。熱畜於內。故內煩而不得近衣。此所謂寒在皮膚。熱在骨髓。藥用溫涼必矣。一發之餘。表解裏和。此仲景不言之妙。若以皮膚爲表。骨髓爲裏。則麻黃湯證。骨節疼痛。其可名爲有表。復爲有裏之證耶。然仲景傷寒一書。人但知爲方家之祖。而未解作秦漢文字觀。故於大經大法之意。反有疑似。而後世賴其餘澤者。往往類輯傷寒方論。其間失其本義。及穿鑿者。亦有之。矧以雜病爲論。但引其例者乎。

論傷寒少陰病發熱而反用藥不同

趙嗣真曰。詳仲景發汗湯劑。各輕重不同。如麻黃湯。桂枝湯。青龍各半。越婢等湯。各有差等。至於少陽發汗。二湯雖同用麻黃附子。亦有加減輕重之別。故以加細辛爲重。加甘草爲輕。辛散甘緩之義也。其第一證以少陰本無熱。今發熱。

故曰反也。其發熱爲邪在表而當汗。又兼脉沉屬陰而當溫。故以附子溫經。麻黃散寒而熱須汗解。故加細辛。是汗劑之重者。第二證既無裏寒之可溫。又無裏熱之可下。求其所以用麻黃附子之義。則是脉亦沉。方可名曰少陰病。身亦發熱。方可行發表藥。又得之二三日。病尙淺。比之前證亦稍輕。故不重言脉證。而但曰微發汗。所以去細辛加甘草。是汗劑之輕者。使脉不沉。身不熱。又無他證。是無病人也。又何藥焉。仲景本分作兩證。以別汗劑之輕重。活人書却與第二證中。除去無證兩字。改作嘗見少陰熱無陽證者。如經云心中煩不得眠。或咽瘡聲不出者。或欬而嘔渴。或口燥咽乾。或腹脹不大便數證。皆是也。夫豈麻黃附子甘草湯。發汗劑所可治耶。抑又有聞焉。麻黃附子細辛湯。爲治少陰病之病。沉反發熱者用也。而仲景又有四逆湯治太陽病之發熱。反脉沉者。均爲之反也。仲景云。病發熱頭痛脉反沉。若不瘥。身體疼痛者。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此證出太陽篇。又云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脉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此證出少陰篇。切詳太陽病發熱頭痛。法當脉浮。今反沉。少陰脉沉。發當無熱。今反熱。仲景於此兩證。各言反者。謂反常也。蓋太陽病脉似少陰。少陰病脉似太陽。所以謂之反。而治之當異也。今深究其旨。均是脉沉發熱。以其有頭痛。故謂太陽病陽證。當脉浮。今反不能浮者。以裏虛久寒。正氣衰微所致。又身體疼痛。故宜救裏。使正氣內強。逼邪外出。而乾姜生附子亦能出汗而解。假使裏不虛寒。則當見脉浮。而正屬太陽麻黃證也。均是脉沉發熱。以其無頭疼。故名少陰病。陰病當無熱。今反熱。寒邪在表。未傳在裏。但皮膚腠理鬱閉爲熱。如在裏無熱。故用麻黃細辛以發表。間之熱。附子以溫少陰之經。假使寒邪入裏。則外必無熱。當見吐痢厥逆等證。而正屬少陰四逆湯證也。由此觀之。表邪浮淺發熱之反。猶輕。正氣衰微脉沉之反爲重。此四逆爲劑。不爲不重於麻黃附子細辛湯也。

又可見熟附配麻黃。發中有補。生附配乾姜。補中有發。仲景之旨微矣。嗟夫。常病用常法。夫誰不知。設有證變者。或脉變者。往往疑似參差。夫欲以常法例治之。惑矣。如仲景所論太陽少陰兩證。脉沉發熱。雖同。而受病與用藥自別。此實證治之奇異。醫法之玄微。故併及之耳。

論傷寒兩感

趙嗣真曰。仲景論兩感爲必死之證。而復以治有先後。發表攻裏之說繼之者。蓋不忍坐視。而欲覲其萬一之可活也。活人書云。宜先救裏以四逆湯。後救表以桂枝湯。殊不知仲景云。太陽與少陰俱病。則頭疼。爲太陽邪盛於表。口乾而渴。爲少陰邪盛於裏也。陽明與太陰俱病。則身熱譫語。爲陽明邪盛於表。不欲食腹滿。爲太陰邪盛於裏也。少陽與厥陰俱病。則耳聾。爲少陽邪盛於表。囊縮。爲厥陰邪盛於裏也。三陽之頭疼身熱耳聾。救表也。不可汗乎。三陰之腹滿咽

乾口渴囊縮而厥。救裏也。不可下乎。活人書引下利身疼痛虛寒救裏之例。而欲施於煩渴腹滿譫語囊縮熱實之證。然乎否乎。蓋仲景所謂發表者。葛根麻黃是也。所謂救裏者。調胃承氣是也。活人書却謂救裏則是四逆。救表則是桂枝。今以救爲攻。豈不相悖。若用四逆湯。是以火濟火。而腹滿囊縮等證。何由而除。臟腑何由而通。榮衛何由而行。六日死者。可立而待也。吁。兩感病故爲不治之證矣。然用藥之法。助正除邪之由。學者不可素無一定之法於胸中也。

傷寒合病併病論

趙嗣真曰。愚嘗疑合病併病之難明也久矣。因始釋之。合病者。二陽經或三陽經。同受病。病之不傳者也。併病者。一陽經先病。又過一經。病之傳者也。且如太陽陽明併病一證。若併而未盡。是傳未過。尙有表證。仲景所謂太陽證不罷。面色赤。陽氣拂鬱。在表不得發越。煩躁短氣是也。猶當汗之。麻黃桂枝各半湯。若

併之已盡。是爲傳過。仲景所謂太陽證罷。潮熱手足汗出。大便硬而譫語者。是也。法當下之。以承氣湯。是知傳則入腑。不傳則不入腑。所以仲景論太陽陽明合病。止出三證。如前於太陽陽明併病。則言其有傳變如此也。又三陽互相合病。皆自下。今仲景太陽陽明合病。則主於葛根湯。太陽少陰合病。主以黃芩湯。少陽陽明合病。主以承氣湯。至於太陽少陽併病。其證頭項強痛。目眩。如結胸。心不痞硬。當刺太梗肺膈肝膈。不可汗下。太陽陽明併病。已見上論。但三陽合病。仲景無背強惡寒語句。雖別有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乃屬太陽證。而非三陽合病也。三陽若與三陰合病。卽是兩感。所以三陰無合病例也。

傷寒變溫熱病論

趙嗣真曰。按仲景論。謂冬月冒寒。伏藏於肌膚。而未卽病。因春溫氣所變。則爲熱。夫變者。改易之義也。至此則伏寒各隨春夏之氣。改變爲溫。爲熱。旣變之後。

不得復言其爲寒也。所以仲景云。溫病不惡寒者。其理可見矣。活人書發於溫病曰。陽熱未盛。爲寒所制。豈有伏寒。旣已變而爲溫。尙可言寒能制其陽熱邪。又於熱病曰。陽熱已藏。寒不能制。亦不當復言其爲寒也。蓋是春夏陽熱已變其伏寒。卽非有寒能制其陽熱爾。外有寒邪。能折陽氣者。乃是時行寒疾。仲景所謂春分已後。秋分節前。天有暴寒。爲時行寒疾是也。三月四月。其時陽氣尙弱。爲寒所折。病熱則輕。五月六月。陽氣已盛。爲寒所折。病熱則重。七月八月。陽氣已衰。爲寒所折。病熱亦微。是知時行寒疾。與溫熱二病。所論陽氣盛衰。時月則同。至於論暴寒之寒。與伏寒已變之寒。自是相違。名不正則言不順矣。仲景又云。其病與溫及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要在辨其病源。寒熱溫三者之殊。則用藥之冷熱判然矣。趙氏爲活人書釋疑曰。活人書之可疑者甚多。仲景論亦有可疑者。如白虎湯。仲景旣云表不解者。不可與之。白虎加人參湯證。一曰惡

風。一曰惡寒。豈非表不解而復用白虎何耶。蓋惡風曰微。則但見於背。而不至甚於惡寒。曰時時。則時或乍寒而不常。是表證已輕。非若前證脉浮沉發熱。無汗全不解者。此則加大熱大渴。所以用白虎而無疑也。又曰仲景論太陽病。得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其人不嘔。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發。脉微緩者爲欲愈。若脉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更發汗。更下。更吐也。面色反有赤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其身必痒。宜桂枝麻黃各半湯。仲景之意。蓋以得病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十六字爲自初至今之證。下文乃是已後擬病防變之辭。當分作三截看。若其人不嘔。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發。脉浮緩爲欲愈。此一節乃表和無病。而脉微者。邪氣微緩也。陰陽同等脉證。皆向安之兆。可不待汗而欲自愈。若脉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更汗。更下。更吐之。此一節宜溫之。若面色反有赤色者。未欲解也。以

其不能得少汗出。其身必痒。宜桂枝麻黃各半湯。此一節必待汗而愈也。活人書不詳文意。却將其人不嘔清便欲自愈九字。本是愈之證。反以他證各半湯汗之。又將不可汗吐下證。及各半湯證語句。並脫略而不言。取此證而用彼藥。汗其所不當汗。何也。若是可見仲景文法多如此。學者必須反覆詳翫熟觀其意。其例自見。則治不差。故趙氏嗣真曰。仲景之書。一字不同。則治隔霄壤。讀者可不於片言隻字。以求其意歟。

溫病辯

問曰。傷寒溫病。可以脉辨。答曰。溫病於冬時感寒所得也。至春變爲溫病耳。傷寒汗下不愈而過經。其證尙在而不除者。亦溫病也。經曰。溫病之脉。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隨其經之所在而取之。

如太陽證頭疼惡寒。汗下後過經不愈。診得尺寸俱浮者。太陽病溫也。

如身熱目疼。汗下後過經不愈。診得尺寸俱長者。陽明病溫也。

如胸脇痛。汗下後過經不愈。診得尺寸俱弦者。少陽病溫也。

如腹滿噎乾。診得尺寸俱沉細。過經不愈。太陰病溫也。

如口燥舌乾而渴。診得尺寸俱沉。過經不愈者。少陰病溫也。

如煩滿囊縮。診得尺寸俱微緩。過經不愈者。厥陰病溫也。

是故隨其經而取之。隨其證而治之。如發斑乃溫毒也。

治溫大抵不宜發汗。過時而發不在表也。已經汗下亦不在表也。經曰不惡寒

而反渴者溫病也。明其熱自內達外。無表證明矣。

凡看傷寒。且要識各經中死證。死脉親切。須一一理會過。免致臨病疑惑。但見死證。便以脉參之。如果有疑。切莫下藥。雖至親。亦不可治。倘有差失。咎將歸於已矣。

雜病諸病方法 前引

死生脉候

陽病熱證不退。反似陰脉凶。

汗後熱退陰脉蹇。

陰陽諸證脉平吉。

傷寒咳逆上氣。脉散者凶。

脉浮而滑。身汗如油。喘息不休。水漿不入。身體不仁。乍靜乍喘者死。汗出髮潤。喘不休者。肺先絕也。

陽反獨留。體如烟熏。直視搖頭。心先絕也。

唇吻反青。四肢濺濺汗出。肝先絕也。

環口鰲黑。虛汗發黃。脾先絕也。

三部緊盛大汗出不解者死。陰陽尺寸俱虛熱不止者死。身熱喘麤見陽脉而燥者死。

汗後微熱不解未可言死。如轉索者即日死也。

譫語微熱脉浮大手足溫欲汗出脉暴出者死也。

陰衰欲絕而陽暴獨勝則脉出一日陰氣先絕陽氣後竭死。

逆冷脉沉細者一日死。

死證雖多至於危極處無過死也。

凡看傷寒初學後生不可輕易治之。治其病之可曉者缺其不可曉者胸中證不明白。有一毫疑惑不可強治。故君子不强其所不能。若不量力私於親故。或見利而動輕易玩弄。視人命如草芥。非君子之用心也。謹而敬慎毋怠毋忽。

初得傷寒。一二日頭痛惡寒皆除。便覺胸中連臍腹注悶疼痛。脉沉有力。坐臥不安。上氣喘足。不候他證。便可用下藥。若頭項強痛。惡寒發熱。每日如此。不可以日數多少。病尙在太陽經。正宜發汗。要在隨所見者表裏而治之。不必拘於日數也。若煩渴欲飲水。由內水消竭。欲得外水自救耳。大渴欲飲。一升止。與一半。常令不足。不可過飲。若過飲。水重則爲水結之證。射於肺爲喘。爲咳。留於胃。一噎爲噦。噎於脾爲腫。畜於下焦爲癰。皆飲水之過也。病若二十餘日以上。有下證者。止宜大柴胡湯。恐承氣太峻。蓋傷寒過經。則正氣多虛故也。

病七八日未得汗。大便閉。發黃生斑。譫語而渴。越婢桃仁湯主之。

病八九日已經汗下。脉尙洪數。兩目如火。五心煩熱。狂叫欲走。三黃石膏湯主之。

病五六日。但頭汗出。身無汗。際頸而還。小便自利。渴飲水漿。此瘀血證也。宜犀

角地黃湯。桃仁承氣湯。看上下虛實。用犀角地黃湯。治上。桃仁承氣湯。治中。抵當湯丸。治下也。

病六七日。別無刑剋證候。忽然冒昧。不知人事。六脉俱靜。或至無脉。此欲汗。勿攻之。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甦。換陽之吉兆也。夫今人治傷寒。一二日間。不問屬虛屬實。便用桂枝湯之類。以汗之。三五日後。不問在表在裏。便以承氣湯之類。以下之。多致內外俱虛。諸變蜂起。大抵病人虛實表裏不同。所以邪之傳變有異。豈可以日數爲準。蓋有卽傳者。有傳一二經而止者。有始終只在一經者。不必拘始太陽終厥陰也。

傷寒無出於仲景書。但文字深奧。非淺學可彷彿。況其殘缺頗多。晉人作全書詮次。其中不可曉處。十有四五。苟未能統之有宗。會之有元。未易窺測。臨病之際。不能無惑。必須破的而後用。又恐病危有所不逮。旣不可不救。又不可失之。

苟且。今備此數事。以備緩急之用。非博雅通醫之所尙。

已上略引東垣先生引舉

陰證

初病無熱。更四肢厥冷。或胸腹中滿。或嘔吐腹滿痛下利。脉細無力。此自陰證受寒。卽眞陰證。非從陽經傳來。便宜溫之。不宜少緩。經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治宜四逆湯。凡腹滿腹痛。皆是陰證。只有微甚不同。治難一概。腹痛不大便。桂枝芍藥湯。腹痛甚。桂枝大黃湯。若自利腹痛。小便清白。便當溫理。中四逆。看微甚用。輕者五積散。重者四逆湯。無脉者通脉四逆湯。使陰退而陽復也。

陰毒並手足指甲皆青。脉沉細而急者。四逆湯。無脉者。通脉四逆湯。陰毒甘草湯。臍中蔥熨。氣海關元着艾可灸。二三百壯。仍用溫和補氣之藥。通其內外。以

復陽氣。若俱不效。死證也。

凡傷寒陰證難看。凡看傷寒。惟陰證最難識。自然陰證。人皆可曉。及至反常。則不能矣。如身不發熱。手足厥冷。好靜沉默。不渴泄利。腹痛。脉沉細。人共知爲陰證矣。至於發熱。面赤。煩燥不安。揭去衣被。飲冷。脉大人皆不識。認作陽證。悞投寒藥。死者多矣。必須憑脉下藥。至爲切當。不問浮沉大小。但指下無力。按至筋骨全無力者。必有伏陰。不可與涼劑。急與五積散一服。通解表裏之寒。隨手而愈。但更有沉寒之甚。須用姜附以退之。祕之勿泄。脉雖洪大。按之無力者。重按全無。便是陰證。

凡治傷寒。尺脉弱而無力者。切忌汗下。宜小柴胡湯和解之。陽毒傷寒。服藥不效。斑爛皮膚。手足皮俱脫。身如塗硃。眼珠如火。躁渴欲死。脉洪大而有力。昏不知人。宜三黃石膏湯主之。

凡看傷寒。須問病人有何疼痛處。所苦所欲。飲食大便。併服過何藥。問有吐衄者。雖有大熱。忌下涼藥。犯之必死。蓋胃中有寒。則衄上入膈。大凶之兆。急用炮乾姜理中湯。加烏梅二箇。煎服。蛔安。却以小柴胡湯退熱。蓋蛔性聞酸則靜。見苦則安故也。

凡看傷寒。有口沃白沫。或唾多流冷涎。俱是有寒。吳茱萸湯。理中真武湯之類。看輕重用。切忌涼藥。雜病亦然。或用甘溫藥補元氣。四君子湯加附子一片。血虛用仲景八味丸。

傷暑

傷暑與傷寒俱有熱。若誤作傷寒治之。則不可。蓋寒傷形。熱傷氣。傷寒則外惡寒。而脉浮緊。傷暑則不惡寒。而脉虛。此爲異耳。經云。脉盛身寒。得之傷寒。脉虛身熱。得之傷暑。治宜小柴胡湯。渴加知母石膏。或人參白虎湯。天久淫雨。溫令

大行。蒼朮白虎湯。若元氣素弱而傷之重者。清暑益氣湯治之。

急下急溫

凡言急下。蓋病熱已迫。將有變也。非若他病尙可少緩。如少陰屬腎水。主口燥咽乾而渴。乃熱邪內炎。腎水將絕。故當急下。以救將絕之水。如腹脹不大便。土勝水也。亦當急下。陽明屬土。汗多熱盛。急下以存津液。腹滿痛以爲土實。急當下之。熱病目不明。熱不已者死。目睛不明。腎水已竭。不能照物。則已危矣。須急下之。少陰急溫有二證。內寒已甚。陽和之氣欲絕。宜急溫之無疑也。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急下之。大承氣湯。

少陰病。自利欲絕青色。心下必痛。口燥咽乾。急下之。大承氣湯。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

陽明病。發熱汗多胃汁乾。急下之。大承氣湯。汗出不解。腹滿痛。急下之。大承氣

湯。

少陰病。脉沉微。急温之。四逆湯。

諸方

羌活冲和湯

治太陽無汗發熱。頭痛惡寒。脊強。脉浮沉。又治非冬時天有暴寒中人。亦頭痛惡寒發熱。通宜此湯治之。以代麻黃湯。用太陽經之神藥也。

羌活 錢半

防風 壹錢

蒼朮 錢半

黃芩 壹錢

川芎 壹錢

白芷 壹錢

甘草 壹錢

生地黃 壹錢

細辛 伍分不可多

右水二鍾。煎至八分熱服。温被蓋覆。取微汗。濕土司天。加蒼朮一錢半。天久淫雨亦加。如渴加石膏三錢。知母壹錢。不渴不加。

太陽傷風有汗脉浮緩。

羌活壹錢

防風壹錢半

白朮壹錢半

黃芩壹錢

白芷壹錢

甘草壹錢

生地黄錢半

川芎

右如前煎法。若一服汗還未止。加黃芪壹錢伍分。芍藥壹錢。仍未止。以小柴胡加桂枝芍藥各壹錢。

葛根湯

治太陽病項背強急。無汗惡風。脉帶弦浮而發熱。又治太陽與陽明合病。必自利。此湯並主之。

葛根壹錢

甘草貳錢

麻黃

貳錢去節
湯泡貳次

右水貳鍾。姜四片。棗貳枚。煎服。微覆取汗。

解肌湯

治瘟病天行。頭痛壯熱。春感青邪。發熱而渴。不惡寒。

葛根 貳錢

桂枝 貳錢

黃芩 壹錢

芍藥 壹錢

麻黃 壹錢伍分

甘草 壹錢

右水貳鍾。棗貳枚煎服。如不解。再取汗。

獨活散

治傷風溫熱等病。

羌活

獨活

枳殼

防風

黃芩

麻黃 湯泡貳次

人參

甘菊花

甘草 炙

茯苓

蔓荊子

細辛 各壹錢

石膏 貳錢

右水貳鍾。生姜二片薄荷五葉。同前煎法。

敗毒散

治傷風溫疫風濕。頭目昏眩。四肢疼痛。增寒壯熱。項強目睛疼。尋常風眩拘急。

羌活

獨活

前胡

柴胡

川芎

枳殼

桔梗

茯苓

人參

甘草

右各等分水貳鍾。如常煎服。

六神湯解散

麻黃 貳兩

甘草 壹兩伍錢

黃芩 貳兩

石膏 貳兩

滑石 貳兩

蒼朮 肆兩

治時行三日前。加葱白香豉煎服而汗之。立效。中病即止。不可盡劑。

小柴胡湯

治太陽病十日已去。脉細而嗜臥。外雖已解。設胸滿痛與服之。若脉浮者麻黃湯。傷寒五六日中風。來往寒熱。胸脇苦痛。默默不欲食。心煩喜嘔。或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硬。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者。此湯主之。血氣弱。腠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胸下。邪正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默默不欲食。臟腑相連。其痛必下。邪高痛下。致使嘔也。此湯主之。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以法治之。傷寒五六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此湯主之。傷寒陽脉濇。陰脉眩。腹中急痛。先與小建中湯。不瘥者。此湯主之。太陽病過經十餘日。發汗吐下後。四五日。陽證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鬱。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此爲熱入血室。其血必結。致使如瘧狀。此湯主之。傷

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不欲食。大便硬。脉細者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脉沉亦裏也。汗出爲陽微。假令仍純陰結。不得復有外證。悉入在裏。此爲半在表。半在裏也。脉雖沉緊。不得爲少陽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也。今頭汗出。故知非少陰也。可與服此湯。設不了。得尿而解。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在者。復與小柴胡湯。雖下之不爲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腹痛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爲痞氣。柴胡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已上屬太陽經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脇不利者。與此湯服之。陽明病脇下硬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服之。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濺然汗出而解。陽明中風。脉弦浮大而短氣。腹部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臥。一身及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身前後腫。刺之少瘥。外不解。病過十日。脉續

浮者。此湯主之。已上屬陽明經。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脇下滿。乾嘔不能食。往來寒熱。尙未吐下。脉沉緊者。此湯主之。若已吐下後。發汗溫針。譫語。小柴胡湯證罷。此爲壞證。知犯何逆。以法治之。已上屬少陽經。嘔而發熱。宜服此湯。傷寒已後更發熱。此湯主之。若脉浮者。以汗解之。屬陽易。瘥後勞復。脉證。

黃芩 壹兩半。若腹中痛。去芩加芍藥壹兩半。若心下悸。小便不利。去芩加茯苓壹兩。

人參 壹兩半。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參加桂枝壹兩半。溫覆得微汗愈。若咳嗽者。去參加五味子壹兩五分。

大棗 陸枚。若脇下痞硬。去棗加牡蠣貳兩。或壹兩。

半夏 壹兩湯泡。若胸煩不嘔者。去半夏。人參加括蕪實壹枚。用肆分之壹。

柴胡肆兩去蘆。 甘草壹兩半。

右每服七八錢。生薑四片。棗三枚。水一鍾煎服。

升麻湯

治傷寒中風頭痛。增寒壯熱。肢體疼痛。發熱惡寒。鼻中乾不得臥。兼治寒暄不時。人多疫疾。乍寒脫着。及暴熱之頃。忽然變寒。身體疼痛。頭重如石。

升麻

甘草

芍藥

葛根 各等分

右每服七八錢。煎如常法。若老人去芍藥。加柴胡茯苓人參各一錢。

五積散

治陰經傷冷。脾胃不和。感冒寒邪。

茯苓 肆兩

肉桂

人參

川芎 各貳兩

厚朴

半夏

芍藥

當歸

麻黃

乾薑 各叁兩

甘草 貳兩

枳殼 伍兩炒

桔梗 拾貳兩

陳皮 捌兩

蒼朮 二拾肆兩

白芷 肆兩

右十六味除枳殼肉桂陳皮外。其餘並一處生搗為粗末。用酒拌勻曬乾。分

作六分。大鍋內文武火炒令黃色不得焦。攤冷入枳殼肉桂陳皮一處和勻。每服五錢。水二鍾。姜三片。煎一鍾服。

三黃石膏湯

有傷寒發熱脉大。如滑數。表裏皆實。陽盛怫鬱。醫者不達。已發其汗。病勢不退。又復下之。大便遂頻。小便不利。五心煩熱。兩目如火。鼻乾面赤。舌燥齒黃。大渴。過經已成壞證。亦有錯治諸溫而成此症者。又八九日已經汗下。脉洪數。身體壯熱。拘急沉重。欲治其內。由表未解。欲發其表。則裏證又急。趑趄不能措手。待斃而已。殊不知熱在三焦。閉澀經絡。津液枯涸。榮衛不通。遂成此症耳。

石膏 兩半

黃芩

黃連

黃柏 各柴錢

豉 二合

麻黃

梔子 三十箇

右每服一兩。水二鍾煎服。未中病再服。其效如神。

傷寒已經汗吐下誤治後。三焦生熱。脉復洪數。譫語不休。晝夜喘息。鼻加衄血。病勢不解。身目俱黃。狂叫欲走。三黃石膏湯主之。

陽毒傷寒。皮膚斑爛。身如凝血。兩目如火。十指皮俱脫。煩渴躁急不寧。庸醫不識。莫能措手。命在須臾。三黃石膏湯主之。婦人血風證。因崩漏大脫血。或前後去血。因而涸燥。其熱未除。循衣摸床。撮空閉目。不省人事。揚手擲足。搖動不寧。錯語失神。脉弦浮而虛。內有燥熱之極。氣粗鼻乾而不潤。上下運燥。此爲難治。宜服生地黃黃連湯。

治男子去血多者有此證。其妙不可勝言也。

川芎

生地黃

川歸各柒錢

赤芍藥

梔子

黃芩

黃連各三錢

防風一兩

右每服五錢。水煎清飲。徐徐呷之。脉實可再加大黃下之。

大承氣湯氣藥也。自外而之內者用之。生地黄黃連湯血藥也。自內而之外者用之。氣血合病。循衣摸空。治同。自氣而之血。血而復之氣者。大承氣湯下之。自血而之氣。氣而復之血者。生地黄黃連湯主之。二者俱不大便。此是承氣湯對子。又與三黃石膏湯相表裏。是皆三焦胞絡虛火之用也。病既危急。只得以此湯降血中之火耳。不但婦人用之。男子去血過多而有此證者。皆宜服之。無不效。予故表而出之。

傷寒脉浮當汗。麻黃湯。若脉在筋骨之間。半表半裏當和解。小柴胡湯。在筋骨之間。當下。承氣湯。若又在筋骨之下。謂之陰證矣。其法理中。當用附子之類。傷寒頭略痛。發熱耳聾脇痛。或往來寒熱如瘧。此方治之。名和解散。

柴胡 貳錢

黃芩 壹錢

人參 壹錢

半夏 壹錢

甘草壹錢

右水二鍾。生姜三片。棗子二枚。煎八分。不拘時服。如嘔逆。加姜九片。陳皮一錢。如頭痛惡寒。加羌活防風各一錢。寒熱間作。加桂枝等藥各一錢。夏月中暑發熱頭痛。加黃連一錢。春天溫病時行。加生地黃川升麻一錢。瘧疾或先寒後熱。先熱後寒。加川常山尖檳榔半錢。各要未發時煎服。傷寒惡寒。頭項強發熱。前方冲和湯內去細辛蒼朮。加白朮二錢。

傷寒六書卷一 傷寒預言

傷寒家秘的本卷二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傷寒總論

治傷寒業擅專門。誠爲重寄。論死生易如反掌。利莫苟圖。雜證緩可取方。傷寒專在活法。原傷寒有活人書。明理論指掌圖。傷寒論。其中有論缺方者。有方失論者。有脉無證者。有證無法者。非仲景之全書。緣其歷年已久。遺失頗多。王叔和以斷簡殘篇。而補方造論。成無已順文註釋。而集成全書。所以遺禍至今。而未已也。較今庸俗治傷寒。一二日不問屬虛屬實。而使用麻黃桂枝之類。汗之三四日不問在經在腑。而使用柴胡之類。和之五六日不問在表在裏。而使用承氣之類。下之。以致內外俱虛。變證蜂起。大抵病人表裏虛實不同。邪之傳變。

有異。豈可以日數爲准。蓋風寒初中人無常。或入於陰。或入於陽。事無定體。非但始太陽終厥陰論也。或有自太陽始。日傳一經。六日傳至厥陰。邪氣衰不傳而愈者。或有不罷再傳者。或有卽傳者。或有間經而傳者。或有傳至二三經而止者。或有始終只在一經者。或有越經而傳者。或有初入太陽不作鬱熱。便入少陰而成眞陰證者。或有直中陰經而成寒證者。或有證變者。或有脉變者。或有取證不取脉者。或有取脉不取證者。緣經無明文。後人有妄治之失。况前人立法之差。使後人蒙害者多矣。夫麻黃桂枝二湯。仲景立治冬時正傷寒之方。今人通治非時暴寒溫暑之誤。又將傳經陰證。與直中陰經之陰證。混同立論。豈爲善乎。暴寒溫暑。必有別方。直中傳陰。必有活法。今皆忘失而無徵也。古人之書引領後進。書不盡意。意不盡言。說其大概。雖博古而通今。皆在得其傳受。須活潑潑地。且活法者如珠走盤。但見太陽證者宜直攻太陽。但見少陰直攻

少陰。此活法也。仲景又云。日數雖多。但有表證。而脈浮者。尤宜汗之。日數雖少。但有裏證。而脈沉者。尤宜下之。此先賢之確論也。切不可執定。一。二。日發表。三。四。日和解。五。六。日方下。此庸醫執死法也。務俾審脈驗證。辨名定經。一。一。親切無疑。方可下手。真知其爲表邪。而汗之。真知其爲裏邪。而下之。真知其爲直中。而溫之。如此而汗。如彼而下。又如彼而溫。桂枝承氣。投之不差。姜附理中。發而必當。七劑少差。死證立見。可不深思而熟慮哉。仲景取方立論。甚嚴。曰可溫。曰可汗。曰少與。曰急下。與夫先溫其裏。乃攻其表。先解其表。乃攻其裏。得其綱領者。不難也。如響應聲。如影隨形。見病者。則目識心通。見醫人。則接談無慮。不得其傳者。實難也。見病者。舉手無措。見醫人。則汗顏緘默。此猶綉麒麟耳。正謂名譽虛隆。而實德則病矣。嗟夫。常病用常法。誰人不知。設有感冒非時暴寒。而誤認作正傷寒者。有勞力感寒。而誤認作真傷寒者。有雜證類傷風。而誤認作傷

寒治者。有直中陰經眞寒證。而誤認作傳經之熱證者。有溫熱病而誤認作正傷寒治者。有暑證而誤認作傷寒治者。有如狂而認作發狂者。有血證發黃而誤認濕熱發黃者。有蚊迹而認作發斑者。有動陰血而認作鼻衄者。有譫語而認作狂言者。有獨語而認作鄭聲者。有女勞復而認作陰陽易者。有短氣而認作發喘者。有痞滿而認作結胸者。有心下硬痛。下利純清水。而俗呼爲漏底者。有噦而誤認乾嘔者。有併病而認作合病者。有正陽明腑病。而認作陽明經病者。有太陽證無脉。而便認死證者。有裏惡寒而認作表惡寒者。有表熱而誤作裏熱者。有陰發燥而認作陽證者。有少陰病發熱而認作太陽證者。有標本全不曉者。此幾件終世不相認者。比比然乎。胸中若不證脉講明。論方得法。但同庸俗。一概妄治。此殺人不用刃耳。非惟救人功大。亦且陰隲匪輕。吾老矣。傷寒專科。實得仲景先師厥旨。雖無萬全之功。十中可生八九。曾著有書。不能盡心。

刻骨。因今老邁。後恐繼業者不得其傳。有玷名行。遂將一生所畜肺腑語句。并家秘不傳之妙。及一提金殺車槌法。逐一語錄于後。論註證而證註脉。脉註法而法註方。再三叮嚀。吾後子孫。不必集閒方而覩別論。別繁亂而莫知其源。必須熟記。久則自然精貫。不與庸醫伍。不使時醫笑可也。兩宜珍藏受授。謹之慎之。毋怠毋忽。故戒。

傷寒秘要脉證指法

與瑣言大略同

傷寒治法。得其綱領者。如拾芥。若求之多歧。則支離破碎。如涉海問津矣。蓋脉證與理而已。傷寒之脉。以浮大動數爲陽。沉濇弱弦微爲陰。然脉理精深。今人何能到此田地耶。夫脉者非血非氣。乃營行之通路。實先天後天之大造。無所窮盡。叔和脉云。指下難明者。眞言也。今人誇誕通曉者。但能言而不能行也。吾老專以浮中沉三脉候而治之。察其陰陽表裏虛實寒熱。如見其肺肝然。無所

迹其情矣。既云傷寒。則寒邪自外入內而傷之。其入則有淺深次第。自表達裏。先入皮膚肌肉。次入筋骨腸胃。以此推之而不難也。原風寒初入。或先太陽寒水之經。此經本寒標熱。便有惡風惡寒頭疼發熱。蓋寒鬱皮毛。是爲表證。若在他經則無此證矣。脉若浮緊無汗爲傷寒。用麻黃湯發之。得汗爲解。脉若浮緩有汗爲傷風。用桂枝湯以散邪。汗止爲解。若無頭疼惡寒。脉又不浮。此爲表證罷而在中。中者卽半表半裏之間也。乃陽明少陽之分。脉又不浮不沉。在乎肌骨之間。謂皮膚之下。然則有二焉。若微洪而長。陽明脉也。外證則目痛鼻乾不眠。用葛根以解肌。脉弦而數。少陽脉也。其證胸脇痛而耳聾寒熱嘔而口苦。如見此證。此脉便以小柴胡和之。蓋陽明少陽二經不從標本從乎中也。過此邪入裏爲熱實。脉不浮而沉。沉則按之筋骨之間方是。若是脉來沉實有力。外證則不惡風寒而反惡熱。譫語大渴。或潮熱自汗。或揚手擲足。揭去衣被。五六日

不大便。明其熱入裏而腸胃燥實也。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承氣湯。選用大便通而熱愈矣。若脉來沉遲無力。此爲直中陰經真寒證之陰脉。其證無頭痛無身熱。初起怕寒。手足厥冷。或戰慄踈臥。不渴。兼之腹痛。嘔吐泄瀉。或口出涎沫。面如刀刮者。乃陰經自中之寒。不從陽經傳入。故不在傳經熱證治例。更當看外證如何。輕則理中湯。重則姜附四逆以溫之。其中緊要關節。試再表而出之。太陽者陽證之表。陽明者陽證之裏。少陽者二陽三陰之間。太陰少陰厥陰。又居於裏。總而謂之陰證。然三陰俱是沉脉。妙在指下有力無力。中分有力者爲陽。爲實。爲熱。無力者爲陰。爲虛。爲寒。最爲切當。其三陽經證。前論已云。不再多錄。夫三陰傳經熱證。脉雖開明。論尤未詳。重加訂證。如腹滿咽乾屬太陰。舌乾口燥屬少陰。煩滿囊縮屬厥陰。此三者俱是陽經傳入陰經之熱證。脉見沉實有力。急當攻裏下之。如其下後利不止。身疼痛。脉反沉細無力。又當救裏溫之。

此權變之法也。三陰傳經熱證。與其三陰直中寒證。脉雖沉。而有力無力當別。證有異而治各不同。是其大法也。歟。前云正陽明病本經風盛氣實。脉亦沉實有力者。因邪熱傳入胃腑而有燥屎。此一節指腑病屬裏而言也。實證治之奇功。指法之玄妙。秘之不與俗人言之耳。今將浮中沉三脉。列爲三圖。圖下就註證治之法。使因脉以知證。緣證以明治。以此達彼。猶粗入精。亦可以爲後人之宗也。

論浮脉形法主病

浮。初排指於皮膚之上。輕手按之。便得。曰浮。此爲寒邪初入太陽陽經。病在表之標。可發而去之。雖然。治之則有二焉。寒傷榮則無汗惡寒。用麻黃湯。風傷衛則自汗惡風。用桂枝湯。一通一塞。不可同也。浮。緊有力。無汗惡寒。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此爲傷寒在表。宜發散。冬時麻黃湯。

春夏秋皆用羌活冲和湯。浮緩有汗惡風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此爲傷風在表。冬時用桂枝湯。餘三時用加減冲和湯。腹痛小建中湯。痛甚者桂枝大黃湯。

論中脉形狀指法主病

中。按至皮膚之下。肌骨之間。略重按之。乃得。謂之半表半裏證也。然亦有二焉。蓋陽明少陽二經。不從標本。從乎中也。

長而有力。卽微洪脉也。此爲陽明在經。其證微有頭疼。眼眶痛。鼻乾不得眠。發熱。無汗。用葛根解肌湯。若渴而有汗不解。或經汗過渴不解者。用白虎湯加人參。無渴不可服。此藥爲大忌。

弦而數。此爲少陽經脉。其證胸脇痛而耳聾。寒熱嘔而口苦。俱用小柴胡湯。本方自有加減法。或兩經合病。則脉弦而長。此湯加葛根芍藥。緣膽無出入。有三禁止。宜和解表裏。

論沉脉形狀指法主病

沉重。手按至肌肉之下。筋骨之間。此爲沉脉。亦有二焉。陰陽寒熱。在沉脉中分。無人知此。實秘訣耶。

沉數有力。則爲陽明之本。表證解而熱入于裏。惡寒頭疼悉除。反覺怕熱。欲揭衣被。揚手擲足。譫語狂妄。燥渴。或潮熱自汗。五六日不大便。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承氣選用。

沉遲無力爲寒。外證無頭疼無身熱不渴。初起怕寒。厥冷倦臥。兼或腹痛吐瀉。或戰慄。面如刀刮。或口吐白沫冷涎。皆是陰經。自中真寒證。輕則理中湯。重則姜附四逆湯溫之。

傷寒至沉脉。方分陰陽。仔細體認。下藥不可造次。倘有差失。咎將歸己。凡診脉。須分三部九候。每部必先浮診三候。輕手於皮膚之上。候三動也。中診三候。略

重指於皮膚之下。肌肉之上。候三動也。沉診三候。重手於肌肉之下。筋骨之上。候三動也。三三而成九候。然後知病之淺深表裏。以爲處治之標的。豈可忽略於脉。而欲求病之所在乎。切脉謂之巧。得心應指。自然神效。有枉死者。此吾所不信也。若不明脉識證。狂妄行醫。視人命如草芥。他日若不受天殃。吾亦不信也。

證應細辨。脉雖浮亦有可下者。脉雖沉亦有可汗者。夫脉浮當汗。脉沉當下。固其宜也。其脉雖浮。亦有可下者。謂邪熱入腑。大便難也。大便不難。豈敢下乎。其脉雖沉。亦有可汗者。謂少陰病。身有熱也。假若身不發熱。豈敢汗乎。此取證不取脉也。

論風傷衛氣寒傷榮血辨

蓋風則傷衛氣。寒則傷榮血者。緣氣本屬陽。風屬陽。陽則從陽。故傷衛氣。陽主

開泄皆令自汗。故用桂枝湯辛甘溫之劑以實表。血本屬陰。寒屬陰。陰則從陰。故傷榮血陰主閉藏。皆令無汗。故用麻黃湯輕揚之劑以發表。正所謂水流濕而火就燥。雲從龍而風從虎。各從其類者是也。

用藥寒溫辨

夫發表之藥用溫。攻裏之藥用寒。溫裏之藥用熱者。表既有邪。則爲陽虛陰盛。溫之乃所以爲陽。陽有所助而長。則陰邪所由以消。故用辛甘溫之劑。發散爲陽。此指發表之藥用溫者明矣。裏既有邪。則爲陰虛陽盛。寒之乃所以助陰而抑陽。陽受其抑則微。而眞陰所由以長。故用酸苦之劑。瀉涌其陰。此指攻裏之藥用寒者明矣。陰經自受寒邪。則爲臟病。主陽不足而陰有餘。故用辛熱之劑。以助陽抑陰。此指溫經之藥用熱者明矣。表有邪不汗之。其邪何從而去。裏有邪不下之。其邪何從而出。臟有寒不溫之。其寒何從而除。此三者所謂用藥寒

溫辨也。

正傷寒及溫暑暴寒勞力感冒時疫治各不同論

夫傷寒二字。蓋冬時天氣嚴寒。以水冰地凍。而成殺厲之氣。人觸犯之。卽時病者。爲正傷寒。乃有惡寒頭疼發熱之證。故用麻黃桂枝。發散表中寒邪。自然熱退身涼。有何變證。其或頭疼惡寒表證皆除。而反見譫語怕熱燥渴大便閉者。以法下之。大便通而熱愈。有何怪證。其餘春夏秋三時。雖有惡寒身熱頭疼亦微。卽爲感冒。非時暴寒之輕。非比冬時氣正傷寒爲重也。如冬感寒不卽病。伏藏於肌膚。至春夏時。其伏寒各隨時氣改變。爲溫爲熱者。因溫暑將發。又受暴寒。故春變爲溫病。既變之後。不得復言其爲寒矣。所以仲景有云。發熱不惡寒而渴者。其理可見溫病也。暑病亦然。比之溫病尤加熱也。不惡寒則病非外來。渴則明其熱自內達表。無表證明矣。治溫暑大抵不宜發汗。過時而發。不在表。

也。其伏寒至夏。又感暴寒。變爲暑病。暑病者卽熱病也。取夏火當權。而言暑字。緣其溫熱二證。從冬時伏寒所化。總曰傷寒。所發之時既異。治之不可混也。若言四時俱是正傷寒者非也。此三者皆用辛涼之劑以解之。若將冬時正傷寒之藥通治之。定殺人矣。辛涼者羌活沖和湯是也。兼能代大青龍湯。治傷寒見風傷風見寒爲至穩。一方可代三方。危險之藥如坦夷。其神乎哉。世俗皆所未知也。若表解而裏證具者。亦以法下之無惑。又傷寒汗下後。過經不愈者。亦溫病也。已經汗下。亦不在表也。隨病制宜。凡有辛苦勞役之人。有患頭疼惡寒。身熱加之骨腿酸疼。微渴自汗。脉雖浮大而無力。此爲勞力感寒。用補中益氣兼辛溫之劑爲良。經云。溫能除大熱。正此謂也。若當和解者。卽以小柴胡加減和之。下證見者。卽以本方加大黃微利之。切勿過用猛烈。其害非細。若初病無身熱。無頭疼。便就怕寒。厥冷腹痛。嘔吐泄瀉。脉來沉遲無力。此爲直中寒證。宜溫

之而不宜汗下也。疫癘者皆時行不正之氣。老幼傳染相同者是也。緣人不近穢氣。免傷真氣。若近穢氣。有傷真氣。故病相傳染。正如墻壁固。賊人不敢入。正氣盛。邪氣不敢侵。正氣既虛。邪得乘機而入。與前溫暑治又不同。表證見者。人參敗毒散。半表半裏證者。小柴胡。裏證具者。大柴胡下之。無以脈診以平爲期。與其瘧痢等證。亦時疫也。照常法例治之。

兩感傷寒誤治論 與瑣言同

傷寒兩感者。陰陽雙傳也。雖爲必死之證。猶有可救之理。蓋用藥先後。發表攻裏。本自不同。活人書先救裏。以四逆湯。後攻表。以桂枝湯。殊不知仲景云。太陽與少陰病。頭疼惡寒。邪在表。口乾而渴。邪在裏。陽明與太陰病。身熱目痛。邪在表。不欲食。腹滿。邪在裏。少陽與厥陰病。耳聾脇痛。寒熱而嘔。邪在表。煩滿囊縮。邪在裏。三陽之頭痛。身熱耳聾脇痛。惡寒而嘔。在表者。已自不可下之。其三陰

之腹滿口渴。囊縮譫語在表者。可不下乎。活人書引下利身疼痛虛寒救裏之例。而欲施治於煩滿囊縮實熱之證可乎。蓋仲景所謂發表者。葛根麻黃是也。攻裏者。調胃承氣是也。活人書却謂救裏則是四逆。攻表則是桂枝。今以救爲攻。豈不相悖。若用四逆。是火濟火。而腹滿囊縮等證。何由而除。臟腑何由而通。榮衛何由而行。故死者可立而待也。學者豈可執一定之法於胸中乎。

傷寒合病併病論

合病併病。世所難明。若非得其精專。詎能識此證哉。合病者。兩經或三經齊病。不傳者爲合病。併病者。一經先病未盡。又過一經之傳者爲併病。若併而未盡。是傳未過。尙有表證。法當汗之。若併之已盡。是爲傳過。法當下之。是知傳則入腑。不傳不入腑。言其有傳受如此也。三陽互相合病。皆自下利。太陽陽明合病。主葛根湯。太陽少陽合病。主黃芩湯。少陽陽明合病。主承氣湯。三陽合病。無表

證者俱可下。但三陽經合病。仲景無背惡寒語句。雖則有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乃屬太陽證。而非三陽合病也。三陽若與三陰合病。卽是兩感。所以三陰無合併例也。

傷寒少陰證似太陽太陽脉似少陰爲反用藥不同論

蓋太陽病脉似少陰。少陰病證似太陽。所以謂之反而治當異也。今深究其旨。均自脉沉發熱。以其有頭疼故爲太陽病。脉當浮。今反脉不浮而沉者。以裏虛久寒。正氣衰微所致。今身體疼痛。故宜救裏。使正氣內強。逼邪出外。而乾姜生附。亦能出汗而解。假若裏不虛寒。則見脉浮。而正屬太陽麻黃證也。均自脉沉發熱。以其無頭疼。故名少陰病。當無熱。今反寒邪在表。但皮膚鬱閉而爲熱。而在裏無熱。故用麻黃細辛以發表。間之熱。附子以溫少陰之經。假使寒邪在裏。則外必無熱。當見吐利厥逆等證。而屬正少陰四逆湯證也。以此觀之。表邪浮

淺發熱之反尤輕。正氣衰微脉沉之反爲重。此四逆爲劑。不爲不重於麻黃附子細辛湯也。可見熟附配麻黃。發中有補。生附配乾姜。補中有發。所謂太陽少陰脉沉發熱雖同。而受病有無頭疼。與用藥自別。故併言之耳。若誤治之。其死必矣。

傷寒陰陽寒熱二厥辨

陰陽二厥。治之一差。死證立判。夫陽厥者。先自三陽經氣分。因感寒邪。起於頭疼發熱惡寒。已後傳進三陰血分。變出四肢厥冷乍溫。大便燥實。譫語發渴。揚手擲足。不惡寒反怕熱。脉沉有力。此見傳經熱證。謂之陽厥。陽極發厥者。卽陽證似陰。外雖有厥冷。內有熱邪耳。蓋因大便結實。失下。使血氣不通。故手足乍冷乍溫也。如火煉金。熱極金反化水。水寒極而成冰。反能載物。厥微熱亦微。四逆散。厥深熱亦深。大承氣。正謂亢則害其物。承乃制其極也。若醫人不識。疑是

陰厥。復進熱藥。如抱薪救火矣。夫陰厥者。因三陰經血分自受寒邪。初病無身熱。無頭疼。就便惡寒。四肢厥冷。直至臂脛以上。過乎肘膝不溫。引衣蹠臥。不渴。兼或腹痛吐瀉。或戰慄面如刀刮。口吐涎沫。脉沉遲無力。此爲陰經直中。眞陰寒證。不從陽經傳入。謂之陰厥也。輕則理中湯。重則四逆湯。溫之。勿令誤也。

傷寒結胸痞滿辨

詳見預言中

傷寒結胸者。今人不分曾下與未下。便呼爲結胸。便與枳桔湯。反成眞結胸者。有之。殊不知乃因下早而成。未經下者。非結胸也。乃表邪傳至胸中。未入于腑者。雖滿悶尙爲在表。正屬少陽部分。只消小柴胡加枳桔以治其悶。如未效。則以本方對小陷胸湯。一服豁然。其妙如神。祕之莫與俗人言之耳。若因下早而成者。方可用陷胸湯。分淺深從緩而治之。不宜太峻。此乃清道至高之分。若過下之。則傷元氣也。太陽證發熱惡寒。頭疼無汗。此寒傷榮血。當服麻黃湯發散。

醫者不達而誤下之。榮血重傷而成痞滿。太陽證頭疼惡寒發熱自汗。此風傷衛氣。當服桂枝湯散邪實表。醫者不達而誤下之。衛氣重傷而成結胸。蓋言榮衛陰陽也。若言寒熱陰陽證者。則誤之甚矣。治法又錄于後條。

傷寒伏陰脉大論用藥之誤

夫病身不熱頭不疼。初起怕寒。四肢厥冷。腹痛嘔吐泄瀉。蹠臥沉默不渴。脉來沉遲無力。人皆共知爲陰證必矣。至於發熱面赤煩躁。揭去衣被。脉大人皆不識。認作陽證。誤投寒藥。死者多矣。殊不知陰證不分熱與不熱。須憑脉下藥。至爲切當。不問脉之浮沉大小。但指下無力。重按全無。便是伏陰。不可與涼藥。服之必死。急與五積散一服。通解表裏之寒。隨手而愈。若內有沉寒。必須姜附以溫之。切忌發泄。脉雖洪大。按之無力。重按全無者。陰脉也。若將伏陰之證。而誤作熱證。用涼藥治之。則渴愈盛而燥愈急。豈得生乎。此取脉不取證也。

傷寒伏脉辨

夫頭疼發熱惡寒。或一手無脉。兩手全無者。庸俗以爲陽證得陰脉。便呼爲死證不治。殊不知此因寒邪不得發越。便爲陰伏。故脉伏必有邪汗也。當攻之。又有傷寒病至六七日以來。別無刑剋證候。或昏沉冒昧。不知人事。六脉俱靜。或至無脉。此欲正汗也。勿攻之。此二者便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甦。換陽之吉兆。正所謂欲雨則天鬱熱。晴霽天乃反涼。理可見也。當攻者發汗。冬用麻黃湯。三時用羌活沖和湯。勿攻者止汗。五味子湯。各有治法。當謹記之。

傷寒言證不言病論 詳見瑣言中

言證不言病者。深有理哉。夫證之一字。有明證。見證。對證。之義。存。且如婦證。姦而臟證。盜刃證。殺而病。對證。不得辭。而無逃其情矣。人之心肝脾肺腎。藏而不見。若夫耳目口鼻舌。則露而共見者也。五臟受病。人焉知之。蓋有諸中必形諸

外。肝病則目不能視。心病舌不能言。脾病口不知味。肺病則鼻不聞香臭。腎病則耳不聽聲。以此言之。其證最親切矣。其太陽經受病。證出頭疼身熱惡寒。一或傷之。本經之證見矣。將此首經論之。餘經不言可知。吾故曰傷寒言證不言病耳。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論 詳見瑣言中

傳足不傳手者。此庸俗之謬論也。豈有是哉。人之充滿一身。無非血氣所養。晝夜循環。運行不見。豈有止行足而不行手乎。况風寒之中人。先入榮衛。吾故明其所由。蓋傷寒者。乃冬時感寒。即病之名。冬乃坎水用事。其氣嚴凝凜冽。水冰地凍。在時則足太陽少陰正司其令。觸冒之者。則二經受病。其次則足少陽厥陰。繼冬而施春令。而夾受傷者。蓋風木之令。起于大寒節。正當三月至春分後。方行溫令。故風寒亦能傷之。足陽明太陽中土也。與冬時無預。而亦受傷者。土

無定位。無成名。無專氣。寄旺於四時。終始於萬物。則四時寒熱溫涼之氣。皆能傷之也。况表邪傳裏。必歸於胃。而爲燥屎。用承氣下之。胃氣和矣。手之六經。主於夏秋。故不傷也。足之六經。蓋受傷之方。分境界也。若言傷足不傷手。則可以爲傳足不傳手。則不可也。設或不傳。氣逆作喘。何經而來。如謂不然。仲景設有桂枝麻黃。乃肺經藥也。豈虛言哉。

急下急溫論 與瑣言互訂

急下急溫者。蓋病勢危篤。將有變也。非若常病可緩。如少陰口燥舌乾而渴。因邪熱內消。腎水將絕。固當急下以救腎家將絕之水。少陰病自利純清水。心下硬痛。口燥渴者。急下之。少陰病腹脹硬痛。或遶臍痛不大便。土勝水也。急下之。陽明汗多熱盛。恐胃汁乾。急下以存津液。陽明病腹滿痛爲土實。急下之。熱病目不明熱不止者多死。目睛不明。腎水已竭。不能照物。則已危矣。急宜下之。五

者俱大承氣湯。少陰急溫有二證。內寒已盛。陽和之氣欲絕。急溫之。少陰膈上有寒飲。乾嘔。不可吐。急溫之。四逆湯。此急救之功也。

傷寒標本論

夫傷寒標本不明。如瞽者夜行。無路可見也。原標者病之稍末。本者病之根本。先受病爲本。次受病爲標。標本相傳。先以治其急者。此良法也。假如先起頭痛。惡寒就爲本。已後發熱就爲標。此受病之標本也。將此一件推之。餘皆倣此。又脉之標本者。假如浮沉爲本。虛實爲標。此脉之標本也。

治傷寒看證法則

凡看傷寒。先觀兩目。或赤或黃。赤爲陽毒。六脉洪大有力。燥渴者。輕則三黃石膏湯。重則大承氣。黃爲疸證。如小水不利。或赤。兼小腹脹滿不痛。渴而大便實。脉來沉實有力者。爲濕熱發黃。輕則茵陳五苓散。重則茵陳湯。分利小水。清白

爲愈。黃白退矣。劫法開在殺車槌方前。次看口舌有無胎狀。如見滑白色者。邪未入裏。屬半表半裏證。宜小柴胡和解。舌上黃胎者。胃腑有邪熱也。宜下之。調胃承氣湯。大便燥實。脉沉有力而大渴者。方可下。便不實。脉不沉。微渴者。未可下。尤宜小柴胡湯。舌上黑胎生芒刺者。是腎水尅於心火。十有九死。急用大承氣下之無疑矣。此邪熱已極也。劫法開在殺車槌方前。

已後以手按其心胸至小腹。有無痛處。若按之當心下硬痛。手不可近。燥渴譫語。大便實。脉來沉實有力。爲結胸證。急用大陷胸湯加枳桔下之。量元氣虛實。宜從緩治。若按心胸雖滿悶不痛。尙爲在表。未入乎腑。乃邪氣填乎胸中。只消小柴胡加枳桔以治其悶。如未效。本方對小陷胸一服如神。若按之當心下脹滿而不痛者。宜瀉心湯加枳桔。是痞滿也。以手按之小腹若痛而小水自利。大便黑。兼或身黃譫妄燥渴。脉沉實者。爲畜血。桃仁承氣。下盡黑物則愈。若按之

小腹脹滿不硬痛。小水不利。卽溺澁也。五苓散加減利之。不可太利。恐耗竭津液也。若按小腹。遠臍硬痛。渴而小水短赤。大便實者。有燥屎也。大承氣下之。劫法備開殺車槌方前。

再後問其大小便通利若何。有何痛處。及服過何藥。方知端的。務使一一明白。證脉相對。庶得下藥無差。凡看傷寒。若見吐蛔者。雖有大熱。忌下涼藥。犯之必死。蓋胃中有寒。則蛔上膈。大凶之兆。人皆未知。急用炮乾姜理中湯一服。加烏梅二箇。花椒十粒。服後待蛔定。却以小柴胡退熱。蓋蛔聞酸則靜。見苦則安矣。凡治傷寒。若煩渴欲飲水者。因內水消竭。欲得外水自救。大渴欲飲一升。正可與一碗。常令不足。不可太過。若恣飲過量。使水停心下。則爲水結胸等證。射于肺。爲喘。爲咳。留於胃。爲噎。爲噦。溢於皮膚。爲腫。畜於下焦。爲癰。滲於腸間。則爲利下。皆飲水多之過也。又不可不與。又不可強。與經云。若還不飲。非其治。強飲

須教別病生。正此謂也。

凡治傷寒。若經十餘日已上。尚有表證。宜汗者。與羌活沖和湯。微汗之。十餘日。若有裏證。宜下者。可與大柴胡湯下之。蓋傷寒過經。正氣多虛。恐麻黃承氣太峻。誤用麻黃。令人亡陽。誤用承氣。令人不禁。故有此戒。若表證尙未除。而裏證又急。不得不下者。只得以大柴胡通表裏而緩治之。又老弱又血氣兩虛之人。有下證者。亦用大柴胡下之。不傷元氣。如其年壯力盛者。不在禁例。從病制宜。凡治傷寒。尺脉弱而無力者。切忌汗下。寸脉弱而無力者。切忌發吐。俱宜小柴胡和之。

凡治傷寒。若汗下後。不可便用參芪大補。宜用小柴胡加減和之。若大補使邪氣得補而熱愈盛。復變生他證矣。所謂治傷寒無補法也。如曾經汗下後。果是虛弱之甚。脉見無力者。方可用甘溫之劑補之。此爲良法。其勞力感寒之證。不

在禁補之例。看消息用之。凡治傷暑與傷寒俱有熱。若誤治之。害矣。傷寒則外惡寒。而脉浮緊。傷暑則不惡寒。而脉虛。此爲不同治。經云脉盛身寒。得之傷寒。脉虛身熱。得之傷暑。治宜小柴胡湯加石膏知母。或人參白虎湯。天久淫雨。濕令大行。蒼朮白虎湯。若元氣素弱而傷重者。用清暑益氣湯治之。

傷寒表裏見證治例活法

凡治傷寒。若見頭痛惡寒。發熱。腰項脊強。脉浮者。卽是表證。不拘日數多少。便用解表藥。無疑。

凡治傷寒。若見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脉見弦數者。卽是半表半裏證。不拘日數多少。便用和解藥。無疑。

凡治傷寒。若頭疼惡寒悉除。及見怕熱。燥渴譫語。揭去衣被。揚手擲足。發狂斑黃。或潮熱自汗。大便不通。小水短赤。或胸中連臍腸注悶疼痛。脉沉有力。或上

氣喘促。卽是傳裏熱證。不拘日數多少。便用通利下藥。無疑。凡治傷寒。若見初病起。無頭疼。無身熱。就便怕寒。四肢厥冷。或腹痛吐瀉。或口吐白沫。或流冷涎。或戰慄。面如刀刮。引衣踰臥不渴。脉來沉遲無力。卽是直中陰經直寒證。急用熱藥溫之無疑。要在隨所見證。表裏而治之。切莫亂投湯劑。不可拘於日數。若非深得仲景之意。豈能至此耶。

三陰無傳經論

凡傷寒邪熱。自三陽傳至三陰。臟腑入裏爲盡。無所復傳。故言無傳經也。如再傳者。足傳手經也。

發熱

翕翕發熱爲表熱。是風寒熱於皮膚。拂鬱於外。表熱而裏不熱也。無汗脉浮緊。宜發表。有汗脉浮緩。宜解肌。蒸蒸發熱者爲裏熱。是陽邪內陷於陰中。裏熱而

表不熱也。脉沉實而渴者宜下之。若表熱未罷。邪氣傳裏。裏未作實。則表裏俱熱。脉必弦數。宜和解。少陰脉沉反發熱者。是未離于表也。麻黃附子細辛湯。如發熱煩渴小便赤。脉浮大者。此爲表裏俱見。五苓散利之。其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汗下後復大熱。脉躁亂者。下利熱不止者。皆死也。

頭痛

頭痛者寒邪入足太陽經。上攻于頭。此表證也。頭痛脉浮緊。無汗惡寒。可發汗。頭痛脉浮緩。有汗惡寒。宜解肌。照前時令用藥。陽明病不惡寒反惡熱。五六日不大便。胃實燥渴。熱氣上攻於頭目。脉實者調胃承氣下之。少陽頭痛者。小柴胡和之。濕家鼻塞頭痛者。瓜蒂散。搐鼻黃水出。卽愈。痰涎頭痛胸滿寒熱者。瓜蒂散吐之。厥陰乾嘔吐涎沫頭痛者。吳茱萸湯主之。三陽雖有頭疼。不若太陽專主也。三陰無頭痛。惟厥陰有頭痛者。是脉係絡于頂巔也。若痛連於胸。手足

俱青。爲眞頭痛。必死矣。

項強

項強者。太陽感邪表證也。無汗脉浮緊。宜發汗。葛根湯。有汗脉浮緩。宜解肌。桂枝湯。結胸項強。大陷胸湯。寒濕項強。則成痙。例載後條。

惡寒

惡寒者。乃寒邪客於榮衛。則洒淅惡寒。維一切屬表。尙在腑。陰陽所分。若發熱惡寒。兼之頭疼脊強。脉浮緊者。邪入太陽表證也。宜汗之。照時令用藥。若無熱惡寒。體倦。脉沉遲無力者。寒邪入足少陰裏證也。宜溫之。四逆湯。經云發熱惡寒。發於陽。無熱惡寒。發於陰。或有下證。悉具而微惡寒者。大柴胡下之。其少陰病惡寒而踈。手足厥冷煩躁。脉不至者。死也。

惡風

惡風者。風邪傷衛。腠理不密。由是惡風。悉屬於陽。非比惡寒。乃有陰陽之別者。有汗惡風。脉浮緩者。當解肌。隨時用藥。惡風發熱兼喘者。羌活冲和湯。若發汗太過。衛虛亡陽。遂漏不止。惡風脉浮者。桂枝湯加朮附。惡風小便難。四肢拘急。難以屈伸者。同上。若風濕惡風。不欲去衣。骨節痛。汗出短氣。小便不利。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汗後七八日不解。表裏俱熱。時時惡風。大渴舌乾燥而煩者。人參白虎湯主之。

背惡寒

背惡寒者。陽氣不足。陽氣不足者。陰氣盛。陰氣盛者。口中和。附子湯。陽氣內陷者。口乾燥。白虎湯。二者俱背惡寒。宜審治之。

寒熱

往來寒熱者。陰陽相勝。邪正分爭也。屬少陽。半表半裏證。蓋陽不足。則陰邪出。

表而與之爭。故陰勝而爲寒。陰不足。則陽邪入裏而與之爭。故陽勝而爲熱。邪居表多則多寒。邪居裏多則多熱。邪在半表半裏。則寒熱相半。乍往乍來而間作也。小柴胡專主往來寒熱。寒多者加桂。熱多者加大黃。是其大法也。太陽證八九日如瘧狀。一日二三度發。不嘔清便。脈浮緩者爲自愈。不浮緩爲未愈。柴胡桂姜湯。病至十餘日。熱結在裏。大渴大便實。往來寒熱。大柴胡湯。若往來寒熱。胸脇滿而不痛者。半表半裏證。未入乎腑。小柴胡加枳桔。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爲熱入血室。亦用小柴胡治之。

潮熱

潮熱者。屬正陽明胃腑。旺於未日。一日一發。日脯而作。如潮水之有信也。專主胃中實熱。燥糞使然。宜下之。如熱不潮。大便不實。而脈浮。表證尙在者。未可與承氣湯。候大便硬而燥渴。與夫自汗譫語潮熱者。急當下之無疑矣。

似瘧

似瘧者。一名瘧狀。作止有時。非若寒熱往來之無定也。太陽證似瘧。脉浮洪。桂枝湯。不嘔清便。一日二三發。屬厥陰。脉浮緩。囊不縮。爲自愈。如脉不浮。及面赤。色有熱者。以其不能得小汗。身必痒。用桂麻各半湯。陽明似瘧。煩熱汗出。日晡發熱。脉浮。桂枝湯。脉實者。承氣湯。熱入血室。其血必結。如瘧者。小柴胡湯。熱多寒少。尺脉遲者。建中湯。候尺脉不遲。小柴胡和之。濕瘧。脉和平。身無寒。但熱。骨節煩疼時嘔。白虎湯加桂。渴者。小柴胡加瓜婁根湯。治各有異也。

無汗

無汗者。寒邪中經。腠理固密。津液內滲。而無汗也。風暑濕皆令有汗。惟寒邪獨不汗出。太陽證無汗者。各用麻黃湯。春秋羌活冲和湯。夏月神朮湯。項背強。兀兀無汗者。葛根湯。陽明無汗而喘者。麻黃湯。脉弱無力。難作汗者。血虛也。黃芪

建中加朮附湯。剛痊無汗。自有本條。若夫當汗之證。與麻黃湯二三劑。汗不出者。此爲難治矣。

自汗

自汗者。衛爲邪干。不能固密。腠理疎而汗出。爲有表裏虛實之分。若惡風寒。自汗出者。皆因太陽表證未解。冬用桂枝湯。餘月加減沖和湯。若汗後惡風寒。皆爲表虛。汗不止。黃芪建中湯。與夫太陽證發汗。遂漏不止。爲亡陽。朮附湯。若自汗出不惡風寒。則爲表證罷而裏證實也。承氣湯下之。若小便自利。汗出者。津液少也。急下之。汗出而渴。小便難者。五苓散利之。後或汗出如油。貫珠不流。喘而不休者。衛氣絕矣。皆不治也。

頭汗

頭汗者。邪搏諸陽之首。則汗見於頭至頸而還也。若遍身自汗出。謂之熱越。今

熱不得越而陽氣上騰。津液上湊。故汗出於頭。夫裏虛不可下。內澗不可汗。既頭有汗不可再汗也。其或實熱在內。小便利而大便黑。爲畜血。頭汗出者。輕則犀角地黃湯。重則桃仁承氣湯。選用。熱入血室。有半表裏證。頭汗出者。小柴胡湯。發黃頭汗出。小便難。渴引水漿者。濕也。輕則茵陳五苓散。重則茵陳大黃湯。水結胸。心下怔忡。滿而微熱。頭汗。與其誤下。濕家額上汗出而喘。小便難。大便利者。亦陽脫也。

手足汗

手足汗者。手足乃諸陽之本。熱聚于胃腑。則津液傍達于四肢也。蘊熱則燥。屎澹語。手足汗出者。大承氣湯下之。挾寒則水穀不分。手足汗出者。理中湯溫之。是有承氣理中之不同也。

盜汗

盜汗者。睡中則出。而醒則止矣。緣邪在半表半裏。故知膽有熱也。專主小柴胡爲當矣。

煩熱

煩熱者。不經汗吐下。則爲煩熱。與發熱有異也。經曰。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如未作膈實。但當和解微熱而已。若心下滿而煩。則有吐下之殊也。先煩而悸者。爲實。先悸而煩者。爲虛。虛謂心中欲嘔欲吐之貌。陽明病。心煩喜嘔。壯熱往來。心下悸。小便不利。小柴胡加茯苓湯。發汗後解。半日許。脈浮數者。可更發汗。桂枝湯。汗後晝煩夜靜。不嘔渴。無表證。脈微沉。乾姜附子湯。大汗後六七日。不大便。煩而不解。腹滿痛者。有燥屎也。大承氣湯下之。止汗下後。心下痞滿。氣上衝頭。身振搖而煩者。茯苓白朮湯爲要也。

煩躁

煩爲擾亂而煩。躁爲憤怒而躁。謂先煩漸生躁也。有陰陽虛實之別。心熱則煩。陽實陰虛。腎熱則躁。陰實陽虛。煩爲熱輕。躁爲熱重。所謂煩躁者。先發煩而漸至躁。所謂躁煩者。先發躁而復發煩也。太陽中風。不得汗。煩躁者。此邪在表而煩躁也。羌活沖和湯。大便不通六七日。遶臍痛。煩躁發作。有時而渴者。此爲燥屎。乃邪氣在裏而煩躁也。大承氣湯。太陽不得汗。醫以火劫取汗。火熱入胃。此劫令煩躁也。小柴胡加牡蠣湯。陽微發汗。躁不眠。與大下後復發汗。晝日不得眠。至夜安靜。身無熱。乾姜附子湯。汗下後病不解。煩躁者。茯苓四逆湯。俱謂陽虛煩躁也。又有不煩。便作躁悶者。此爲陰盛拒陽也。欲於泥水井中臥。飲水不得入口者是也。四逆湯。其結胸煩躁悉具。及吐利四逆。而煩躁。下利厥逆。而煩躁。惡寒。踈臥。脉不出。而煩躁。皆爲不治也。

懊懣者鬱悶不舒之貌。蓋表證誤下。正氣內虛。陽邪內陷於心胸之間。重則爲結胸也。邪在心胸則宜吐。熱結胃腑則宜下。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懊懣者。與夫短氣煩燥。心下渴。胸中懊懣者。用梔子豉湯。陽明病下後。懊懣而煩。胃中有燥屎。承氣湯下之。陽明無汗。小便不利。心懊懣者。必發黃。茵陳湯利之。舌上白飢饑不食。虛煩不眠。頭汗出。懊懣者。梔子豉湯也。

身體痛

身體痛者。雖曰太陽表邪未解。又有溫經發汗不同。如發熱惡寒。頭疼。身體痛。脈浮緊者。表未解也。冬月麻黃湯。餘月羌活沖和湯。汗之。或下利。脈沉。身痛。如被杖者。爲陰寒證。宜四逆湯。溫之。發汗後。身痛。脈沉遲。桂枝芍藥人參湯。下利。煩滿。身疼痛。先溫其裏。四逆湯。後攻其表。桂枝湯。一身盡痛。發熱。面黃。七八日。熱結在裏。有瘀血也。桃仁承氣湯下之。如身重痛者。屬陽明有風也。葛根湯主

治也。

拘急

拘急者。手足不能自如。屈伸不便。如倦臥惡風之貌。四肢諸陽之本。發汗亡陽。陽虛而有此證。自汗脉浮。小便數。心煩惡寒。足攣拳急。芍藥甘草湯。太陽病發汗。遂漏不止。惡風。小便難。拘急者。桂枝加附子湯。吐利後汗出發熱惡寒。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湯溫之也。

咳嗽

欬者。俗呼爲嗽。肺爲邪氣逆不下。有肺寒而欬。有停飲而欬。有半表半裏而欬。各治不同。太陽病身熱欬嗽。乾嘔微喘而利。小青龍湯。嗽。乾嘔微利。心下滿引脇痛。十棗湯。四肢重痛。腹疼下利欬嗽。或嘔。眞武湯。少陰病欬嗽四逆。腹痛下利或悸。四逆散加五味子乾姜。少陽病往來寒熱。胸滿痛滿而欬。小柴

胡湯欬而嘔滿喘急。大半夏湯也。

喘

喘者。有邪在表而喘。有邪在裏而喘。有水氣而喘。在表者心腹濡而不堅。外證無汗。法當汗之。在裏者心腹脹滿。外證有汗。法當下之。水氣喘者心下怔忡。青龍去麻黃加杏仁湯。太陽陽明合病。脉促有汗而喘者。葛根黃芩湯治之。經云喘而汗出宜利之。汗不出而喘宜發之。其或直視譫語。汗出如油。喘而不休。死證也。

氣逆

氣逆者。氣自腹中時逆上衝也。因太陽病下之。表邪乘虛傳裏。裏不受邪。則氣逆上行。而邪在表也。當汗之。桂枝湯。不上衝者勿與之。厥陽客熱上衝。此熱在裏而氣上也。大柴胡湯下之。病緩虛羸少氣。氣逆上衝欲吐者。竹葉石膏湯。有

動氣因發汗而氣上。李根湯。二者皆正氣虛而邪氣逆也。

短氣

短氣者。呼吸不相接續也。大抵心腹脹滿而短氣者。邪在裏而爲實。宜下之。承氣湯。心腹濡滿而短氣者。邪在表而爲虛也。宜解之。桂枝湯。食少飲多。水停心下。短氣者。小半夏湯。風濕相搏。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邪氣在表。甘草附子湯。太陽證誤下之。短氣懊憹煩燥爲結胸者。大陷胸湯治也。

口乾

口乾者。邪熱聚胃。消耗津液。故少陰證口燥咽乾。急下之。口乾漱水不欲嚥者。若見表證鼻衄爲邪熱在經。緣陽明血氣俱多。經中熱甚。迫血妄行。犀角地黄湯。口乾身大熱背惡寒者。人參白虎湯。若無表證。加之胸腹滿如狂者。又爲畜血證。桃仁承氣湯。少陽口乾。小柴胡和之也。

渴

渴者。裏有熱也。津液爲熱所耗。傷寒傳至厥陰爲消渴者。謂飲水多而小便少。乃熱能消水也。脉浮而渴屬太陽。小青龍去半夏加天花粉。有汗而渴屬陽明。人參白虎湯。便實者宜當下之。脉沉而渴屬少陰。大承氣湯。至於厥陰。又熱之極矣。俱當下之無疑矣。太陽無汗而渴。忌白虎。宜小柴胡湯。陽明汗多而渴。戒五苓。宜竹葉石膏湯。先嘔後渴。此爲欲解。當與水解。先渴後嘔。爲水停心下。赤茯苓湯。小便不利而渴。五苓散。發黃頭汗出。小水不利而渴者。茵陳五苓散。中暑脉虛身熱而渴者。白虎湯爲要也。

胸膈滿

胸膈滿者。腹間氣塞滿悶也。非心下滿。脇滿者。脇肋下脹滿也。非腹中滿。蓋證邪傳裏。必先胸以至心腹入胃。是以胸滿多帶表證。宜微汗。惟脇滿多帶半表

半裏。小柴胡加枳桔和之。胸中痰實者湧之。如胸中結實燥渴大便祕者下之。大陷胸湯可也。

結胸

結胸者。蓋太陽證自汗。當服桂枝湯。而誤用承氣下之而成結胸。不按自痛連臍腹邊。手不可近者。大結胸。大陷胸湯。按之方痛。心下硬。小結胸。小陷胸湯。懊憹煩渴。心下痛者。熱結胸。少與大陷胸湯。懊憹滿悶。身無熱者。寒結胸。三物白湯。心下怔忡。頭汗出。無大熱。爲水結胸。小半夏茯苓湯。若未經下者。非結胸也。屬半表半裏證。宜小柴胡枳桔以和之。已經下者。爲結胸也。結胸脉浮大者。未可下。猶帶表證。若結胸證煩燥悉具者。必死矣。

痞

痞者。因太陽證當服麻黃湯。而誤用承氣下之而成痞滿。此因虛邪留滯。若欲

下之。必待表證罷而後可。宜小柴胡加枳桔湯。若惡寒汗出痞滿者。附子瀉心湯。服後小便不利者。五苓散。表未解。心下煩悶者。曰支結。柴胡桂枝湯。表未解而數下之。遂協熱而利。心下痞硬。爲表裏俱病。桂枝人參湯爲當也。

腹滿

腹滿者。邪入太陰脾土也。當痛爲裏實。須下之。承氣湯。時減者爲裏虛。當溫之。理中湯。若表解內不消。非大滿。猶生寒熱。亦未可下。是邪全未入腑。若大滿大實堅。有燥屎。雖日數少。亦當下之。謂邪已入腑也。太陽證誤下。因時腹滿而痛。桂枝加芍藥湯。痛甚者。桂枝加大黃湯。陽明病發熱。腹滿微喘。口乾不大便。小柴胡湯。噦而小便難。加茯苓。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轉側。譫語。口中不仁。小柴胡湯。太陰腹滿。吐食不可。枳實理中湯。少陰咽乾。腹滿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下利腹滿身痛。先溫其裏。四逆湯。後解其表。桂枝湯。汗後腹滿當溫。厚朴半

夏生姜人參湯。吐後腹滿。少與調胃承氣湯。下後腹滿。梔子豉湯。腹滿大抵陽熱爲邪。則腹滿而咽乾。陰寒爲邪。則腹滿而吐利。食不下。若曾經吐汗。下後腹滿者。治各不同也。

腹痛

腹痛者。緣邪氣與正氣相搏。則爲腹痛。知陽邪傳裏而痛者。其痛不常。當以辛溫之劑和之。小建中湯。陰寒在內而腹痛者。則痛無休時。嘗欲作利也。以熱劑溫之。附子理中湯。有燥屎宿食而痛者。則煩而不大便。腹滿而硬痛也。大承氣下之。少陰下利清穀。脈欲絕。腹痛者。通脈四逆湯。兼小便利者。眞武湯。實痛而關脈實者。桂枝大黃湯。經云。諸痛爲實。則痛隨利減之法也。

小腹滿

小腹滿者。臍下滿也。若胸滿。心下滿。腹中滿。皆爲邪氣。而非物。今小腹滿。則爲

有物而非氣。若小便利者。則爲蓄血之形。小便不利。此乃溺澁之證。滲利之劑。宜分兩途。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小腹急滿結痛者。桃仁承氣湯。下盡黑物則愈。太陰身黃。脈沉。小腹滿。小水不利者。五苓散利之。小便青白爲愈。病人素有痞氣。連在臍傍。痛引入陰筋者。名臍結。死也。

嘔吐

嘔者聲物俱有而旋出。吐者無聲有物而頓出。有聲無物爲乾嘔也。較之輕重則嘔甚於吐矣。蓋表邪傳裏。裏氣上逆。則爲嘔也。大抵邪在半表半裏。則多嘔。及裏熱而嘔吐者。俱用小柴胡湯。故經云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攻之爲逆。若太陽少陽合病而嘔者。黃芩加半夏湯。太陽陽明合病當自利。若不利而嘔者。葛根半夏湯。三陽發熱而嘔。俱用小柴胡湯。先嘔後渴。此爲欲解。當與水解。先渴後嘔。爲水停心下。赤茯苓湯。若陽明證發熱汗出。心煩痞硬。下利嘔吐。大

柴胡湯。若胃冷脉沉遲不食。小便利者。半夏理中湯加姜汁。利而見厥逆者。難治。以其虛寒之甚也。

乾嘔

乾嘔者。空嘔而無物出也。大抵熱在胃脘與穀氣併。熱氣上薰。心下痞結。則有此證。太陽汗出乾嘔。桂枝湯主自汗也。少陰下利乾嘔。姜附湯主下利也。厥陰吐涎沫乾嘔。吳茱萸湯主涎沫也。邪去嘔自止。又有水氣二證。太陽表不解。心下水氣。身熱乾嘔者。微喘或自利。小青龍湯不發熱只惡寒。脇痛欬而利。乾嘔者。亦水氣也。十棗湯。膈上有寒飲乾嘔者。屬少陰。四逆湯也。

噦

噦卽乾嘔之甚者。非比乾嘔則有聲濁惡而長。皆有聲而無物也。蓋因胃氣本虛。因汗下太過。或恣飲冷水。水寒相搏。虛逆而成也。又有熱氣擁鬱。上下不得

通而噦者。輕則和解疎利。重則溫散。噦而腹滿大便不利。先用半夏生姜湯。次用小承氣。小便不利者。猪苓湯。噦不止者。乾姜橘皮湯。溫病有熱。暴飲冷水作噦。茅根乾葛湯。噦家若不尿而噦者。則病篤矣。

欬逆

欬逆者。俗謂乞忒是也。纔發聲於咽喉則遽止。軋然連續數聲。然而短促不長。古謂之噦非也。噦與乾嘔無異。但其聲濁惡而長。比之乞忒。大有逕庭矣。若將乞忒。紊爲噦與欬逆。誤人多矣。若便實脉本有力者。少與承氣湯微利之。因當下失下。熱氣入胸于肺故耳。若便軟脉來無力。瀉心湯。因胃氣而衝逆故耳。脉散者難也。

下利

下利者。傷寒下利多噴於熱。熱邪傳裏。裏虛脇熱亦爲下利。三陽下利身熱太

陰下利手足溫。少陰厥陰下利身涼無熱。此其大概耳。夫自利清穀不渴。小便色白微寒。厥冷惡寒。脉沉遲無力。此皆寒證也。若渴欲飲水。溺色如常。泄下黃色。發熱後重。此皆熱證也。寒者理中四逆湯。熱者小柴胡猪苓湯。寒因直中陰經。熱因風邪入胃。水來傷土。故令暴下。或溫或攻。或固下焦。或利小便。隨證施治。但不宜發汗耳。若汗之便邪氣內攻。復泄其津液。胃氣轉虛。必成脹滿也。太陽陽明合病下利。葛根湯。太陽少陽合病下利。乾嘔脉實者。承氣湯。太陽表未解。數下之。遂協熱利。心下痞者。桂枝人參湯。太陰自利不渴。與夫厥逆無脉而利者。四逆湯。少陰咽痛下利。胸滿心煩者。猪膚甘桔湯。渴而自利。純清水。心下硬。痛口乾燥者。此不可溫。急用大承氣湯下之。無疑矣。傷寒續得下利。清穀身疼痛者。急當救裏。四逆湯。清便自調。急當救表。桂枝湯。下利譫語。脉沉有力。爲有燥屎。急當下之。大承氣湯。腸鳴腹痛下利。脉沉遲無力。急當溫之。小建中湯。

寒毒下利而戴陽者下虛也。附子理中湯。若夫下利譫語目直視。下利厥冷燥不眠。下利發熱厥而自汗。下利厥冷無脈。灸之不溫。脈不至者。下利一日十數行。脈反實者。皆爲不治也。

熱入血室

熱入血室者。衝脈爲血之海。卽血室也。男女均有此血氣。亦均有此衝脈。得熱血必妄行。在男子則爲下血譫語。因邪熱傳入正陽明腑。在婦人則爲寒熱似瘧。邪乃隨經而入。皆爲熱入血室。太陽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而血自下者。愈。用桂枝湯。陽明下血譫語。胸滿如結胸。夜則如見鬼。此爲熱入血室。小柴胡湯。下焦畜血。其人如狂。小腹急結。小便自利。大便黑。與夫下利無表裏證。脈數不解。消穀易飢。多日不大便。此爲瘀血。桃仁承氣湯。少陰病下利癰血。或腹滿如魚腦者。桃花湯主之。

四逆

四逆者。手足厥冷不溫。謂之四逆。邪在表則手足熱。邪在半表裏則手足溫。至於邪傳少陰。則手足冷逆也。然自熱而致溫。由溫而致厥。乃傳經之邪。輕則四逆散。重則承氣湯下之。若初起得病便厥者。輕則理中湯。重則四逆湯溫之。此爲陰經受邪。乃陽不足而陰有餘也。若或惡寒。厥逆踈臥。煩躁吐利。而脈不至者。皆惡候也。

不大便

不大便者。因發汗利小便過多。耗損津液。以致腸胃乾燥。蓋邪熱傳入正陽明裏證最多。惟見發渴。譫語。脈實。狂妄。潮熱。自汗。小水赤。或心腹脹滿硬痛。急用三承氣湯。選而下之。大便通而熱愈矣。倘脈浮表證尙在。或帶嘔者。知邪未全入腑。尤在半表裏間。當用小柴胡和之。候大便硬實。不得不下者。只得以大柴

胡下之。若陽明汗多。或已經發汗利小便。而大便不通者。此津液枯竭。宜蜜導通之。

譫語

譫語者。經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故實則譫語。虛則鄭聲。胃中實熱。上乘於心。心爲熱冒。則神識昏迷。妄有所見而言也。輕則睡中呢喃。重則不睡亦語。有譫語者。有獨語者。有語言不休者。有言亂者。此數者見其熱之輕重也。大抵熱入於胃。水涸糞燥。必發譫語。爲實也。有被火劫取汗而譫語者。有亡言譫語者。有下利清穀不渴譫語者。此爲虛也。或脉來沉實洪數有力。大便不通。小水赤。燥渴譫語狂妄。腹中脹滿硬痛。或潮熱自汗。或下利純清水。心腹硬痛者。皆裏證邪熱燥屎也。俱大承氣下之。下後利不止。與夫結滿氣逆而上奔。自利氣脫而下奪。皆爲逆也。其三陽合病。身重脉實難轉。口中和。面垢遺尿。白虎湯。或

大便結。大熱乾嘔錯語。呻吟不眠。犀角解毒湯。初得病無熱。狂言煩躁不安。精采不與人相當。與五苓散三錢。以新汲水探吐。一法用桂苓湯。狂言漱水不欲嚥。大便黑。小水不利。身黃脹滿。此因當下失下。是瘀血譫語。桃仁承氣。下盡黑物則愈。婦人經水適來適斷。續得寒熱。此爲熱入血室譫語。小柴胡湯。陽明證喜忘如狂者。亦瘀血也。照前桃仁承氣。下盡黑物則愈矣。

鄭聲

鄭聲者。如鄭衛之音。轉不正也。蓋汗下後。若病久。本音失而正氣虛。則語散不知高下。乃精氣奪之候。其脉微細。大小便自利。小柴胡湯也。

小便不通

小便不利者。邪氣聚於下焦。結而不散。甚則小腹硬滿而痛。此小便不通也。大抵有所不利者。行之。取其滲利也。若引飲過多。下焦多熱。或中濕發黃。水飲停

滯皆以利小便爲先。惟汗後亡津液胃中乾。與陽明汗多者。則以利小便爲戒。設或小水不利。而見頭汗出者。乃陽脫關格之病篤矣。引飲過多。小便不利。下焦畜熱。脉浮者。五苓散。沉脉猪苓湯。太陽病身黃。脉沉。小腹硬。小便不利者。知無血也。與陽明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懣者。必發黃。茵陳五苓散。黃自退而小便清矣。

小便難

小便難者。陰虛也。陽必湊之。由膀胱受熱。故小便赤澀而不能流利也。又有雖不大便。五六日而小便者少。但初硬後溏不定。或硬攻之必溏。俟小便多尿定硬。方可攻之。乃胃中水穀少。便雖通而不多。如猪苓湯可也。

小便自利

小便自利者。爲津液偏滲。大便必硬。宜藥下之。太陰當發身黃。其小便自利者。

則濕熱內泄。不能發黃。惟血證。小腹急而如狂。小水自利者。腎與膀胱虛而不能約制水液。桃仁承氣下之。若自汗小便數者。雖有表證。不可用桂枝。謂其走津液也。若誤服之得厥者。以甘草乾姜爲治也。

舌胎

舌上白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中有寒。謂其寒邪初傳入裏也。小柴胡湯。舌乃心之苗。色應南方火。邪在表則未生胎。邪入裏津液結搏。則舌上生胎而滑。熱氣漸深。其舌胎燥而澁。熱聚于胃。其胎爲之黃矣。宜承氣湯下之。若舌上黑色胎者。則熱已深。病勢已篤。經曰。熱病口中乾。舌黑者。乃腎水刑於心火也。脉浮陰陽俱緊。口中氣出。舌中乾燥。踈臥足冷。鼻中涕出。舌上滑胎。勿妄治也。到七八日以來。微發熱。手足溫者。此爲欲解也。及或大發熱者。難治。設有惡寒者。小柴胡加乾姜服之。

臟結

臟結者。臟氣閉結而不復流布也。外證如結胸狀。但欲食腹滿如故。下利舌上白胎者爲異。其脉寸浮關沉緊。痛引陰筋。臍腹脹痛者難治也。

咽痛

咽喉不利而痛。或成瘡不納穀食。皆邪熱毒氣上衝而痛。甘桔苦酒湯。咽喉不利吐膿血。手足厥冷不止者難治。升麻六物湯主之。

頭眩

頭眩者。少陽半表裏之間。表邪傳裏。表中陽虛。故頭眩。又有汗下後而眩冒者。亦陽虛所致。少陰下利。止時頭眩。時時自冒。此虛極而脫也。太陽病若下之。因復發汗。以此表裏俱虛。其人必冒。胃家汗自出而愈。陽明病頭眩不惡寒。能食而飲。茯苓白朮甘草生姜湯。少陽證目眩。小柴胡湯。太陽病發汗後。汗出不解。

心下悸頭眩。身開筋惕。振擗地者。眞武湯。吐汗下後虛而脉沉數。心下痞。腸痛。氣衝咽喉。不得息。身振搖。筋肉惕。久則成痿。茯苓白朮桂枝甘草湯是也。

鼻衄

鼻衄者。經絡熱盛。迫血妄行於鼻者爲衄也。是雖熱盛。邪猶在經。然亦不可發汗。經曰以桂枝麻黃治衄。非治衄也。乃欲散經中邪氣耳。其衄血固欲解。若衄不止而頭面汗出。其身無汗。及發汗不至足者難治。太陽證衄血。及服桂枝湯後致衄者爲欲解。犀角地黃湯。血汗而衄。脉浮緊。再與麻黃。陽有汗而衄。脉浮緩。再與桂枝湯。節菴曰。此二者蓋爲脉浮而設也。若衄而成流者不須服藥。少刻自解。若點滴不成流者。必服用藥無疑。經曰奪血者無汗。奪汗者無血。俗人以血爲紅汗。厥有旨哉。衄家不可大汗。汗之必額上陷。脉緊。目直視。不能盼。不眠。芍藥地黃湯。陽明漱水不欲嚥。犀角地黃湯。衄而煩渴欲水。水入卽咽。先服

五苓散。次服竹葉石膏湯。若少陰但厥無汗。強發之必動其血。或從口鼻耳目中出。名下厥上竭爲難治。當歸四逆湯是也。

吐血

吐血者。諸陽受熱。其邪在表。當汗不汗。致使熱毒入臟。積畜於內。遂成吐血。凡見眼閉目紅。神昏語短。眩冒迷忘。煩燥漱水。驚狂譫語。鼻衄唾紅。背冷足寒。四肢厥逆。胸腹急滿。大便黑。小便數。皆瘀血證也。雖有多般。不必悉具。但見一二。便作血證。主張初得此證。急宜治之。服桂枝湯。吐者其後必吐膿血。犀角地黃湯。血熱者黃連阿膠湯也。

心悸

心悸者。築築然動。怔怔忡忡。不能自安是也。有氣虛。有停飲。其氣虛者。陽氣內弱。心中空虛而爲悸。人有汗下後。正氣虛而亦悸。與氣虛而悸又甚。皆須定治。

其氣也。其停飲者由飲水過多。水停心下。心火惡水。不能自安。雖有餘邪。必先治悸與水也。如小便利而悸者。茯苓桂枝白朮湯。小便少者。必裏急。猪苓湯爲要也。

發黃

發黃者。濕熱交併。民多病瘰者。單陽而無陰也。太陰濕土。濕熱所蒸。色見於外。必發黃。濕氣勝則如薰黃。暗晦。熱氣勝則如橘黃。而明。傷寒發黃。熱勢已極。且與畜血大抵相類。但小便利。大便實者爲發黃。輕則五苓散。重則茵陳湯。小便利。大便黑者爲畜血。輕則犀角地黃湯。重則桃仁承氣湯。濕家爲病。一身盡痛發熱。身如薰黃。小便利者。五苓散。小便自利無黃者。朮附湯。身煩疼者。麻黃湯加蒼朮。若夫形如烟煤。搖頭直視。環口黎黃。舉體發黃者。此皆眞臟絕也。

發斑

發斑者。大熱則傷血熱不散。裏實表虛。熱乘虛出於皮膚而爲斑也。輕則如疹子。甚則如錦紋。或本屬陽。誤投熱藥。或當汗不汗。當下不下。或汗下未解。皆能致此。有兩證。一曰溫毒。卽冬時觸寒至春而發。汗下不解。邪氣不散。故發斑也。一曰熱病。卽冬時溫暖。感乖厲氣。遇春暄熱而發也。慎不可發汗。若汗之重令開泄。更增斑爛也。然而斑之方萌。與蚊迹相類。發斑多見於胸腹。蚊迹只見於手足。陽脉洪大。病人昏憤。先紅後赤者。斑也。脉不洪大。病人自靜。先紅後黃者。蚊迹也。其或大便自利。或短氣。燥屎不通。黑斑如粟。實蘄者。慮醫不能施其巧矣。凡汗下不解。足冷耳聾。煩悶欬嘔。便是發斑之候。溫毒發斑。咳而心悶。下利嘔吐。下部并口有瘡者。黃連橘皮湯。陽毒斑如錦紋。面赤咽痛。脉洪大。不知人者。三黃石膏湯。便實燥渴者。調胃承氣下之。發斑通用升麻犀角湯。熱多者。玄

參升麻黃連一物湯治也。

發狂

發狂者。重陽而狂。熱毒斯深。併入於心。遂使神不寧。志不定。始得少臥。不饑。譫語妄笑。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踰垣上屋。罵詈不避親疎。皆獨陽亢盛。不大下之。何能止也。若因當汗不汗。瘀熱在裏。下焦畜血如狂者。小便必自利。大便黑。雖時如狂。未至於狂耳。須桃仁承氣下之。重陽卽陽毒。脉洪大。面赤咽痛。潮熱。發斑如錦紋。或下利黃赤。陽毒升麻湯。不効者三黃石膏湯。大便實者調胃承氣湯下之。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而血下者愈。若外不解。與桂枝湯。外已解。但小腹急結。與夫脉沉身黃。唇燥漱水。小水自利者。亦是血證如狂。輕則犀角地黃湯。重則桃仁承氣下之。若狂言直視。便溺自遺。與汗後大熱脉緊。狂言不能食。此爲慮也。

肉瞶筋惕

肉瞶筋惕者，非常常有之。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發汗過多，津液涸少，陽氣偏枯，筋肉失所養，故惕惕然動，瞶瞶然跳也。非溫經助陽之藥，何有愈乎？故設真武湯以救之。因汗吐下後，表裏俱虛，有此證者，逆之甚也。

拂鬱

拂鬱者，乃陽氣蒸越，形於頭面體膚之間，聚而不散也。其證有分別。如大便硬而氣短燥渴者，實也。大柴胡汗下後有此證，飲水而嘔者，胃虛也。桂枝人參湯加茯苓，初得病發汗不徹，併於陽明，續自微汗出，面色赤者，陽氣拂鬱也。解肌湯或汗不徹，其脉浮緊者，與麻黃湯，或小便不利，時有微熱，大便乍難，拂鬱不得臥，此有燥屎作實也。承氣湯下之是也。

瘥後昏沉

瘥後昏沉。或半月以來。或十餘日終不惺惺。錯語少神。或寒熱似瘧。或潮熱。此因發汗不盡。餘熱在心胞絡間故也。知母麻黃湯微汗之。若胃口有熱。虛煩而嘔者。竹葉石膏湯加生姜治也。

勞復食復

病新瘥後。因勞動再發爲勞復。緣其血氣未平。餘熱未盡。一或勞之。熱氣遂還于經絡而復發也。小柴胡湯加減治之。表者汗之。裏者下之。病新瘥後而多食復發者爲食復。緣土虛不能勝穀氣。如水浸牆壁。水退土尙未堅。令其損穀則愈。輕則消化。重則吐下。如關脉實。大熱燥渴。譫語腹痛。大便實。急下之。不可緩也。

動氣

動氣者。臟氣不調。築築然跳動。隨所主而形見於臍之左右上下也。其人先有

痞氣而後感於傷寒。醫人不知患有痞積在內。妄施汗下吐法。致動其氣。故曰動氣。凡汗吐下豈可輕舉之乎。可見傷寒所以看外證爲當者。蓋不在脉之可見。必待問證之可得。又有真氣內虛。水結不散。氣與之搏。卽發奔豚。以其走痛衝突如奔豚。皆不宜汗下。通用理中去白朮加桂。緣白朮燥翳閉氣。故去之。桂能泄奔豚。故加之。然而獨不言當臍有動氣者。脾爲中州。以行津液。妄施汗下必先動脾氣。是以不言而喻也。左右上下尙不宜汗下。何況中州之氣。豈敢輕動之乎。

傷寒霍亂

霍亂者。上吐下利。揮霍擾亂也。及邪氣飲食所傷。邪在中。焦既吐且利。邪在上。焦吐而不利。邪在下。焦利而不吐。俱用正氣散加半夏生姜汁治之。如吐利不止者。理中湯。如其上下不通。腹痛甚而頭疼發熱者。桂枝大黃湯。此爲乾霍亂。

死者多。因其所傷之邪不得出。擁塞正氣。陰陽隔絕。先用吐法也。

不仁

不仁者。謂不柔和。痛痒不知。針火不知是也。諸虛乘寒爲鬱。冒不仁。血氣虛弱。不能周流於一身。於是正氣爲邪氣所伏。故肢體頑麻不仁。厥如死屍。用桂麻各半湯。不愈者。補中益氣湯入姜汁。設或身體如油汗不休。喘而直視。水漿不入者。此爲命絕也。

陰陽易

陰陽易者。如換易之易。以其邪毒濁氣而交相易換也。男子病新瘥。婦人與之交動淫慾而反得病者。婦人病新瘥。男子與之交動淫慾而反得病者。其候身重氣乏。小便絞痛。頭不能舉。足不能移。四肢拘急。百節解散。眼中生花。熱氣衝胸。在男子則陰腫入小腹。攻刺。在婦人則裏急連腰。胯重引腹內痛。若手足攣

拳其脉離經者皆不治也。其不因易而自病復發爲之女勞復。通用逍遙散加減治之可也。

不眠

不得眠者。陽盛陰虛。則晝夜不得眠。蓋夜以陰爲主。陰氣盛則目閉而臥安。若爲陽所勝。故終夜煩擾而不得寧。所謂陰虛則與夜爭也。汗出鼻乾不得臥者。邪在表。乾葛解肌湯。若胃有燥屎。大熱錯語。及大汗。胃中乾不得眠者。邪在裏也。用大承氣下之。胃不和則臥不安。故宜徹熱和胃也。若汗下後虛煩不得眠。梔子豉湯。咳而嘔。心煩悶不眠者。水氣也。猪苓湯。下後復熱。晝日煩燥。夜則安靜。無大熱者。乾姜附子湯。吐下後。心中懊懣不眠者。梔子豉湯。陽勝陰。狂言不眠。亂夢心煩。乏氣者。酸棗湯。陰勝陽。則驚悸昏沉。大熱乾嘔。錯語呻吟不眠者。犀角地黃湯治之。汗出脉虛不眠者。小建中湯主也。

多眠

夫衛氣者。晝則行陽。夜則行陰。行陽則寤。行陰則寐。陽氣虛。陰氣盛。則目瞑。故多眠。乃邪傳于陰。而不在陽也。昏昏閉目者。陰自闔也。默默不言者。陰至靜也。太陽病十餘日。脉浮細嗜臥者。外已解。神將復也。設胸滿脇痛。鼻乾不眠者。風熱內攻。不于乎表。故熱氣伏於裏。則喜睡。不得汗者。小柴胡湯。脉浮者。羌活冲和湯。冬用麻黃湯。少陰病。但欲寐。尺寸俱沉細者。四逆湯。少陰病欲吐不吐。欲嘔不嘔。心煩多寐。五六日自利而渴。小便白者。四逆湯。若復煩熱不得臥者。不治。二陽合病欲眠。目合則汗。譫語者。則有熱也。小柴胡湯。其胃熱者亦臥也。犀角解毒湯。風溫狐惑。亦有此證。開在後條。

狐惑

狐惑者。猶豫不決。進退之義也。有濕蝨皆蟲證。腹中有熱。食入無多。腸胃空虛。

三蟲求食而食人五臟。其候四肢沉重。惡聞食氣。默默欲眠。目閉。舌白齒晦。面目間赤白黑色。變易無常。蟲食下部爲狐。下唇有瘡。其咽乾。蟲食臟爲惑。其聲啞。二者通用黃連犀角地黃湯加桃仁。越人望而畏之。厥陰消渴。氣上衝心。飢不欲食。食卽吐。虵旣曰胃寒。復有消渴。蓋熱在上焦。而中下焦則但寒而無熱。又有大便實證。並用理中湯加大黃。蜜少許。微利之。

百合

百合者百脉一宗。舉皆受病。所謂無復經絡傳次也。大病虛勞之後。臟腑不平。變成此證。似寒無寒。似熱無熱。欲食不食。欲坐不坐。欲行不行。口苦便赤。藥入卽吐利。其脉微數。每尿則頭痛者六十日愈。不頭痛但淅然惡寒者四十日愈。若尿快然頭眩者二十日愈。俱用百合知母地黃湯也。

虵厥

虺厥者。厥陰病。人素有寒。妄發其汗。或汗後身熱。以致胃中虛冷。飢不能食。食即吐。虺乍靜乍煩。虺或上或止。虺聞食即出也。治法在前。

傷風見寒傷寒見風

熱盛而煩。手足自溫。脉浮而緊。此傷風見寒也。不煩少熱。四肢微厥。脉浮而緩。此傷寒見風也。二者爲榮衛俱病。法雖用大青龍湯。此湯峻險不可輕用。須風寒俱盛。又加煩燥。方可與之。不若羌活冲和湯爲神藥也。

瘧

瘧者先太陽中風。重感於寒。無汗爲剛瘧。中風重感於濕。有汗爲柔瘧。俱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頭面赤。目脉赤。獨頭搖。卒口噤。背反張。手足攣搐。皆瘧瘵也。傷風頭痛。常自汗出而嘔。若汗之必發瘧。大發濕家汗亦作瘧。新瘧血虛汗出。當風亦成瘧。若脉沉緊遲。或緊。或散于指外者。皆死證也。有汗加減冲和湯。

無汗者羌活冲和湯。口噤咬牙者大承氣湯下之。

痲痺

痲痺者，痲則急而縮，痺則緩而伸。熱則生風，風主乎動。故筋脉由引而伸縮，傷寒至此證，可謂死矣。能以去風滌熱之劑，間有生者，是其幸也。治法瘧病同。

風温

風温，尺寸俱浮。素傷于風，因時傷熱，風與熱搏，卽爲風温。其外證四肢不收，身熱自汗，頭疼喘息，發渴昏睡，或體重不仁。慎不可汗，汗之則譫語燥擾，目亂無睛光。病在少陰厥陰二經。萎蕤湯、小柴胡選用。未醒者柴胡桂枝湯，發汗復身灼熱，知母葛根湯。渴者瓜蒌根湯。脉浮身重防己湯。誤汗風温防己黃芪湯也。

濕温

濕温，寸濡而弱，尺小而急。素傷于濕，因時中暑，濕與熱搏，卽爲濕温。其狀胸腹

滿目痛。壯熱妄言。自汗。兩脛疼。倦怠惡寒。若發其汗。使人不能言。耳聾。不知痛處。其身青。面色變。是醫殺人。且濕溫在太陰。蒼朮白虎湯加桂濕氣勝。一身盡痛。發熱身黃。小便不利。大便盡快。五苓散加茵陳。臟虛自利。附子理中湯也。

風濕

風濕。脉浮。先傷濕而後傷風也。其證肢體腫痛。不能轉側。額上微汗。惡寒不欲去衣。大便難。小便利。熱至日晡而劇。治法但微解肌。若正發汗。則風去濕在。非徒無益而又害之。羌活沖和湯。咽乾小便不利者。五苓散外不熱。內不渴。小便利。朮附湯。脈緩弱。昏迷腹滿。身重自汗。失音。下利不禁。白虎湯加白朮去甘草。身腫痛微喘惡風。杏仁湯。熱而煩渴者。小柴胡加天花粉。若誤下之。小便必不利。五苓散。中濕小便不利。一身盡痛。身黃。大便快。茵陳五苓散。大小便俱利。無黃者。朮附湯。身痛鼻塞。小建中湯加黃芩也。

溫毒中喝

溫毒者，冬月感寒毒異氣，至春始發也。表證未罷，毒氣未散，故有發斑之候。心下煩悶，嘔吐咳嗽，後必不利。寸脈洪數，尺脈實大，爲病則重。以陽氣盛故耳。通
用立參升麻湯也。

中暑，脈虛而伏，身熱面垢，自汗煩燥，大渴毛聳，背惡寒，昏倦，身不痛，與傷寒諸證大不同矣。內外俱熱，口燥煩渴，四肢微冷而不痛，用白虎湯。痰逆惡寒，橘皮湯。熱悶不惡寒，竹葉石膏湯。頭痛惡心煩燥，五苓散。中暑用小柴胡加香薷最良。脈遲，洒然毛聳，口齒燥，人參白虎湯。霍亂煩燥大渴，腹痛厥冷轉筋，黃連香薷湯。治爲要也。須頓冷服之，如熱服反爲吐瀉矣。

戰慄

戰慄者，陰陽相爭，故身爲之戰搖也。邪與正氣外爭爲戰，內與正氣爭爲慄。正

勝邪得汗而解。邪勝正遂成寒證矣。在表者羌活沖和湯。在內者人參理中湯。此陰經自中之真寒者用之。傳經戰慄者。大柴胡湯治之是也。

殺車槌法卷二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吾專傷寒。深明奧旨。脉正則道合神機。用藥則隨手取應。的本續論全備。發明殺車槌法。世之罕有。永爲養生之寶矣。今將祕驗三十七方。就註三十七槌法。二十條煎法。二十條刼病并製解法。名殺車槌也。實爲我肺腑不傳之妙。我後子孫一字不可輕露。莫與俗人言。莫使庸醫見。爾宜謹慎珍藏。毋違我之致囑也。

刼病法

一傷寒發狂奔走。人難制伏。先於病人處生火一盆。用醋一碗。傾於火上。其煙冲鼻入內。卽安。方可察其陽狂陰燥。親切用藥無差。若初起頭疼發熱惡寒。方

除已後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踰垣上屋。罵詈叫喊。大渴欲死。脉來有力。乃因邪熱傳裏。陽盛發狂。當用寒藥下之。此爲陽狂。凡見舌卷囊縮者不治。若病起無頭疼。身微熱。面赤戴陽。煩燥。脉來沉微無力。欲坐臥於泥水中。乃因寒熱而發燥。卽陰證似陽。當用熱藥溫之。此爲陰燥。凡見厥冷下利。譫語者不治。醫者不看脉。以虛陽上膈而燥。誤爲實熱。反與涼藥。使渴盛燥。急則氣消。成大害矣。須詳脉來有力無力。此爲良法。

傷寒腹中痛甚。將涼水一盞與病人飲之。其痛稍可者。屬熱痛。當用涼藥清之。清之不已。而或遶臍硬痛。大便結實。煩渴屬燥。屎痛急。用寒藥下之。若食積痛。同治法。若小腹硬痛。小水自利。大便黑。身目黃者。屬蓄血痛。亦用寒劑加行血藥。下盡黑物則愈。此三者皆痛隨利減之法也。

若飲水愈加作痛。屬寒痛。當用溫藥和之。和之不已。而或四肢厥冷。腹痛嘔吐。

瀉利急用熱藥救之。須詳脉來有力無力。此爲良法。

傷寒直中陰經真寒證甚重而無脉。或吐瀉脫元而無脉。將好酒姜汁各半盞與病人服之。其脉來者可治。當察其陰用藥。不拘脉浮沉大小。但指下出見者。生如用此法。脉不至者必死。又當問病人有何疼痛處。若有痛證。要知痛甚者。脉必伏。宜隨病制宜。如無痛證。用此法而脉至者。此爲吉兆。尤當問病人若平素原無正取脉。須用覆手取之。脉必見也。此屬反關脉。診法與正取法同。若平素正取有脉。後因病診之無脉者。亦當覆手取之。

取之而脉出者。陰陽錯亂也。宜和合陰陽。如覆取正取俱無脉者。必死矣。此爲良法。

一傷寒舌上生胎。不拘滑白黃黑。俱用井水浸青布片於舌上洗淨。後用生姜片子。時時浸水刮之。其胎自退。凡見舌生黑胎芒刺者必死。此熱毒入深。十有

九死。是腎水尅心火也。若發黃者。用生姜時時週身擦之。其黃自退。若心胸脇下有邪氣結實。滿悶硬痛。又法用生姜一觔搗渣去汁炒。微燥帶潤。用絹包於患處。欵熨之。稍可。又將渣和均前汁炒乾。再熨許久。豁然寬快。俱爲良法。

一傷寒鼻衄成流。久不止者。將山梔炒黑色。爲細末。吹入鼻內。外將水紙搭於鼻冲。其血自止。若點滴不成流者。其邪在經未解。照後祕方用藥。不在此法。

一傷寒熱邪傳裏。服轉藥後。鹽炒麩皮一升。將絹包於病人腹上。欵欵熨之。使藥氣得熱。則行大便秘通矣。

一傷寒吐血不止。用韭汁磨京墨呷下。其血見黑必止。如無韭汁。用鷄子清亦可。正謂赤屬火。而黑屬水也。

一傷寒直中陰經。眞寒證。或陰毒證。身如被杖。腹中絞痛。嘔逆沉重。不知人事。四體堅冷如石。手指甲唇青。藥不得入口。六脉沉細。或無脉欲絕者。將葱縛一

握切去根葉。取白三寸許，搗如餅。先用射香半分，填於臍中，後放葱餅臍上，以火熨之。連換二三餅，稍醒，確入生姜汁煎服，回陽救急湯。如不醒，再灸關元氣海二三十壯，使熱氣通其內，逼邪出於外，以復陽氣。如用此法，手足溫，和汗出，卽醒者，爲有生也。如用此法，手足不溫，汗不出，不省人事者，必死也。此爲良法。

一傷寒熱病，熱邪傳裏，亢極無解，用黃連煎水一盞，放井中頓冷，浸青布搭在胸中，徐徐換之，待熱勢稍退，卽除，不可久漬。夏天用此法，冬天不宜用。

一傷寒服藥轉吐出不納者，隨用竹管重捺內關後，將生姜自然汁半盞熱飲，其吐卽止。大凡服寒藥熱飲，熱藥寒飲，中和之劑，溫和服之。如要取汗，雖辛甘之劑亦宜熱服。如要止汗，雖辛甘溫之劑亦宜溫服。此爲良法。

一中風痰厥，昏迷卒倒，不省人事，欲絕者，先用皂莢末，撚紙燒煙，沖入鼻中，有嚏可治。隨用吐痰法。將皂莢末五分，半夏白礬各三分，爲細末，姜汁調服。探吐

後服導痰湯。加減治之。無噎不可治。此爲良法。

一治乾霍亂不得吐者。用滾湯一碗。入皂莢末三分。鹽一撮。調服探吐。莫與米湯。設若與之卽死。是穀氣反助邪氣也。

一中寒卒倒昏迷不省者。先用熱酒姜汁各半盞灌入。稍醒。後服加味理中湯爲效。如不飲酒人止。用姜汁灌之。依法調治。此證冬月甚有之。餘月幾希矣。

製藥法

一用附子。去皮臍。先將鹽水姜汁各半盞。用沙鍋煮七沸。後入黃連甘草各半兩。再加童便半盞。再煮七沸。住火良久。撈起入磁器盛貯。伏地氣一晝夜。取出曬乾。以備後用。庶無毒害。頂圓臍正。一兩一枚者佳。此爲良法。

一用川大黃。須錦紋者佳。剉成飲片。用酒拌均。燥乾。以備後用。不傷陰血。如年壯實熱者生用。不須製之。此爲良法。

一用麻黃去節先滾醋湯略浸片時撈起以備後用。庶免太發。如冬月嚴寒腠理至密當生用者。不須製之。此爲良法。

一用茱萸將鹽水拌均炒燥以備後用。庶無小毒。此爲良法。

解藥法

一用附子後身目紅者。乃附毒之過。用蘿蔔搗水濾汁二大盞。入黃連甘草各半兩。犀角三錢煎至八分。飲之以解附毒。其紅卽除。如解遲必血從耳目口鼻出者必死。無蘿蔔用蘿蔔子搗水取汁亦可。此爲良法。如無蘿蔔子。用澄清泥漿水亦可也。

一用大黃後瀉利不止者。用烏梅二箇炒。粳米一撮。乾姜三錢。人參炒白朮各半兩。生附子皮一錢半。甘草一錢。升麻少許。燈心一握。水二大鍾。去滓後入炒陳壁土一匙。調服卽止。取土氣以助胃氣也。此爲良法。

一用麻黃後汗出不止者。將病人髮披水盆中。足露出外。用炒糯米半升。龍骨牡蠣。藁本。防風各一兩。研爲細末。週身撲之。隨後祕方用藥。免致亡陽而死。爲良法。

煎藥法

- 一用發汗藥。先煎麻黃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止汗藥。先煎桂枝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和解藥。先煎柴胡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下藥。先煎滾水入枳實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溫藥。先煎乾姜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行血藥。先煎桃仁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利水藥。先煎猪苓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止瀉藥。先煎炒白朮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消渴藥。先煎天花粉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止痛藥。先煎白芍藥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發黃藥。先煎茵陳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發斑藥。先煎青黛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發狂藥。先煎石膏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嘔吐藥。先煎半夏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勞力感寒藥。先煎黃耆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感冒傷寒藥。先煎羌活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暑證藥。先煎香薷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 一用風病藥。先煎防風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一用腹如雷鳴藥。先煎煨生姜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一用濕證藥。先煎蒼朮一二沸。後入餘藥同煎。

祕用三十七方。就註三十七槌法。

升麻發表湯。卽麻黃湯自有加減法。

治冬月正傷寒。頭痛發熱。惡寒。脊強。脉浮緊。無汗。爲表證。此足太陽膀胱經受邪。當發汗。以頭如斧劈。身如火熾者。宜用此湯。

麻黃 桂枝 甘草 杏仁 升麻 川芎 防風 白芷 羌活

本經發熱惡寒。頭痛無汗而喘者。本方加乾葛去升麻。

本經發熱惡寒。身體痛者。本方加蒼朮芍藥。去杏仁。本經惡寒發熱。身痒面赤者。以其不得小汗出故也。本方去白芷杏仁。加柴胡芍藥。

本經頭痛發熱惡寒。胸中飽悶者。本方加枳殼桔梗。本經感寒深重。服湯不作

汗者宜再服至二三劑而汗不出者死。

本經汗後不解者宜再服。量證輕重。用麻黃升麻分多寡爲當。

水二鍾。姜三片。葱白二莖。槌法加江西豆豉一撮煎之。熱服取汗如神。宜厚被覆首。凡中病卽止。不得多服。多則反加別病矣。

疎邪實表湯。卽桂枝湯自有加減法。

治冬月正傷風。頭痛發熱。惡寒。脊強。脉浮緩。自汗爲表證。此足太陽膀胱經受邪。當實表散邪。無汗者不可服。

桂枝 赤芍藥 甘草 防風 川芎 羌活 白朮

如汗不止加黃耆。喘加柴胡杏仁。

胸中飽悶加枳殼桔梗。

水二鍾。姜三片。棗二枚。槌法加膠飴二匙煎之溫服。

羌活冲和湯。以代桂枝麻黃青龍各半等湯。此太陽經之神藥也。

治春夏秋非時感冒暴寒。頭痛發熱惡寒。脊強無汗。脉浮緊。此足太陽膀胱經受邪。是表證宜發散。不與冬時正傷寒同治法。此湯非獨治三時暴寒。春可治溫。夏可治熱。秋可治濕。治雜證亦有神也。祕之不與庸俗知此奇妙耳。本方自有加減法。備開于後。

羌活壹錢半

防風壹錢

蒼朮壹錢半

黃芩壹錢

川芎壹錢

白芷壹錢

甘草壹錢

生地黃貳錢

細辛伍分不可多

如胸中飽悶。加枳殼桔梗。去生地黃。

夏月。本方加石膏知母。名神朮湯。如服此湯後不作汗。本方加蘇葉。喘而惡寒。身熱。本方加杏仁。生地黃。汗後不解。宜再服。汗下兼行。加大黃。釜底抽薪之法。其春夏秋感冒非時傷風。亦有頭痛惡寒身熱。脉浮緩。自汗宜實表。本方去蒼

朮加白朮汗不止加黃耆。卽加減冲和湯。再不止。以小柴胡加桂枝芍藥一錢如神。

水二鍾。姜三片。棗二枚。煎至一鍾。槌法加葱白搗汁五匙。入藥再煎一二沸。如發汗用熱服。止汗用溫服。

柴葛解肌湯。卽葛根湯本湯自有加減法。

治足陽明胃經受證。目疼鼻乾不眠。頭疼眼眶痛。脉來微洪。宜解肌。屬陽明經病。其正陽明腑病。別有治法。

柴胡 乾葛 甘草 黃芩 芍藥 羌活 白芷 桔梗

本經無汗惡寒甚者。去黃芩加麻黃。冬月宜加。春宜少。夏秋去之。加蘇葉。本經有汗而渴者。治法開在如神白虎湯下。

水二鍾。姜三片。棗二枚。槌法用石膏末一錢。煎之熱服。

柴胡雙解飲。卽小柴胡湯。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足少陽膽經受證。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脉來弦數。屬半表半裏。宜和解。此經膽無出入。有三禁不可汗下吐也。止有小柴胡一湯。隨病加減。再無別湯。

柴胡 黃芩 半夏 甘草 人參 陳皮 芍藥

本經證小便不利者加茯苓。

本經嘔者入姜汁竹茹。脇痛加青皮。

痰多加瓜蒌仁。貝母。寒熱似瘧者加桂枝。

渴者加天花粉知母。

齒燥無津液。加石膏。嗽者加五味金沸草。外證加鱉甲。

本經證心下胞悶未經下者。非結胸。乃表邪傳主腦中未入乎腑。證雖滿悶。尙爲在表。只消小柴胡加枳桔。未效。就以本方對小陷胸加枳桔。一服。豁然。其妙。

如神。祕之不與俗人言之耳。虛煩類傷寒證。本方加竹葉炒粳米。本經與陽明合病。本方加葛根芍藥如拾芥。

婦人熱入血室。加當歸紅花。

男子熱入血室。加生地黃。

老婦人傷寒無表證其熱勝者。本方加大黃甚者加芒硝。

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槌法入生艾汁三匙。煎之溫服。

桂枝大黃湯 卽桂枝湯內加大黃。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足太陰脾經受證。腹滿而痛。咽乾而渴。手足溫。脉來沉而有力。此因邪熱從陽經傳入陰經也。

桂枝 赤芍藥 甘草 大黃 枳實 柴胡

本經腹滿不惡寒而喘者。加大腹皮去甘草。

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煎之。臨服槌法入楨柳磨水二匙熱服。
加味理中飲。卽理中湯。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足太陰脾經受證。自利不渴。手足溫。身無熱。脉來沉而無力。此屬臟寒。

乾姜 白朮 人參 甘草 肉桂 陳皮 茯苓

厥陰消渴。氣上衝心。飢不欲食。食卽吐。虻腹痛大便實者。本方加大黃。蜜少許
利之。

本經腹濡滿。時減者。依本方去甘草。

本經嘔吐者。入半夏姜汁。

本經踈臥沉重利不止。少加附子。

利後身體痛者。急溫之。加附子。

自利腹痛者。入木香磨姜汁調服和之。

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煎之。臨服。槌法入炒陳壁土一匙。調服。取土氣以助胃氣。

茵陳將軍湯 卽茵陳湯。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足太陰脾經。腹滿。身目發黃。小水不利。大便實。發渴。或頭汗至頸節還。脉來沉重者宜用。

大黃 茵陳 山梔 甘草 厚朴 黃芩 枳實

大黃自調者。去大黃厚朴。加大腹皮。利小便清爲效。水二鍾。姜一片。槌法加燈心一握煎之熱服。

導赤散 卽五苓數。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小水不利。小腹滿。或下焦蓄熱。或引飲過多。或小水短赤而渴。脉沉數者。以利小便爲先。惟汗後亡津液與陽明汗多者。則以利小便爲戒。

茯苓 猪苓 澤瀉 桂枝 白朮 甘草 滑石 山梔

中濕身目黃者。加茵陳。水結胸證。加木通燈心。如小水不利而見頭汗出者。乃陽脫也。

得病起無熱。但譫語煩燥不安。精采不與人相當。此湯治之。

水二鍾。姜一片。燈心二十莖。槌法入鹽二字調服。

六乙順氣湯

以代大承氣小承氣調胃承氣大柴胡三乙承氣湯大陷胸等湯之神藥也。舉世無人知此奇妙耳。祕之莫與俗人言。本方自有加減法備開。

此湯治傷寒熱邪傳裏。大便結實。口燥咽乾。怕熱譫語。揭衣狂妄。揚手擲足。斑黃陽厥。潮熱自汗。胸腹滿硬。遶脩臍痛等證。悉皆治之。效不盡述。

大黃 枳實 黃芩 厚朴 甘草 柴胡 芒硝 芍藥

潮熱自汗。譫語發渴。揚手擲足。揭去衣被。狂妄斑黃。大便實者。俱屬正陽明胃腑病。依本方。

口燥咽乾。大便實者。屬少陰。依本方。

下利純清。心下硬痛而渴者。屬少陰。依本方。

怕熱發渴。譫妄。手足乍冷乍溫。大便實者。陽厥證。屬厥陰。依本方。舌卷囊縮者。難治。須急下之。

譫語發渴。大便實。遶臍硬痛者。有燥屎。依本方。

熱病目不明。謂胃水已竭。不能照物。病已篤矣。惟宜急下。依本方。目中不了了。即目不明也。

轉屎氣者。謂下泄也。有燥屎焉。當下之。依本方。如更衣者。止後服。不必盡劑。不更衣者。宜再少與。大便通者。愈。

結胸證。心下硬痛。手不可近。燥渴譫語。大便實者。依本方去甘草。加甘遂。桔梗。凡傷寒過經。及老弱并血氣兩虛之人。或婦人產後。有下證。或有下後不解。或有表證。尙未除。而裏證又急。不得不下者。用此湯去芒硝下之。則吉。蓋恐轉藥。硝性燥急。故有此戒。大凡傷寒邪熱傳裏。結實。須看熱氣淺深。用藥。今之庸醫。與俗醫。不分當急下。可少與。宜微和胃氣之論。一概用大黃芒硝。亂投湯劑。下則因茲枉死者多矣。余謂傷寒之邪。傳來非一。治之則殊耳。病有三焦俱傷者。則痞滿燥實。堅全俱。宜大承氣湯。厚朴苦溫。以去痞。枳實苦寒。以泄滿。芒硝鹹寒。以潤燥。軟堅。大黃苦寒。以泄實。去熱病斯愈矣。邪在中焦。則有燥實堅三證。故用調胃承氣湯。以甘草和中。芒硝潤燥。大黃泄實。不用枳朴。恐傷上焦。虛無氤氳之元氣。調胃之名自此然矣。上焦受傷。則痞而實。用小承氣湯。枳實厚朴之能除痞。大黃之泄實。去芒硝不傷下焦。血分之真陰。謂不伐其根本也。若夫

大柴胡湯。則有表證尙未除而裏證又急。不得不下者。只得以此湯通表裏而緩治之。猶有老弱及血氣兩虛之人。亦宜用此。故經云轉藥孰緊。有芒硝者緊也。大承氣最緊。小承氣次之。調胃承氣又次之。大柴胡又次之。其大柴胡加大黃。小柴胡加芒硝。方爲轉藥。蓋爲病輕者設也。仲景又云蕩滌傷寒熱積。皆用湯液。切禁丸藥。不可不知也。

右先將水二鍾。滾三沸後入藥煎至八分。槌法臨時服入鐵繡水三匙。調服立效。取鐵性沉重之義。最能墜熱。開結有神。此千金不傳之祕。若非吾之子孫承繼焉。肯泄露玄機。故戒耳。

如神白虎湯。卽白虎湯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身熱渴而有汗不解。或經汗過渴不解。脉來微洪。宜用。

石膏

知母

甘草

人參

山梔

麥門冬

五味子

心煩者加竹茹一團。如大渴心煩。背惡寒者。依本方去山梔。加天花粉。無渴不可服。此藥爲大忌。水二鍾。棗一枚。姜一片。槌法加淡竹葉十片煎之。熱服。

三黃石膏湯

此湯治陽毒發斑。身黃如塗朱。眼珠如火。狂叫欲走。六脉洪大。燥渴欲死。鼻乾面赤。齒黃過經不解。已成壞證。表裏皆熱。欲發其汗。病熱不退。又復下之。大便遂頻。小便不利。亦有錯治溫證而成此證者。又八九日已經汗下後。脉洪數。身壯熱。拘急沉重。欲治其內。由表未解。欲發其表。則裏證又急。趨起不能措手。待斃而已。殊不知熱在三焦。閉塞經絡。津液榮衛不通。遂成此證。又治汗下後。三焦生熱。脉洪。譫語不休。晝夜喘息。鼻時加衄。身目俱黃。狂叫欲走者。通用此湯治之。有神人所不識。

石膏

黃芩

黃連

黃柏各七錢

山梔三十個

麻黃

香豉貳合

水二鍾。姜三片。棗一枚。槌法人細茶一撮。煎之熱服。

三黃巨勝湯。

此湯治陽毒發斑。狂亂妄言。大渴叫喊。目赤脉數。大便燥實。不通。上氣喘急。舌卷囊縮。難治者。權以此湯劫之。三黃石膏湯內去麻黃豆豉。加大黃芒硝是也。

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煎之。槌法臨服入泥漿清水二匙。調服即安。

冲和靈寶飲。

治兩感。傷寒起於頭痛。惡寒。發熱。口燥。舌乾。以陽先受病多者。以此湯探之。中病即愈。

羌活

防風

川芎

生地黃

細辛

黃芩

柴胡

甘草

乾葛

白芷

石膏

水二鍾。煨生姜三片。棗二枚。槌法入黑豆一撮煎之。溫服。取微汗爲愈。如不愈。表證多而甚急者。方可用麻黃葛根爲解表。如裏證多而甚急者。先以調胃承氣爲攻裏是也。

如以陰經自中病。發熱下利。身疼痛。脉沉細無力。不渴倦臥昏重者。又當先救裏。溫之。回陽救急湯。是分表裏寒熱而治。此其權變大法也。歟。古云兩感雖爲死證。猶有可救之理。及用藥先後寒熱之劑。若發表攻裏一誤。則枉死者多矣。良可痛哉。深可惜哉。予將不傳之妙。祕驗之方。盡吐露。非惟救人有功。亦且陰隲匪輕。謹之慎之。毋怠毋忽。

黃連

甘草

石膏

知母

柴胡

玄參

生地黃

山梔

犀角

青黛

人參

大便實者去人參加大黃。

右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煎之槌法臨服入苦酒一匙調服。

生地芩連湯

此湯治鼻衄成流久不止者。或熱毒入深。吐血不止者宜用。

黃芩

山梔

桔梗

甘草

生地黃

黃連

柴胡

川芎

芍藥

犀角

如無升麻代之

外用芻法水紙搭於鼻冲。

如去血過多。錯語失神。撮空閉目。不知人事者。同治法。

水二鍾。棗二枚煎至八分。槌法臨服入芽根搗汁磨京墨調飲。如無芽根以藕搗汁亦可。

加味犀角地黄湯。

此湯治煩燥漱水不下咽者。屬上焦有瘀血。宜用。

犀角

生地黃

牡丹皮

芍藥

甘草

桔梗

陳皮

紅花

當歸

水二鍾。姜三片煎之。臨服槌法入生藕節搗汁三匙溫服。

回陽急救湯 卽四逆湯。本方自有加減法。

治寒邪直中陰經真寒證。初病起無身熱。無頭疼。止惡寒。四肢冷厥。戰慄腹疼。吐瀉不渴。引衣自蓋。踈臥沉重。或手指甲唇青。或口吐涎沫。或至無脉。或脉來

沉遲而無力者宜用。

熟附子

乾姜

人參

甘草

白朮

肉桂

陳皮

五味子

茯苓

半夏

或嘔吐涎沫。或有小腹痛。加鹽炒茱萸。

無脉者。加猪膽汁一匙。

泄瀉不止。加升麻黃耆。嘔吐不止。加姜汁。

水二鍾。姜三片。煎之。臨服入射香三釐調服。中病以手足溫和卽止。不得多服。多則反加別病矣。如後止。可用前理中飲。加減治之無妨。

回陽反本湯。

此湯治陰盛格陽。陰極發燥。微渴面赤。欲坐臥於泥水井中。脉來無力。或脉全

無欲絕者宜用

熟附子

乾姜

甘草

人參

麥門冬

五味子

臘茶

陳皮

面戴陽者下虛也。加葱七莖黃連少許。用澄清泥漿水一鍾煎之。臨服入蜜五匙。頓冷服之。取汗爲效。

柴胡百合湯

此湯治瘥後昏沉發熱。渴而錯語。失神。及百合勞復等證。

柴胡

人參

黃芩

甘草

知母

百合

生地黃

陳皮

渴加天花粉。胸中煩燥加山梔。

有微頭疼。加羌活川芎。嘔吐入姜汁炒半夏。

胸中飽悶。加枳殼桔梗。

食復者。加枳實黃連。甚重大便實者加大黃。

胸中虛煩。加竹茹竹葉。

嗟後嘔乾錯語失神。呻吟睡不安者。加黃連犀角。咳喘者加杏仁百合。宜加麻連。

心中驚惕爲血少。加當歸茯苓遠志。

虛汗者。加黃耆。脾倦加白朮。

腹如雷鳴。加煨生姜。勞復時熱不除。加葶藶烏梅生艾汁。

水二鍾。棗一枚。姜三片。槌法醋煮。鱉甲煎之。溫服如聖飲。

治剛柔二瘧。頭搖口噤。身反張。手足攣搐。頭面赤。項強急。與痙瘓同治法。

羌活

防風

川芎

白芷

柴胡

芍藥

甘草

當歸

烏藥

半夏

黃芩

有汗是柔痊。加白朮桂枝。無汗是剛痊。加麻黃蒼朮。口噤咬牙者。如大便實。用大黃利之。

水二鍾。姜三片。煎之。臨服入姜汁竹瀝。溫服。

溫經益元湯。

治因汗後大虛。頭眩振振欲擗地。并肉腠筋惕。及因發汗太多。衛虛亡陽。汗不止。或下後利不止。身疼痛者。併皆治之。

熟地黃

人參

白朮

黃耆

甘草

白芍藥

當歸

生地黃

白茯苓

陳皮

肉桂

如飽悶加枳殼去地黃。如瘦人去芍藥。有熱去肉桂。利不止加炒白朮升麻。陳壁土去當歸地黃。嘔者加姜汁製半夏。渴者加天花粉。

汗後惡風寒屬表虛。去附子肉桂生地黃加桂枝膠飴。水二鍾。姜三片。棗一枚。槌法加糯米一撮煎之。溫服。

逍遙湯。

治有患傷寒瘥後。血氣未平。勞動助熱。復還於經絡。因與婦人交接。淫慾而復發。不易有病者謂之勞復。因交接淫慾而無病人反得病者。謂之陰陽易。予曾見舌出數寸而死者多矣。此證最難治。必宜此湯。

人參

知母

竹青

如卵縮腹痛。倍加黃連。

甘草

滑石

生地黃

萐根

柴胡

犀角

水二鍾。棗二枚。姜三片。煎之。槌法臨服入燒裊襠末。一錢半調服。有黏汗出爲效。不黏汗出再服以小水利陰頭腫卽愈。
升陽散火湯。

此湯治有患人。叉手冒胸。尋衣摸床。譫語昏沉。不醒人事。俗醫不識。見病便呼爲風證。而因風藥誤人死者多矣。殊不知汗熱乘於肺金。元氣虛不能自主持。名曰撮空證。小便利者可治。小便不利者不可治。

人參

當歸

柴胡

芍藥

黃芩

甘草

白朮

麥門冬

陳皮

茯神

有痰者加姜汁炒半夏。大便燥實。譫語發渴。加大黃。泄漏者加升麻炒白朮。
水二鍾。姜二片。棗二枚。槌法入金首飾煎之熱服。

再造散

治患頭疼發熱。項脊強。惡寒無汗。用發汗藥二三劑。汗不出者。庸醫不識此證。不論時令。遂以麻黃重藥及火劫取汗。誤人死者多矣。殊不知陽虛不能作汗。故有此證。名曰無陽證。

黃耆

人參

桂枝

甘草

熟附

細辛

羌活

防風

川芎

煨生姜

夏月加黃芩石膏。冬月不必加。

水二鍾。棗二枚。煎至一鍾。槌法再加炒芍藥一撮。煎三沸。溫服。

黃龍湯

治有患心下硬痛。下利純清水。譫語發渴。身熱。庸醫不識此證。但見下利。便呼

爲漏底傷寒。而使用熱藥止之。就如抱薪積火。誤人死者多矣。殊不知此因熱邪傳裏。胃中燥屎結實。此利非內寒而利。乃日逐自飲湯藥而利也。直急下之。名曰結熱利證。身有熱者宜用此湯。身無熱者。用前六乙順氣湯。

大黃

芒硝

枳實

厚朴

草甘

人參

當歸

年老氣血虛者去芒硝。

水二鍾。姜三片。棗子二枚。煎之後再加桔梗一沸。熱服爲度。

調榮養衛湯。卽補中益氣湯。

治有患頭疼。身熱惡寒。微渴。濺然汗出。身作痛。脚腿酸疼。無力。沉倦。脉空浮而無力。庸醫不識。因見頭疼惡寒發熱。便呼爲正傷寒。而大發其汗。所以輕變重而害人者多矣。殊不知勞力內傷。氣血外感。寒邪宜少辛甘溫之劑。則愈。名曰

勞力感寒證。故經云。勞者溫之。損者溫之。溫能除大熱。正此謂也。有下證者大柴胡下之。則緩。

人參

黃耆

當歸

生地黃

川芎

柴胡

陳皮

甘草

細辛

羌活

防風

白朮

元氣不足者加升麻少許。須知元氣不足者。至陰之下。求其升。口渴加天花粉。知母。喘嗽加杏仁去升麻。汗不止加芍藥去升麻。細辛。胸中煩熱。加山梔。竹茹。乾嘔者加姜汁炒半夏。胸中飽悶加枳殼。桔梗去生地黃。甘草黃耆白朮少許。痰盛者加瓜蒌仁貝母。去防風。細辛。腹痛。去耆朮加芍藥。乾姜和之。其因血鬱內傷有痛處。或大便黑。加桃仁紅花。去芍辛。羌防黃耆白朮。太甚者加大黃。下盡瘀血則愈。後撮本方去大黃調理。

水二鍾。姜三片。棗二枚。槌法入葱白一莖煎之。溫服。導赤各半湯。

治患傷寒後。心下不硬。腹中不滿。大小便如常。身無寒熱。漸變神昏不語。或睡中獨語一二句。目赤唇焦。舌乾不飲水稀粥。與之則嚙。不語則不思。形如醉人。庸醫不識。而誤人者多矣。殊不知熱傳手少陰心也。心火上而逼肺。所以神昏名越經證。

黃連

黃芩

甘草

犀角

麥門冬

滑石

山梔

茯神

知母

人參

水二鍾。姜棗煎之。加燈心一握。煎沸熱服。

益元湯

治有患身熱。頭疼全無。不煩。便作燥悶。面赤。飲水不得入口。庸醫不識。呼爲熱

證而用涼藥。誤死者多矣。殊不知元氣虛弱。是無根虛火泛上。名曰戴陽證。

熟附 甘草 乾姜 人參

五味 麥門冬 黃連 知母

葱 艾

水二鍾。姜一片。棗二枚。煎之。臨服。槌法入童便三匙。頓冷服。

桂苓飲

治有患初得病無熱。謔語煩燥不安。精采不與人相當。庸醫不識。呼為狂發。誤用下藥死者多矣。殊不知此因熱結膀胱。名曰如狂證。

猪苓 澤瀉 桂枝 甘草

白朮 知母 黃柏 山梔

蘇葉

水二鍾。姜三片。煎至一鍾。槌法再加滑石末一錢煎三沸。溫服。取微汗爲效。
當歸活血湯

有患無頭疼。無惡寒。止則身熱發渴。小水利。大便黑。口出無倫語。庸醫不識。呼爲熱證。而用涼劑。誤人多矣。殊不知內傳心脾二經。使人昏迷沉重。故名挾血。如見崇。

當歸

赤芍藥

甘草

紅花

桂心

乾姜

枳殼

生地黃

人參

柴胡

桃仁泥

服三貼後。去桃仁。紅花。乾姜。桂心。加白朮。茯苓。

水二鍾。姜一片。煎之。槌法入酒三匙調服。

加味導痰湯。

有患憎寒壯熱頭痛昏沉迷悶上氣喘急口出涎沫庸醫不識皆爲傷寒治之誤人多矣殊不知此因內傷七情以致痰迷心竅神不守舍神出舍空空則痰生也名曰挾痰如鬼祟痰證類傷寒與此同治法

茯苓

半夏

南星

枳實

黃芩

白朮

陳皮

甘草

桔梗

黃連

瓜蒌仁

人參

年力壯盛先用吐痰法次服此湯

水二鍾姜三片棗二枚煎之臨服槌法入竹瀝姜汁溫服

加減調中飲

治食積類傷寒頭疼發熱惡寒氣口脉緊盛但身不痛此與爲異耳經云飲食自倍腸胃乃傷輕則消化重則吐下此良法也

蒼朮

厚朴

陳皮

甘草

白朮

山查

神曲

枳實

草菓

黃連

乾姜

腹中痛加桃亡。痛甚大便實熱。加大黃下之。去山查草菓神曲乾姜。

心中兀兀欲吐者。與乾霍亂同吐法。用滾水一碗。入鹽一撮。皂莢末五分。探吐。水二鍾。姜一片。煎之。槌法臨服。入木香磨取汁調飲。卽效。

加減續命湯。

治脚氣類傷寒。頭疼身熱惡寒。支節痛。便秘。嘔逆。脚軟。屈弱。不能轉動。但起於脚膝耳。禁用補劑及淋洗。

防風

芍藥

白朮

川芎

防己

桂枝

甘草

麻黃

蒼朮

羌活

暑中三陽。所患必熱。脉來數。去附子。桂枝麻黃。加黃芩黃柏柴胡。暑中三陰。所患必冷。脉來遲。加附子。

起於濕者。脉來弱。加牛膝木瓜。

起於風者。脉來浮。加獨活。元氣虛。加人參少許。大便實者。加大黃。

水二鍾。棗二枚。姜一片。燈心二十莖。煎之。槌法入姜汁調之。溫服。

芩連消毒湯

治天行大頭病。發熱惡寒。頭項腫痛。脉洪。取作痰火治之。其喉痺者。亦照此方治之。

柴胡

甘草

桔梗

川芎

黃芩

荊芥

黃連

防風

羌活

枳殼

連翹

射干

白芷

先加大黃利去一二次。後依本方去大黃加人參當歸調理。

水二鍾。姜三片。煎至一鍾。鼠黏子一撮。再煎一沸。槌法入竹瀝姜汁調服。

六神通解散

治時行三月後。謂之晚發。頭痛。身熱。惡寒。脉洪數。先用冲和湯。不愈。後服此湯。

麻黃

甘草

黃芩

石膏

滑石

蒼朮

川芎

羌活

細辛

水二鍾。姜三片。槌法入豆豉一撮。葱白二莖。煎之。熱服取汗。中病即止。

傷寒一提金卷四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一提金啓蒙

余謂初學醫者。先熟藥性。欲明經絡。再識病名。然後講解脉理。以證其所生病。證脉相同。藥無不應。病家云。發熱惡寒。頭項痛。腰脊強。則知病在太陽經也。身熱目痛。鼻乾不得眠。則知病在陽明經也。胸脇痛。耳聾口苦。舌乾。往來寒熱而嘔。則知病在少陽經也。腹滿咽乾。手足自溫。或自利不渴。或腹滿時痛。則知病在太陰經也。引衣踰臥。惡寒。或舌乾口燥。則知病在少陰經也。煩滿囊縮。則知病在厥陰經也。潮熱自汗。譫語發渴。不惡寒。反惡熱。揭去衣被。揚手擲足。或發斑黃狂亂。五六日不大便。則知病在正陽明胃腑病也。設若脉證不明。誤用麻

黃令人汗多亡陽。誤用承氣令人大便不禁。誤用姜附令人失血發狂。正爲寒涼耗其胃氣。辛熱損其汗液。燥熱助其邪熱。庸醫殺人莫此爲甚。傷寒之邪實無定體。或入陽經氣分。則太陽爲首。其脉必浮。輕手便得。或入陰經血分。則少陰爲先。其脉必沉。重手方得。浮而有力無力。是知表之虛實。沉而有力無力。是知裏之寒熱。中而有力無力。是知表裏緩急。脉有浮沉虛實。證乃傳變不常。治之之法。先分表裏寒熱。陰陽虛實標本。先病爲本。次病爲標。先以治其急者。此爲上工。問證以知其外。察脉以知其內。全在活法二字。不可拘於日數。但見太陽證在直攻太陽。但見少陰證在直攻少陰。但見真寒直救直寒。但見三證具便作主張。不必悉具。當如何處治。此爲活法。若同而異者。明之似是而非者。辯之在表者。汗之散之。在裏者。利之下之。在上者。因而越之。下陷者。升而舉之。從乎中者。和解之。直中陰經者。溫補之。若解表不開。不可攻裏。日數雖多。但有表

證而脉浮者尙宜發散。此事不明。攻之爲逆。經云。一逆尙引日。再逆促命期。若表證解而裏證具者不可攻表。日數雖多。但有裏熱證而脉沉實者急當下之。此事不明。禍如反掌。經云。邪熱未除。復加燥熱。抱薪積火矣。如直中陰經真寒證。然無熱惡寒不渴。急宜溫補。切禁寒涼。此事不明。殺人甚速。經云。非徒無益而反害之。陰證似陽者溫之。陽證似陰者下之。陽毒者分輕重下之。陰毒者分緩急溫之。陽狂者下之。陰厥者溫之。濕熱發黃者利之下之。血證發黃者清之下之。發斑者清之下之。譫語者下之。溫之。痞滿者消之。瀉之。結胸者解之下之。太陽證似少陰者溫之。少陰證似太陽者汗之。衄血者解之。止之。發喘者汗之下之。咳嗽者利之。解之。正傷寒者大汗之大下之。感冒暴寒者微汗之。微下之。勞力感寒者溫散之。溫極病者微解之。大下之。此經常之大法也。有病一經已用熱藥而又用寒藥。如少陰證用白虎湯。四逆散。散寒藥者。少陰證用四逆湯。真

武湯熱藥者。庸俗狐疑。詎能措手哉。嗚呼。能營傷寒之證名。而得傷寒之方脉。如此親切。乃爲良醫。是知寒藥治少陰。乃傳經熱證也。是知熱藥治少陰。乃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辯名定經。明脉識證。驗證用藥。真知在表而汗。真知在裏而下。真知直中陰經而溫。如此而汗。如彼而下。又如彼而溫。辛熱之劑。投之不差。寒涼之藥。用之必當。病奚逃乎。須分輕裏緩急。老少虛實。久病新發。婦人胎產。室女經水。大凡有胎產而傷寒者。不與男子傷寒同治法。無胎產者。治相同。婦女經水適斷。適來。寒熱似瘧者。卽是熱入血室。但當和解表裏。久病者過經不解。壞證也。新發者始病也。老者血氣衰。少者血氣壯。緩者病之輕。急者病之重。寒藥熱服。熱藥涼服。其中和之劑。溫而服之。戰汗分爲四證。要知邪正盛衰。類傷寒四證。照常法。則治之。雖云發蒙。實登仲景之梯階也。余雖專傷寒科。必出乎庸俗誇誕之醫萬萬。且余一生所蓄肺腑家秘。語句方法。俱已備載發揮。窺

我門墻者。雖有多人。然片言不繁之要。不得再四。經目講明。故述啓蒙捷法。脉要真珠數一一開註明白。所示自宜謹慎深密。勿授受於非人。毋輕泄於澆薄。莫負我之用心耳。

一提金六經證治捷法

太陽經見證法

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惡寒。惡心。是足太陽膀胱經受證。假如先起惡寒者。本病已後發熱者。標病。若有一毫頭痛惡寒身熱。不拘日數多少。便宜發散。自然熱退身涼。有何變證。

辯證法

表虛自汗者。爲風傷衛氣。宜實表。
表實無汗者。爲寒傷榮血。宜發表。

診脉法

脉。浮。緊。有。力。爲。傷。寒。
脉。浮。緩。無。力。爲。傷。風。

用藥法

冬月正傷寒。用升陽發表湯。卽加減麻黃湯。

冬月傷風。用疎邪實表湯。卽加減桂枝湯。

春秋無汗。用羌活冲和湯發表。有汗用加減冲和湯實表。

夏月無汗。用神朮湯。有汗用前加減冲和湯。

陽明經見證法

目痛鼻乾不眠。微惡寒。是足陽明胃經受證。假如先起目痛惡寒身熱者。陽明經本病。已後潮熱自汗。譫語發渴大便實者。正陽明胃腑標病。本宜解肌。寒宜

急下。只看消息用之。

辯證法

目痛鼻乾微惡寒身熱病在經。

潮熱自汗譫語發渴便實不惡寒病在腑。

診脉法

脉見微洪爲經病。

脉見沉數爲腑病。

用藥法

微惡寒自然目眶痛鼻乾不眠者用柴葛解肌湯。即加減葛根解肌湯。渴而有汗不解者。如神白虎湯。即加減白虎湯。

潮熱自汗譫語發渴。揭去衣被。揚手擲足。斑黃狂亂。不惡寒反怕熱。大便實者。

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承氣選用。俱在祕方。六一順氣湯內加減治之。

少陽經見證法

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是足少陽膽經受證。假如先起惡寒身熱耳聾脇痛者。本病已後嘔而舌乾口苦者。標病。緣膽無出入。病在半表半裏之間。止宜小柴胡一湯加減和解表裏治之。再無別湯。本方自有加減法。此經有三禁。不可汗。下。吐也。若治之得法。有何壞證。常須識此。宜當審焉。

辯證法

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舌乾。便屬半表半裏證。不從標本。從乎中治。

診脉法

脉見弦數本經證。

用藥法

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舌乾者。用柴胡雙解飲。卽加減小柴胡湯。

太陰經見證法

腹滿自利。津不到咽。手足溫者。是足太陰脾經受證。假如先起腹滿咽乾者。本病已後。身目黃。標病內有寒熱所分。不可混治。臨病之際。用在得宜。

辯證法

腹滿咽乾發黃者。屬腑熱。

自利不渴或嘔吐者。屬臟寒。

診脉法

脉見沉而有力者。當下。

脉見沉而無力者。當溫。

用藥法

腹滿咽乾。手足溫腹痛者。桂枝大黃湯。卽加減桂枝湯。身日黃者。茵陳大黃湯。卽加減茵陳湯。

自利不渴或嘔吐者。加味理中飲。卽加減理中湯。重則回陽救急湯。卽加減四逆湯。

少陰經見證法

舌乾口燥。是足少陰腎經受證。假如先起舌乾口燥者。本病已後。譫語大便實者。標病。至陰經則難拘定法。或可溫而或可下。因分直中者。寒證。傳經者。熱證。是其發前人之所未發也。

辯證法

大要口燥舌乾渴而譫語大便實者。知其熱。須詳嘔吐瀉利不渴或惡寒腹痛者。別其寒。

診脉法

脉見沉實有力者當下。

脉見沉遲無力者當溫。

用藥法

口燥咽乾。渴而譫語。大便實。或遶臍硬痛。或下利純清水。心下硬痛者。俱是邪熱燥屎使然。急用六乙順氣湯分輕重下之。卽承氣湯有加減法。無熱惡寒。厥冷踈臥。不渴。或腹痛嘔吐瀉利沉重。或陰毒手指甲唇青。嘔逆絞痛。身如被杖。面如刀刮。戰慄者。俱是寒邪中裏使然。急用回陽救急湯溫之。卽四逆湯有加減法。

厥陰經見證法

煩滿囊拳者。是足厥陰肝經受證。假如先起消渴煩滿者。本病已後舌卷囊縮。

者標病。亦有寒熱兩端。不可概作熱治。

辯證法

煩滿囊拳消渴者屬熱。

口吐涎沫不渴厥冷者屬寒。

似瘧不嘔清便必自愈。

診脈法

脈沉實者當下。

脈沉遲者當溫。

脈浮緩者病自愈。

用藥法

消渴煩滿。舌卷囊縮。大便實。手足乍冷乍溫者。急用六乙順氣湯下之。卽承氣

湯有加減法。口吐涎沫。或四肢厥冷不溫。過乎肘膝。不渴。小腹絞痛嘔逆者。急用茱萸四逆湯溫之。卽回陽救急湯。亦有加減法。

一提金脉要

或人問曰。治傷寒先明脉證。脉證不明。取方無法。脉證旣明。工中之甲。夫脉之一字。實先天後天之造化。何爲先天。何爲後天。何爲脉也。答曰。人之陰陽卽爲先天。人之氣血卽爲後天。脉者非血非氣。乃血氣之先。卽營行之道路。又問曰。旣知先後天之脉理。須明持脉之要。曰舉。曰按。曰尋。三字。若此不明。則陰陽表裏虛實。何以別之。持脉者。輕手循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初持輕手候之。脉見皮膚之間。便得曰浮。是太陽經脉也。有力者主寒邪在表。無汗爲寒傷榮血。表實者宜汗之。無力者主風邪在表。有汗爲風傷衛氣。表虛者宜實之。脉附於肌肉之下。筋骨之間。而得曰沉。是三陰經脉也。其三陰

俱是沉脉。妙在指下有力無力中分。有力者主熱邪在裏。爲裏實。宜下之。無力者主寒邪中裏。爲裏虛。宜溫之。不輕不重中而取之。乃得其脉應於血肉之間。陰陽相半。若見微洪。是陽明經脉也。主邪在表多裏。宜解肌。若見弦數。是少陽經脉也。主邪在半表半裏。宜和解。前之所云陰陽表裏虛實寒熱。俱在浮中沉三脉有力無力中分。有力者爲陽。爲實。爲熱。無力者爲陰。爲虛。爲寒。若浮沉中之不見。則委曲而求之。若隱若見。則陰陽伏匿之脉也。三部皆然。或曰君之了然非庸俗所能識也。其三脉中有進退焉。有伏脉焉。有可解不可解焉。有歇至焉。有燥亂焉。請備言其所由。答曰。脉大者爲病進。大則邪氣勝而正氣無權。脉緩者爲邪退。緩則胃氣和而邪氣無權。何謂伏脉。一手無脉曰單伏。兩手無脉曰雙伏。若病初起頭痛發熱惡寒而脉伏者。緣陰邪陷於陽中不得發越。此欲汗而當攻之。使邪氣退而正氣復。脉自至而病自除。如欲雨則天鬱熱。晴霽

天乃反涼。理自見也。若七八日以來別無刑剋證候。或昏冒不知人事。或脉全無者。此欲汗而勿攻之。如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甦。換陽之吉兆也。何謂可解不可解。脉浮緩在表者以汗解之。脉沉實在裏者以下解之。脉沉遲在裏者以溫解之。且夫浮汗沉下而溫。固其宜也。然浮宜下沉宜汗。其故又何耶。答曰。浮而下者。因大便艱也。設使大便不艱。豈敢下乎。沉而汗者。因表有熱也。設使身不發熱。豈敢汗乎。何謂歇至。如寒邪直中陰經。溫之而斷續者爲歇至。何謂燥亂。因汗下後脉當靜。今反盛者曰燥亂。大兇之兆也。然則君之言有所據乎。吁。難言也。此出經常大法之格語也。客欣然起而謝曰。予雖白首無窮。生平仰慕不意邂逅幸獲開予茅塞。正謂鼯鼠而發千鈞之弩。甚所不當。可謂切而錯。琢而磨者也。較今庸俗實醯雞坎蛙。不知甕外之有天。井外之有海耳。感君發明于後。豈非再來人乎。遂筆錄以示之。

提金貫珠數

交霜降至春分。冬月發者爲正傷寒。表證見者用辛熱之藥大發汗。裏證見者用寒涼之藥急攻下。此與非時傷寒不同。治方論開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交春分至夏至前。有頭疼發熱不惡寒而渴者爲溫病。用辛涼之藥微解肌。不可大發汗。裏證見者用寒涼之藥急攻下。若誤下之。未必爲害。誤汗之。變不可言。當須識此三月後得此證者爲晚發。治發同表證。不與冬時正傷寒同治法。裏證治相同。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交夏至後有頭疼發熱不惡寒而渴。此名溫病。愈加熱者名熱病。止用辛涼之藥微解肌。不宜大發汗。裏證見者止用大寒之藥急攻下。表證不與正傷寒同治法。裏證治相同。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及秋至霜降前。有頭疼發熱不惡寒。身體痛小便短者名溫病。亦用辛涼之藥。

加燥劑以解肌。亦不宜大發汗。裏證見者用寒涼藥急攻下。表證不與正傷寒同治法。裏證治相同。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其春夏秋三時。有患頭疼身熱。亦有惡寒者。卽是感冒。非時暴寒之輕。非比冬時正傷寒之重。俱用辛涼之劑。小發汗。若裏證見者。用寒涼之藥急攻下。表證不與正傷寒同治法。裏證治相同。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其四時有患頭疼發熱惡寒

骨腿酸疼自汗出口微渴脉空浮大而

無力。名勞力感寒證。當用溫涼之劑。溫經散寒。切禁大發汗。裏證見者。中和之劑。加轉藥微下之。不可急攻利。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其四時有患頭疼身熱惡寒。老幼相傳者。名時疫證。用辛涼之藥微解表。裏證見者急攻下。從病制宜。不與正傷寒同治法。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若先起頭疼發熱惡寒。已後傳裏。頭疼惡寒皆除。而反怕熱發渴譫語。或潮熱。

自汗。大便不通。或揭去衣被。揚手擲足。或發斑黃狂亂。此爲陽經自表傳入陰經之熱證。俱當攻裏下之。設或當下失下而變出。手足乍冷乍溫者。因陽極發厥。卽陽證似陰。名陽厥。急當下之。又有失於汗下。或本陽證誤投熱藥。使熱毒入深。陽氣獨盛。陰氣暴絕。登高而歌。棄衣而走。罵詈叫喊。燥渴欲死。面赤眼紅。身發斑黃。或下利赤黃。六脉大。名陽毒發斑證。用酸苦之藥。令陰氣復而大汗解矣。如大便實者。又當大寒之藥下之。此與發狂不同治。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若初病起無頭疼。無身熱。就便怕寒。厥冷腹痛。嘔吐瀉利不渴。蹠臥沉重。戰慄脉沉細。此爲直中陰經真寒證。不從陽經傳來。當用熱藥溫之。如寒極而手足厥冷。過乎肘膝者。因寒極發厥。名陰厥。急當救裏溫之。此與陽厥不同治。又有初病起。外感寒邪。內傷生冷。內既伏陰。內外皆寒。或本真陰。誤投涼藥。使陰氣

獨盛。陽氣暴絕。以致病起。手足厥冷。腰背強重。頭眼眶痛。嘔吐煩悶。下利腹痛。身如被杖。六脉沉細。湯飲不下。已後毒氣漸深。入腹攻心。咽喉不利。腹痛轉甚。心下脹滿。結硬如石。燥渴欲死。冷汗不止。或時鄭聲。指甲面色青黑。速灸關元氣海。須服大熱之劑。溫之。此名陰毒。令陽氣復而大汗解矣。

若夏月。大發熱。頭疼燥渴。背惡寒。微汗。脉虛無力。口齒燥者。名中暑。用寒涼之劑。清之。方論開在雜法中。不再錄。

若病人身微熱。煩燥。面赤戴陽。欲坐臥於泥水井中。脉來沉細無力。此陰發燥。名陰燥。當用辛熱之藥。溫之。不宜涼劑。誤用之。其燥急渴。甚必死矣。若病人身冷。脉沉細而疾。雖煩燥。不欲傾水入口者。此名陰盛格陽。亦用大熱之劑。溫之。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失於汗下。使熱邪傳裏。燥渴譫語。小水自利。大便黑。小腹硬痛。或身黃。

是下焦畜血如狂證。此與陽狂不同治。宜下盡黑物則愈。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初得病與表熱。但狂言煩燥不安。精采不與人相當。此因熱結膀胱。其人如太陽經之裏證也。自有太陽經之裏藥。治不與陽狂同治法。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小水不利。大便實小。腹滿燥渴。譫語怕熱。身目黃。此名濕熱發黃。輕則疎利。重則大下。此與血證發黃不同治。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失於汗下。血熱不散。故成發斑。大抵不宜發汗。輕則化之。重則下之。起於胸腹先紅後赤者。曰發汗。起於手足先紅後黃者。曰蚊迹。臨病之際。宜詳審焉。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少陰證。惡寒發熱。無頭疼。誤以大發汗。使血從耳目口鼻中出者。名陰

血多不治。此與鼻衄陽血不同治。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太陽證。發熱惡寒。頭痛。或微喘。鼻中出血者爲衄血。名陽血。須分點滴成流。此與陰血不同治。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失於汗下。邪熱傳裏。使水涸糞燥。大便不通。必發譫語。或心下硬痛。下利純清水。燥渴口出無倫語。亦譫語。凡此皆實。當寒涼之劑下之。又有汗多亡陽。或下後利不止。身疼痛。或自利清穀。譫語者。凡此皆虛。當辛熱之劑溫之。此與狂言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餘熱不除。蘊在心胞。使精神短少。冒昧昏沉。睡中言語一二句者。名獨語。宜涼劑清之。此與譫語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因汗下後。正氣虛而本音失。則鄭重語散。不知高下。大小便自利。手足冷。名鄭聲。宜中和之劑治之。此與獨語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差後。交接淫慾。無病人反得病者。名陰陽易。宜清涼解毒之劑治之。此與女勞復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差後。交接淫樂。不因易自病復發者。名女勞復。與前陰陽易同治法。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失於汗下。或因汗下後虛。令人氣逆不相接續者。名短氣。分虛實治之。此與喘證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失於汗下。或因飲水過多。令人擡肩擗肚。氣逆上者。名發喘。分表裏水氣治之。此與短氣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麻黃湯證誤下之。心下滿悶不痛者。名痞氣。分虛實治之。此與結胸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桂枝湯證誤下之。心下滿硬而痛。名結胸。分緩急治之。此與痞滿不相

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證病一陽經。或三陽經同病不傳者。名合病。分在經過經治之。此與併病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證一陽經先病未盡。又過一經之傳者。名併病。分在經在腑治之。此與合病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或汗下太過。或恣飲冷水。水寒相搏。虛逆聲濁。惡而長。名噦。此與乾嘔不相類。輕則和解疎利。重則溫散。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熱在胃口。與谷氣併熱。氣上薰。無物名乾嘔。分實熱水氣治之。此與中證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有頭疼發熱。惡寒脉沉。此名太陽脉似少陰。當辛溫之劑散之。與少陰證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無頭疼。止則發熱惡寒。脉沉。此名少陰證。似太陽。當辛溫之劑散之。與太陽證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頭疼惡寒身熱者。名表熱。以辛散之。與裏熱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與頭疼。無惡寒。反怕熱。燥渴口苦。舌乾。譫語。大便實。名裏熱。此與表熱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頭疼。身熱惡寒者。名表惡寒。當辛甘散之。此與裏惡寒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一傷寒無頭疼。無身熱而惡寒。厥冷。踈臥不渴。或吐瀉腹痛。戰慄者。名裏惡寒。當辛熱之劑溫之。此與表惡寒不相類。方論開在的本槌法中。不再錄。

截江網卷五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傷寒

傷寒之病。非比雜科。乃大方脉之首務也。其間脉理精深。良震無常。死生反掌。甚所難明。苟或有稱治傷寒者。未免羊質虎皮。然則名譽虛隆而實德則病矣。余早年盲學。昏昏如蠅觸牖。後得漢長沙張仲景先師治法。所得石函遺著。名曰遺芳嘉祕。玩而誦之。以開茅塞。手足舞蹈不自知也。數試數驗。豈不珍重哉。第恐吾老。子亦猶前之昏學。臨病無措。故將遺旨。應手得心訣法。纂以成集。名曰傷寒證脉。藥截江網。存與朝夕備覽。以看省己之愚。原夫傷寒之脉。浮大動數滑爲陽。沉澁弱弦微爲陰。其弦緊浮滑沉澁六者爲殘賊之脉。故諸脉作病。

春弦。夏洪。秋毛。冬石。土緩。爲四季之正脉。浮沉遲數爲客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呼出心肺爲陽。吸入腎肝爲陰。一呼一吸爲一息。寸口爲陽。尺澤爲陰。中爲關界。陽主氣。陰主血。血爲榮。氣爲衛。寒則傷榮。風則傷衛。理自然也。所謂傷寒之病。從淺入深。先以皮膚肌肉。次入筋骨腸胃。專以浮中沉遲數。辨其陰陽寒熱。及表裏虛實。而斷之矣。諸浮爲在表。輕手于皮膚之上。便得之。則曰浮。略重指于皮膚之下。肌肉之上。陰陽各半。得之曰中。證屬半表半裏。諸沉爲在裏。重手于肌肉之下。筋骨之間。方得之曰沉。屬陰。諸遲爲在臟。屬寒。諸數爲在腑。屬熱。陰陽寒熱虛實。用在有力無力中分。有力者爲陽。爲熱。爲實。無力者爲陰。爲寒。爲虛。雜病以弦爲陽。傷寒以弦爲陰。雜病以緩爲弱。傷寒以緩爲和。傷寒以大爲病進。以緩爲邪退。緩爲胃脉。有胃氣曰生。無胃氣曰死。傷寒病中有神脉。如脉中有力。卽爲有神。神者氣血之先也。兩手無脉曰雙伏。一手無脉曰單伏。

必有正汗也。寸口陽脉中或見沉細者。但無力者爲陽中伏陰。尺部陰脉中或見沉數者。爲陰中伏陽。寸口數大有力爲重陽。尺部微而無力爲重陰。寸口細微如絲爲脫陽。尺部細微無力爲脫陰。寸脉浮而有力主寒邪。表實宜汗。浮而無力主風邪。表虛宜實。尺脉沉而有力主陽邪。在裏爲實。宜下。無力主陰邪。在裏爲虛。宜溫。寸脉弱而無力切忌發吐。尺脉弱而無力切忌汗下。初按來疾去遲名曰內虛外實。去疾來遲名曰內實外虛。尺寸俱同名曰緩。緩者和而生也。汗下後脉靜者生。躁亂身熱者死。乃邪氣勝也。溫之後脉來歇止者正氣脫而不復生也。純弦之脉名曰負。負者死。按之解索名曰陰陽離。離者死。陰病見陽脉者生。陽病見陰脉者死。

傷寒標本論治

病之有標本。猶草之有根苗。拔茅須連其茹。治病必求其本。標本不明。處方何

據所謂瞑目夜行。無途路而可見矣。原夫六氣爲本。三陰三陽經爲標。病氣爲本。臟腑經絡受病爲標。先受病爲本。次受病爲標。且如尺寸俱浮者。太陽受病也。其經標本膀胱小腸也。膀胱寒水爲本。其脉循脊上連風府。故頭疼脊強。小腸爲標主發熱。其正冬月時。在本者麻黃湯。在標者桂枝湯。餘月改用冲和湯也。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其經標本大腸與胃也。大腸爲標。燥金爲本。大腸與肺爲表裏。但發熱解肌湯。本脉絡鼻循目。故目痛鼻乾不眠。虛則汗解。實則大柴胡承氣選用。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其經標本三焦與膽也。三焦相火本也。遊行乎一身。故微熱。足膽標也。其脉循脇絡耳。故耳聾脇痛。寒熱嘔而口苦。緣膽無出入之路。故從中治。證用小柴胡和解而愈。其經有三禁。汗下吐是也。尺寸俱沉者。太陰受病也。其經標本肺與脾也。肺標脉循咽。脾本濕土。故腹滿咽乾。當得本治宜泄。大柴胡承氣也。尺寸俱微沉者。少陰受病也。其經標本

心與腎。君火爲本。心苗舌。故舌燥。標腎脉。循肺。主口乾。故口乾舌燥。故在標者。因身冷。治主姜附也。在本者宜下。三乙承氣。看微甚而用之。尺寸俱微緩。厥陰受病也。其經標本。肝與心包絡也。風木爲本。下循陰器。故囊縮。標心包絡繫舌。故舌卷。大抵溫之。四逆輩。其四經并前三經中。若有陽分傳來者。下之。庶不誤也。

論傷寒正治逆治反攻寒熱辨

寒熱真假不可不知。正治逆治豈可不辨。假如熱病服寒藥熱不退。後用熱藥而熱方退。假如寒病服熱藥而寒不退。後用寒藥而寒方退者。此爲從治也。從治者反攻也。治熱病以寒藥而愈。治寒病以熱藥而愈者。逆治也。逆治者正治也。且反攻之法。人亦難曉者多。如寒病服寒藥而愈者。此陽極變陰。熱極反得水化也。熱病服熱藥而愈者。此陰極變陽。寒極反得火化也。蓋物極則反也。

論傷寒用藥法則

標本逆從之既明。五劑之樂須用識。且如表汗用麻黃。無葱白不發。吐痰用瓜蒂。無豆豉不湧。去實熱用大黃。無枳實不通。溫經用附子。無乾姜不熱。甚則以泥清水加葱白煎之。竹瀝無姜汁不能行經絡。蜜導無皂角不能通秘結。非半夏姜汁不能止嘔吐。非人參竹葉不能止虛煩。非小柴胡不能和解表裏。非五苓散不能通利小便。非天花粉乾葛不能消渴解肌。非人參麥門冬五味不能生脉補元。非犀角地黃不能止上焦之吐衄。非桃仁承氣不能破下焦之瘀血。非黃芪桂枝不能實表間虛汗。非茯苓白朮不能去濕助脾。非茵陳不能除黃疸。非承氣不能制定發狂。非枳桔不能除痞滿。非陷胸不能開結胸。非羌活沖和不能治四時之感冒身疼。非人參敗毒不能治春瘟。非四逆不能救陰厥。非人參白虎不能化斑。非理中烏梅不能治虺厥。非桂枝麻黃不能除冬月之惡。

寒熱隨汗解。非姜附湯不能止陰寒之泄利。非大柴胡不能去實熱之妄言。陰陽咳嗽。上氣喘急。用加減小青龍。分表裏而可汗下。此傷寒用藥之大法也。

傷寒統論受病之由

夫傷寒者。冬時天氣嚴寒。水冰地凍。而成殺厲之氣。正乃腎與膀胱坎水用事。體虛觸冒之人。中而卽病。曰傷寒。不卽病者。乃寒毒藏于肌膚。此固腎水涸竭。春木無以發生熱。不能發泄。藏鬱于內。遇感而發。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熱病。熱病重於溫病也。雖曰傷寒。實爲熱病。非時行之氣。春應煖而反寒。夏應熱而反涼。秋應涼而反熱。冬應寒而反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一歲之中。長幼病皆相似者也。是時行不正之氣。非暴厲之氣。暴厲者疫病也。疫病者乃春分至秋分前。天有暴寒。皆爲時行之寒疫也。又有四時之正氣者。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涼。冬氣凜冽。此四時之正氣也。然正氣亦能爲病。春傷于風。夏必

殞泄。夏傷于暑。秋必瘧痢。秋傷于濕。冬必咳嗽。冬傷于寒。春必溫病。總曰傷寒。病自外而入。或入于陽。或入于陰。非但始于太陽。終于厥陰。或有太陽傷者。或有傳至一二經而亡者。或有始終只在一經者。或有起經而傳者。或有入太陽。不作鬱熱。便入少陰。而成陰證者。或有直中陰經。而成寒證者。緣經無明文。故多妄治。若三陽傳至二陰之陰證。外雖有厥冷。內有熱邪耳。若不發熱。四肢便厥。惡寒者。此是直中陰經之陰證也。蓋先起三陽氣分。傳入三陰血分。則熱深厥亦深矣。此亢則害。承迺制者歟。熱極反兼寒化也。先熱後厥者。傳經陰證也。故宜四逆散。大承氣。看微甚而下之。如初病無熱無厥者。此直中陰經之寒證也。宜四逆湯溫之。

傷寒無陰證辨

傷寒無陰證。人傷于寒。則爲病熱。熱病乃汗病也。造化汗液。皆陽氣也。冬時腎

水用事。爲傷寒者。其風傷于榮衛。使人毫毛畢直。皮膚閉而爲熱。初入太陽。膀胱受證。頭疼惡寒。發熱。腰脊強。直按至皮膚之上。下手便得脉來。浮緊有力。無汗。爲傷寒表證。寒則傷榮。血冬用麻黃湯。開發腠理。表汗除邪。脉來浮緩無力。有汗。怕風。爲傷風。風則傷衛。氣冬用桂枝湯。充塞腠理。止汗散邪。其餘月時雖無惡寒。爲重也。治三時感寒無汗。以羌活冲和去地黃加紫蘇藿香以發散之。有汗用加減羌活湯。如用桔梗湯止汗退邪。必加涼藥于中。免班出黃生之患。此謂無伐天和也。若將冬時正傷寒之藥。通治非時暴感寒熱。定爲害矣。

論傷寒難拘日數辨

假如一日至十三日。若有一毫頭痛惡寒者。每日如此。不論日數多少。尙有表證未解。還用微汗。不可攻裏。若攻下之。則爲結胸等證也。

一二日惡寒皆除。便覺胸中滿悶疼痛。大便閉渴而不惡寒。反怕熱。熱入裏也。

大柴胡承氣下之。切不可拘于日數。并治太陽終厥陰之論也。

二三日邪傳陽明。胃身熱目痛。鼻乾不眠。按至皮膚之下。肌肉之間。脉來微洪而長者。屬半表半裏。渴而無汗。葛根湯。渴而有汗。人參白虎湯。微微惡寒者。桂枝湯。若無頭疼惡寒而反怕熱。便閉燥渴。狂言譫語。揭去衣被。揚手擲足者。此爲熱邪傳入陽明之本。脉來沉數有力。正宜承氣湯下之。泄去胃中實熱燥屎而愈也。

三四日邪傳少陽。膽胸脇痛而耳聾。寒熱嘔而口苦。按至半陰半陽。及脉來弦數者。是半表半裏也。緣膽無出入之路。用小柴胡。其經有三禁。汗下吐也。蓋陽明與少陽三經不從乎中治也。中者半表半裏兩陽交中。名曰少陽也。

四五日邪傳太陰。脾腹滿咽乾。口燥而渴。按至筋骨之間。脉來沉而有力者。桂枝大黃湯。若不渴自利。身無熱。脉來沉緩無力者。四逆湯溫之也。

五六日邪傳少陰。腎口乾口燥。重指按至筋骨之間。脈來沉而有力者。正用大柴胡承氣下之。若發渴自利。清水不多。腹脹者。亦當下之。俱是陽邪傳入陰經之陰證也。若有一時初起。不入太陽。竟入太陰。無頭疼身熱。便見四肢厥冷。怕寒。或腹痛自利。小便清白。脈沉無力。或脈全無者。此是直中陰經之陰證也。非是三陽傳來。急用附子理中湯溫之。脈沉有二陰。陽寒熱虛實。用在有力無力。中分有力爲熱。無力爲寒。又有少陰太陽二證相併。脈沉無力。當無熱。今反有熱。如不頭痛者。陰證反陽也。麻黃細辛湯。身發熱。脈當浮大。今反沉細。若有頭痛者。陽證反陰也。四逆湯主之。

六七日邪傳厥陰。肝煩渴。囊縮舌卷。耳聾。身不熱。大便閉。按至筋骨之間。脈實弦而有力。正用承氣下之。寒邪從三陽傳入三陰。外有厥冷。內有邪熱耳。如脈微而無力。腹痛自利不渴。四肢厥冷。怕寒者。眞陰寒證也。附子理中湯溫之。口

中出沫流涎者亦寒也。茱萸理中湯主之。

傷寒陽厥陰厥辨

陽厥脉沉而有刀。腹痛後重。大便稠粘。小便赤澁。或大便不通。必是先熱後發厥也。其四肢雖冷。上不過肘。下不過膝。此熱深陽厥也。承氣湯下之。陰厥脉沉而無力。口不渴。四肢痛甚。及大便泄利。小便清白。而身怕寒。面如刀刮。四肢厥冷。上過乎肘。下過乎膝。此陰厥也。四逆湯治之。兩陽交盡名曰厥陰也。大抵三陰無傳經。胃實熱可下也。又有傷寒兩感者。病爲巨陽老陰也。

看傷寒識證內外須知

大抵傷寒先須識證。察得陰陽表裏虛實寒熱親切。復審汗吐下溫和解之法。治之庶無差誤。先看兩目。次看口舌。後以手按其心胸至小腹。有無痛滿用藥。如目眇黃必爲欲愈之病也。眼胞忽陷。目睛直視。必難治也。開目欲見人。屬陽。

閉目不欲見人屬陰。目睛不明神水已竭不能照物者亦難治也。

次看口舌上有白胎者爲熱。見黃胎者爲熱甚。見黑胎及生芒刺者必死。

後按其心胸有痛而滿悶者亦未經下之爲表邪尙在少陽部分。只用小柴胡湯加枳殼桔梗爲的。如按其心下滿痛甚者已經下矣。爲結胸。正用陷胸湯。看微甚而用之。陷胸宜從緩治。結胸證煩躁悉具者死也。

如小腹覺有硬痛。當按其痛更問其小便通利若何。如痛則知畜血下焦宜破瘀血。用桃仁承氣湯。盡黑物爲好。如小便不通則知津液留結。宜五苓散加木通山梔治之。

但覺發熱惡寒。頭痛腰脊強。脉浮不拘日數。卽是太陽表證。浮緊有力無汗爲傷寒。宜發汗。浮緩無力有汗爲傷風。宜實表。

但見肢痛咽乾而渴。身無熱手足溫。脉沉有力。明是熱邪傳來太陰裏證。宜當

下之。如肢痛自利不渴。惡寒。手足厥冷。脉沉無力。此是太陰自受陰也。宜當溫之。

但見口燥咽乾而渴。妄語怕熱。大便閉。或微利清水而大渴。脉沉有力。明是熱邪傳來少陰裏證。不拘日數。卽宜下之。如肢痛泄利嘔吐怕寒。手足厥冷。不渴。脉沉無力。此是少陰直中自受內寒陰證。急用溫之。但見舌卷囊縮而渴。身不熱。外雖四肢微冷。內有實熱。脉來沉緩有力。或大便閉實。明是熱邪傳來厥陰之證。卽宜下之。如肢痛泄利嘔吐不渴。怕寒。四肢厥冷。小便清利。脉微無力。此是厥陰自中其寒證也。急宜溫之。俱照前六經中用藥。其一切躁渴。大便閉。發狂譫語。腹滿微厥。斑血證。脉來有力者。俱是從三陽邪熱傳入三陰裏證。宜當下之。輕重用藥無疑。如寒當急溫之。不可緩也。有傷寒一日傳二經爲兩感。三日傳盡必死。再傳止于六日。夫兩感發于表者。麻黃葛根湯也。攻裏者調胃承

氣湯也。如未盡善。須問病者有無痛處。大小便通利。若胸痛者。爲結胸。不痛者。爲痞氣。乃因下早而成也。未經下者。非結胸也。乃表邪傳至胸中。症其滿悶。尙有表邪未及乎腑。正屬少陽部分。用小柴胡湯加枳殼以治之。如未效。以本方加小陷胸湯服之而愈。痛甚者。大陷胸湯下之。

論傷寒傳足不傳手之誤

傷寒傳足不傳手。此謬言也。人之一身。無非血氣。且風行水動。氣行血流。晝夜循環而運行不息。豈有不傳手經哉。何所據也。冬月腎水用事。天氣嚴寒。則足少陰太陰正司受傷。三經最多。其次是少陽厥陰肝膽。繼冬而施春令。蓋風木起于大寒之次。卽正當十二月中。至春分方行溫令。故風寒傷之。足陽明太陰脾胃中土。中土無定位。無成名。寄旺于四時。寒熱之氣皆能傳也。其邪亦歸于胃。其手之經主于足。故不傷也。若言傷足不傷手。正理也。若言傳足不傳手。非

理也。

論傷寒六經變正法

夫六經傳變所由。必須緊記誦不釋手可也。且如鄭聲者。手足鄭重。冷而爲虛也。譫語有虛有實。虛則失血亡陽。實則內熱便閉。脾約者大便硬而小便利。水穀不化。臟寒也。久利不止曰腸癖。傷寒十三日不好曰過經。吐長虵曰虵厥。陰厥發燥曰陰燥。手足冷者爲之厥。指頭微寒情之縱。汗吐下溫不好曰壞證。又若何爲逆。逆而有四。或變爲溫瘧。或變爲風濕。或變爲溫毒。或變爲瘟疫。此四者是也。發汗出不止曰漏風。亦爲亡陽。大下損血爲亡陽。陽證汗出不止曰亡陽。大衄取汗發證者曰亡陽。大抵皆無汗。其有汗者曰亡陽。三月至夏方發爲晚發。冬感寒而春發者曰溫病。非時暴寒伏於少陰之經。咽痛下利。名曰腎傷寒。發汗後身灼熱者曰風溫。名中喝。感四時不正之氣。老幼相似者爲疫癘病。

瘥後必發者曰勞復。病瘥後多食而發者曰食復。病瘥後發熱者曰遺熱。吐利交作曰霍亂。鼻中出血曰衄。逆咳者曰嗽。乾嘔者曰噦。大便挾寒下利曰腸垢。大便堅硬曰鞭。心振寒而動曰悸。渴飲水而吐曰水逆。心中惱亂不安而悶者曰懞。懊。皮膚不知痒痛者曰不仁。振握而動曰肉瞤。筋惕。臍下有動氣曰奔豚。上有吐者曰湧。之下利者曰洩。之手足攣搐者曰瘈瘲。四肢風病曰未疾。厥而下利當不食及能食者曰除中。三陰無合病。三陽俱病者曰合病。二陽先病。後一陽自病曰併病。溲泄之所曰溲。曰理。婦人之中二曰理也。

論傷寒見證識病法

傷寒之病。從表入裏。裏必達外。見證之由。所屬必相審治。庶無誤也。且如頭病項强者。太陽證也。頭搖者。裏病也。頭汗者。裏有瘀血必發黃也。面戴陽者。下虛也。面慘不光傷寒也。面光不慘傷風也。面上乍黑乍白。唇口生瘡。狐惑也。面如

錦紋者陽毒也。口難言血少也。舌上有白胎黃胎內熱也。或黑者熱極也。鼻燥
漱水不下。或目瞑。溺血也。目睛黃小腸熱也。懞懞者胃虛也。喜惡如狂畜血也。
肉瞶筋踢。汗下虛也。身如被杖。陰毒也。一身盡痛多眠。或微腫難轉者。風濕也。
身目俱黃。濕熱疽病也。身如虫行。表虛也。背惡寒。陰勝寒也。不眠因汗下多而
神虛也。坐而伏者短氣也。下利清穀。內寒也。咽中生瘡。上實下虛也。舌上生刺。
熱盛也。利者熱盛也。又手冒心。因汗多而血虛也。腹滿手足溫者。邪入太陰也。
舌卷囊縮。邪入厥陰也。

論傷寒有證見之必死法

夫傷寒死證。一一須明。生死不明。將何措手。非惟有干名節。亦且投藥無用。且
赤斑者五死五生。黑斑者十死一生。陽證見陰脈者死。發少陽汗。連厥陰血者
厥竭而死。發左右連氣汗者死。發風濕者死。發陰陽毒過六七日死。太發濕家

汗成痲。熱而痲者死。發熱發少陽汗。譫語者死。發溫家汗爲重喝者死。兩感傷寒者死。有汗不爲汗衰。爲陰陽交者死。結胸證悉具煩躁者死。狂言不食者死。發厥肌冷而發躁無時。得安者口臟厥而死。結胸舌上生胎爲臟結者死。咳逆不止者死。舌卷囊縮者死。少陰吐利煩躁四逆者死。結胸證煩躁悉具者死。少陽與陽明合病。下利脉長大。名曰負。負者死。目亂無神。氣目無精者死。男子病新瘥。婦人與之交。曰陽易。婦人病新瘥。男子與之交。曰陰易。男子陰腫小腹痛。婦人裏急連腰股眼昏四肢拘急。爲女勞復者死。厥利本不能食。反能食爲除中者死。傷寒七八日大發熱。汗出不止如貫珠。此本氣衰者死。爪甲青爲陽衰者死。循衣摸床。喘而不休。衛氣絕者死。柔汗爲冷汗。汗出發黃者。乃脾絕也。死。唇吻反青。乃肝絕也。死。環口黎黑。脉絕也。死。直視搖頭。心絕也。死。面黑遺尿。腎絕也。死。聲如鼻鼾。肺絕也。死。身體如疆。正氣脫也。死。喘而不休。邪氣勝也。死。水漿

不下胃氣絕也。死。形體不仁。榮衛不行也。死。乍靜乍亂者。死也。

論婦人傷寒與男子不同治法

且夫天地陰陽。各有分位。傷寒雜病。豈無各科。男婦何可同治也。男子調氣爲主。女子養血爲先。女子血畜則血室不畜。二氣和平。一有凝結。水火相刑。凡氣口緊盛者。卽宜下。人迎緊盛者。卽宜汗。但婦人左關浮緊者。不可下。當發汗以救血室。榮衛得和。津液得行。浹然汗出而解。凡婦人經水適斷。晝則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此爲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中二焦。言無犯胃氣者。謂不可下也。以小柴胡湯主之。若行陽遲則熱入胃。令津液燥。中焦上焦不榮。成血結胸。須針其門可也。但婦人傷寒。發熱惡寒。四肢拘急。口燥舌乾。經脈凝滯。不得往來。以桂枝紅花湯。

若傷寒。口燥咽乾。不思飲食。以黃芩芍藥湯。

若傷寒喘急煩燥。戰而作寒。陰陽俱虛。不可下也。以小柴胡湯。若傷寒。經水適來。邪乘虛而入。晝則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此爲熱入血室。無犯上中二焦胃氣者。宜小柴胡湯。若傷寒瘥後。猶有餘熱不去。謂之遺熱。宜地黃湯主之。

論妊婦傷寒又與前證有易法

黃帝內經曰。有故無殞也。大積大聚。不可犯也。損其大半而止。過則殺也。且妊婦傷寒保胎。宜阿膠散。大抵妊婦傷寒。仲景無治法。最宜避忌。諸藥不可以尋常例視之。凡妊婦用安胎飲。散寒邪。以白朮湯。

妊婦增寒壯熱。宜發其汗。以芍藥湯。

妊婦或中時行。洒淅寒熱作寒。振慄而悸如噦者。宜蘇朮湯。

妊婦傷熱。嘿嘿欲眠。不欲食。脇下痛。嘔逆。痰氣及產後病傷風。熱入胞宮。寒熱

如瘧。并經水適來適斷。病後勞復。餘熱不解。以黃龍湯。

妊婦頭目眩疼壯熱心躁。以旋覆花湯。

妊婦發斑。以梔子大青湯。

產後傷寒與胎前有別法

且產婦始生。氣血俱虛。外失衛護。內無主持。最宜調養。設受風寒。豈能救治。故與胎前不同。且產後十數日不解。頭痛惡寒。時時有熱。心下堅。乾嘔汗出。以陽旦湯。

產婦忘津液。大便多祕。或譫語煩燥。宜服神功丸。
產婦頭疼身熱。兼腹內拘急疼痛。以桂心牡蠣湯。
產婦傷風發熱。面赤而喘。頭痛。以竹葉防風湯。

傷寒明理續論

餘杭節菴陶華述

秦伯未 校

傷寒三陰三陽脉證論

傷寒汗下溫之法最不可輕據脉以驗證問證而對脉太陽者陽證之表也陽明者陽證之裏也少陽者三陽三陰之間太陰少陰厥陰又居於裏總謂之陰證也發于外則太陽爲之首發于內則少陰爲之先太陽惡寒而少陰亦惡寒但太陽之脉多浮少陰之脉沉細與其他證狀亦自異也發熱惡寒身體疼痛或自汗或無汗是爲表證可汗不惡寒反惡熱口燥咽乾壯熱腹滿小便如常而大便秘結是爲裏證可下厥冷囊拳自利煩燥而無身熱頭疼是爲陰證可溫浮洪緊數此表病之脉沉實滑數此裏病之脉微細緩弱此陰病之脉在表

者邪傳於榮衛之間在裏者邪入于胃腑之內胃腑之下少陽居焉若傳之陰則爲邪氣入臟矣榮與衛俱爲表也亦均可汗也然有汗者爲傷風風傷衛氣則以桂枝助陽而汗之輕無汗者爲傷寒寒傷榮氣則以麻黃湯助陽而汗之重榮衛固爲表也胃腑亦可以爲表也然以腑臟而分表裏則在腑爲之表在臟爲之裏胃取諸腑可以表言若合榮衛腑臟而分之則表者榮衛之所行裏者胃腑之所主而臟則又深于裏者矣審脉問證辯明定經真知其爲表邪則汗之真知其爲裏邪則下之真知其爲陰證則溫之表有邪則爲陽虛陰經受邪則爲臟病而溫裏之藥熱如此而汗如彼而下又如彼而溫桂枝承氣投之不差姜附理中發而必中大抵治傷寒有法投劑少差死生立見古人處方立論曰可汗曰可下曰可溫曰和解曰少與曰急下與夫先溫其裏乃發其表先解其表乃攻其裏謂知奇者若網在綱有條不紊論至于此則知古人之立論

甚嚴。而汗下溫之法。亦不可輕也。信矣。經曰。傷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無表證。脈雖浮。亦有可下者。少陰病二三日。無裏證。亦有可汗者。陰證四逆。法當用溫。而四逆散性寒。豈可用哉。曰。醫在九流之中。非圓機之士。不足爲語也。脈雖浮。而亦可下者。無表證。謂六七日不大便。借使大便不難。其敢輕下之乎。少陰病。亦有發汗者。少陰本無熱。反發熱而表猶未解。故用溫藥。微取其汗也。借使身不發熱。其敢輕汗之乎。四逆湯用姜附。四逆散用枳柴。一寒一熱。病主四逆。固不侔矣。然傳經之邪。與陰經受邪。初病便厥者不同。四逆散用藥寒。主先陽後陰也。四逆湯用藥熱。主陽不足而陰有餘也。若張氏之論。日數多。則曰日數雖多。但有表證而脈浮者。猶可發汗。日數雖少。若有裏證而脈沉實者。卽須下之。此日數之不可拘也。至如陽極發厥。陰極發燥。陰證似陽。陽證似陰。差之毫釐。謬以千里。可不深思而熟慮也哉。

陰陽虛實用藥寒溫辯

傷寒一書。所謂陰陽虛盛。則精微之義。不無辯析於其間。四十八難曰。病之虛實。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蓋表之眞陽既虛。故陰邪以盛出而乘陽。是以脉浮於外。其病在表。法當汗之。當其陰邪出表。脉浮于外之時。不可自感以爲陽脉盛也。裏之眞陰既虛。故陽邪以盛入而乘陰。是以脉入于內。其病在裏。法當下之。當其陽邪入裏。脉實于內之時。不可自惑以爲陰脉盛也。是說非古人之立言也。蓋使人知如此之爲陰盛則抑陰而助陽。如彼之爲陽盛則抑陽而助陰。陰甚則邪出於外者。發表之藥當性溫以助陽氣。如桂枝湯之類是也。陽盛則邪入于內者。攻裏之藥當性寒以抑陽氣。如承氣湯之類是也。或曰陰出而乘于外。是陽之不足也。陽病則當有以發表而汗之。何哉。是大不然。陰邪傳于外。不汗之。則邪何由而去。桂枝之性溫溫之。乃所以助陽。陽有所助而長。則陰邪之

所。由。以。消。辛。甘。發。散。爲。陽。者。此。也。張。氏。所。謂。承。氣。入。胃。陰。盛。乃。亡。者。正。恐。陰。盛。出。外。而。誤。以。承。氣。下。之。安。得。而。不。亡。或。者。有。陽。入。而。承。于。內。是。陰。之。不。足。也。陰。病。則。當。有。以。溫。養。而。下。之。何。哉。是。又。不。然。陽。邪。入。于。內。不。下。之。則。邪。從。何。而。出。承。氣。之。性。寒。寒。之。乃。所。以。抑。陽。陽。受。其。抑。則。微。而。真。陰。之。所。由。以。長。酸。苦。湧。泄。爲。陰。者。此。也。張。氏。所。謂。桂。枝。下。咽。陽。盛。則。斃。正。恐。陽。盛。入。內。而。誤。以。桂。枝。汗。之。又。安。得。而。不。死。觀。古。人。發。表。之。藥。多。溫。攻。裏。之。藥。多。寒。則。知。陰。陽。虛。實。之。意。微。非。止。於。汗。下。設。矣。所。以。爲。用。藥。寒。溫。設。也。

六經用藥格法

太陽屬膀胱寒水非發汗不能愈亦有桂枝麻黃以助陽祛邪此膀胱寒水之經有標本之作風寒初客仍在表宜用辛溫之劑以發散之若無頭痛惡寒或非冬時皆不可用

陽明屬胃。非通泄不能痊。必用大黃芒硝以疎利陽熱。此言表證已罷。頭痛惡寒已除。則熱歸陽明之本矣。宜承氣湯。寒劑以泄熱。若惡寒未除。則爲表。寒邪尚在。不可下也。冬時亦宜用。不可拘忌。

少陽屬膽。無出入之道。柴胡半夏能利能汗。消解血熱。黃芩佐之。太陰脾土。惟惡寒濕。非乾姜白朮不能燥濕也。少陰腎水。惟惡寒燥。非附子不能溫潤。

厥陰肝木。藏血榮筋。非芍藥甘草不能滋養。此用藥經常之道也。

陰陽虛盛用藥寒溫辯

夫傷寒發表攻裏之藥。寒熱殊途。用之一差。死生反掌。所以越人仲景深致意於其間也。難經云。傷寒陽虛陰盛。汗之則愈。下之則死。陽盛陰虛。汗之則死。下之則愈。且寒邪之傷人也。有淺深焉。淺者汗之。深者下之。此古今不易之定法。

也。方其風寒初客皮毛之間。陰氣乃盛。閉塞腠理。身中陽氣已虛。不能禦衛。遂有惡風惡寒之證見焉。當此之時。止宜桂枝湯辛甘溫之藥。助陽抑陰而發之。陰邪既散。表氣沖和而愈。經云。辛甘發散爲陽者是也。不知用此而反以承氣湯苦寒之藥下之。表裏俱傷。不亡何待。表邪既罷。寒作爲熱。陽陷入深而盛於裏。則津液消耗。腸胃燥澁。而臟腑之真陰虛矣。陰氣既虛。卽譫妄狂燥煩渴惡熱之病而作也。當此之時。宜用承氣湯苦寒之劑。扶陰抑陽而泄去熱氣。陽邪卽退。胃中真陰來復。裏氣和平而愈。內經所謂酸苦湧泄爲陰者是也。不知用此。乃以桂枝辛熱之藥。助邪伐正。安有不斃者乎。所以仲景云。桂枝下咽。陽盛則斃。承氣入胃。陰盛乃亡。良以此夫。嗚呼。此論誠爲傷寒汗下之樞機乎。俗醫不能達此爲妙。昧于陰陽虛盛之道。悖逆此理。而不殺人也幾希。經云。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豈虛語哉。

三陰三陽脉證

經云。尺寸俱浮大者。陽受病也。當一二日發。以其脉上連風府。故頭項痛。腰脊強。傷寒則發熱。惡寒。傷風則鼻塞。惡風。然傷風有汗。傷寒無汗。

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當二三日發。以其脉夾鼻絡于目。故身熱目疼。鼻乾不得臥。又曰不惡寒而作渴。皆爲在經。不惡寒反惡熱。自汗出大便難。

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當三四日發。以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而耳聾口苦。咽乾目眩。往來寒熱而嘔。此三經受病。未入于腑者。可汗而已。

尺寸俱沉細者。太陰受病也。當四五日發。以其脉布胃中絡于噤。故腹滿而咽乾。或腹痛手足溫。自利不渴。

尺寸俱沉者。少陰受病也。當五六日發。以其脉貫腎絡于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惡寒口中和。默默欲寐。時時腹痛。又咽痛。三證。

尺寸俱微緩者。厥陰受病也。當六七日發。以其脉循陰器。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唇青舌捲。筋急。或渴不欲食。卽吐蛔。此三經皆受病也。已入於腑者可下而已。此皆自陽經傳來者。故宜下而去之。非若陰經自中之寒。此則爲眞陰證矣。當用四逆湯。蠶溫之。

汗下溫正法

太陽傷風自汗惡風。桂枝湯。傷寒無汗惡寒。麻黃湯。陽明不惡寒及惡熱自汗者。大便難。大柴胡湯。小承氣湯。汗不止者。胃汁乾。急下之。大承氣湯。無汗惡寒。升麻葛根湯。有汗脉遲。微惡寒。爲表未解。桂枝湯。無汗脉浮而喘。麻黃湯。少陽證病屬小柴胡湯。

太陰自利不渴爲臟寒。理中湯。四逆湯。胸中脹滿。枳實理中丸。脹滿脉浮。桂枝湯。脹滿時痛。桂枝加芍藥湯。痛甚。桂枝加大黃湯。

少陰脉沉。口不乾。舌不燥。背惡寒。小便清白。四逆湯始得病。脉沉反發熱。麻黃附子細辛湯。口燥咽乾而渴。急下之。大承氣湯。六經中惟此一經難治。大要以口燥而渴。知其熱。脉沉而遲。別其寒。

厥陰脉微浮爲欲愈。不浮爲未愈。小建中湯。脉浮緩如瘧狀。桂枝麻黃各半湯。脉沉短者。囊必縮。爲毒氣入臟。承氣湯下之。利不止者。四逆湯。

傷風見寒傷寒見風脉證

熱盛而煩。手足自溫。脉浮而緊。此傷風見寒。脉也不煩。少熱四肢微厥。脉浮而緩。此傷寒見風。脉也。

二者爲榮衛俱病。法用大青龍湯。然不可輕用。須風寒俱盛。又加煩燥。方可與之。

一法以桂枝麻黃湯尤穩。今改羌活湯。

三陽合病

本太陽病。若汗若下。若利。小便無津液。胃中燥。轉屬陽明。是爲脾約。若惡寒。用升麻葛根。不惡寒。反惡熱。大便難。白虎湯。譫語者。調胃承氣湯下之。喘而胸滿者。不可下。麻黃湯。太陽少陽。頭項強急。脇下硬滿。目眩。往來寒熱。小柴胡湯。少陽陽明。本少陽病。因爲發汗。利小便後。胃中燥。大便難。屬調胃承氣湯。正陽陽明。乃本經風盛氣實也。大柴胡湯。大小承氣湯。選用之。三陽合病。腹滿身重。譫語遺尿。口中不仁。屬白虎湯。口乾舌燥。不仁。背惡寒。同太陽陽明。少陽陽明。正陽陽明。無表證者。俱可下。惟惡寒者。爲太陽陽明合病。未過經。爲屬表。可發汗。桂枝麻黃各半湯。蓋在經。則汗。過經。則下也。

太陽陽明併病

本太陽病。發汗。則汗出不徹。因轉出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是併歸陽明也。

太陽證尙在。桂枝麻黃各半湯。太陽證也。大小承氣湯。陽明證也。

春溫變熱

溫熱病者。冬時感寒。偶不卽發。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夏變爲暑病。暑病者。熱又甚於溫也。溫病發於春。三月夏至前是也。發熱咳嗽。頭疼身痛。口燥渴。脈浮弦。熱甚者。小柴胡湯。熱微者。升麻葛根湯。解肌湯。微熱不渴。小柴胡加桂枝。渴者加五味。渴者去半夏加括蓐人參。脈實煩渴者。大柴胡湯。微利之。以其脈實必大便難也。虛煩者。竹葉石膏湯。然用羌活湯解之爲當。渴加知母石膏。

夏月熱病發熱。頭疼身體痛重。不惡寒而惡熱。其脈洪。不可溫。宜羌活湯。渴加知母石膏。三月至夏。謂之晚發。梔子升麻湯。有少陽證者。小柴胡湯。更于前方內選用。若春夏有惡風惡寒類傷寒證者。蓋當時暴中風寒之氣。新病卽非冬

時受寒。通用羌活湯治之。

瘧

瘧者。先太陽中風。重感寒溫所致。經曰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時頭熱。面赤。目赤。獨頭面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瘧病也。桂枝加括蕒湯主之。傷風頭痛。常自汗出而嘔者。若汗之必發瘧。大發濕家汗亦作瘧。新產血虛。汗出傷風。亦作瘧。若其脉沉弦而遲。或帶緊。或散于指外。皆惡候也。

發熱無汗。惡寒爲剛瘧。葛根湯。或麻黃葛根湯。發熱有汗。不惡寒爲柔瘧。桂枝加葛根湯。桂枝括蕒葛根湯。二瘧通用。小續命湯。剛瘧爲陽。去附子。柔瘧爲陰。去麻黃。剛瘧。胸滿口噤。咬牙脚攣。臥不着席。大承氣湯下之。柔瘧。桂心白朮湯。附子防風湯。白朮散。桂枝煮散。選用。

風溫濕溫

風溫尺寸俱浮。素傷於風。因而傷熱。風與熱搏。卽爲風溫。其外證四肢不收。身熱自汗。頭疼喘息。發渴昏睡。或體重不仁。慎勿發汗。汗之則譫語煩燥。目無精彩。病在少陰厥陰二經。葳蕤湯。人參敗毒散。葛根龍膽湯。小柴胡湯。選用未醒者。柴胡桂枝湯。

發汗已。身灼熱。知母葛根湯。渴甚。括蕤根湯。脉浮。身重。汗出。漢防己湯。誤汗。風溫。防己黃耆湯。

濕溫。寸濡而弱。尺小而急。素傷於濕。因而中暑。濕與熱搏。卽爲濕溫。其狀胸腹滿。目痛。壯熱。妄言。自汗。兩脛逆冷。攣急惡寒。若發其汗。使人不能言。耳聾。不知痛處。其身青而色變。醫殺之耳。

濕溫。太陽經用白虎蒼朮湯。加桂枝。濕勝則一身盡痛。發熱身黃。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五苓散。加茵陳。臍腑虛。自利甚。理中湯。朮附湯。

風濕中濕

風濕脉浮。先傷濕而後傷風也。其證肢體腫痛。不能轉側。額上微汗。惡寒。不欲去衣。大便難。小便利。熱至日脯西而劇。治法但微解肌。若正發汗則風去濕在。非徒無益而又害之。解肌用麻黃杏子薏苡甘草湯。白朮防己黃耆湯。不嘔不渴。脉浮虛者。桂枝附子湯。濕多身痛。小便自利。甘草附子湯。煩渴。小便不利。五苓散。外不熱。內不渴。小便自利。朮附湯。緩弱昏迷。腹滿身重。自汗失音。下利不禁。白通湯。加白朮去甘草。身腫痛微喘惡風。杏仁湯。人參敗毒散。通用。熱而煩渴者。加括蕒。若誤下之。小便必不利。用五苓散。中濕小便不利。大便自利。甘草附子湯。五苓散。大小便皆利。則與朮附湯。身體痛或鼻塞。小建中湯。加黃耆。

溫毒中喝

溫毒者。冬月感寒毒異氣。至春始發也。表證未罷。毒氣不散。故有發斑之證。心

下煩悶。嘔逆咳嗽。後必下利。寸脉洪。數尺脉實。大爲病則重。以陽氣盛故耳。治法通用玄參升麻湯黑膏主之。詳覆發斑條中。

中暑脈虛而伏。身熱背惡寒。面垢自汗。煩燥大渴。毛聳惡寒。昏昏倦怠。而身不痛。與傷寒諸證不同矣。內外俱熱。口燥煩渴。四肢微冷。而身不痛。用白虎湯。痰逆惡寒。橘皮湯。熱悶不惡寒。竹葉石膏湯。頭痛惡心煩燥。心下不快。小便不利。五苓散。下消暑丸。中暑用小柴胡湯最良。脈芤遲。腠理開。洒然毛聳。口齒燥。白虎加人參湯。霍亂煩燥。大渴腹痛。四肢冷。脚轉筋。以黃連香薷湯。

發熱

夫翕翕然而熱者。表熱也。有蒸蒸而熱者。裏熱也。其屬表者。風寒客於皮膚。邪氣怫鬱于外。表熱而裏不熱也。其屬裏者。陽氣下陷入於陰中。裏熱甚而達表也。其在半表半裏者。以表熱未罷。邪氣傳裏。裏未作實。則表裏俱熱。而但輕于

純在裏也。太陽厥陰皆不發熱。惟少陰反有發熱之證。或其脈沉。或下利。手足冷爲異耳。雖然。傷寒發熱病之常也。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汗後復發熱。脈燥疾下利者。皆不易治。其可例視之乎。

太陽病發熱。頭疼惡寒。有汗。桂枝湯。惡寒無汗。麻黃湯。

傷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無表裏證。大便難。身微熱。此爲實。急下之。大承氣湯。脈浮數者。大柴胡湯。

陽明病發熱。汗出。脈浮數。實者調胃承氣湯。脈浮。桂枝湯。汗多者。胃汁乾。急下大承氣湯。

中風發熱。六七日不解而煩。有表裏證。渴欲飲水。水入卽吐。名曰水逆。五苓散。脈浮而大。其人發熱煩渴。小便赤。表裏俱見。五苓散。

少陽發熱。脈弦細而嘔。小柴胡湯。

少陰反發熱有二病。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下利厥逆裏寒外熱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

脈浮熱甚反灸之。因火而動必咽燥吐血。四逆湯脈浮大遲表熱裏寒下利清穀。四逆湯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黃芩湯。

脈浮發熱無汗而渴表未解也。小柴胡湯加人參括蕪湯壯熱頭痛心中煩者。梔子黃芩湯。汗下後有熱大汗則損氣氣損則陽微故脈虛而惡寒。大下則傷血。血傷則陰弱故脈濇而發熱誤汗誤下皆有此耳。且陰以陽為主陽以陰爲根。下之亡陰矣。陰無所主邪氣搏之血虛乃發熱也。

太陽病發汗遂發熱惡寒。小柴胡湯。蒸蒸而熱者屬胃調胃承氣湯。

下後陰弱而發熱是爲內熱。葶藶苦酒湯。若脈浮則汗之。麻黃湯脈實則下之。大柴胡湯。大下後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未欲解。梔子豉湯發汗又復下之惡。

寒發熱無休止時。小建中湯。

傷寒以圓藥下之。身熱不去微煩者。梔子乾姜湯。

下後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梔子豉湯。瘥後勞復發熱。小柴胡湯。脈浮者當汗解。柴胡桂枝湯。脈沉者當下解。調胃承氣湯。

下利腹反痞滿者。生姜瀉心湯。小便不利。麥門冬湯。食復發熱。梔子豉湯加大黃。病後虛羸。微熱不去者。竹葉石膏湯。

頭痛

大凡頭痛屬三陽。乃邪氣上攻也。太陽專主頭痛。陽明少陽亦有之。三陰絡上不過頭。惟厥陰循喉嚨之後。上連目系頂顛。故有頭痛。乾嘔吐涎沫之證。却無身熱。亦與陽證不同。雖然。風濕在少陰。濕溫在太陰。其經從足走至胸中而還。及頭痛過於陰毒。是又不可拘也。若兩感于寒。太陽少陰俱病。則頭痛口乾煩。

滿而渴。與夫頭痛極甚。又連于胸。手足寒者。則爲眞頭痛。不可治矣。

太陽病頭痛。發熱惡寒無汗。麻黃湯。有汗桂枝湯。已發汗未發汗。頭痛如破者。葛根葱白湯。

太陽病下之。脈細數者。頭痛未止。連鬚葱白湯。

陽明頭痛不惡寒反惡熱。六七日不大便。胃實氣攻於上也。少與調胃承氣湯。少陽頭痛。脈弦發熱。小柴胡湯。

濕家頭痛。鼻塞。瓜蒂末納鼻中。黃水出立愈。

痰涎頭痛。胸滿寒熱。脈緊。瓜蒂散吐之。

厥陰頭痛。乾嘔吐涎沫。吳茱萸湯。

頭痛收熱心煩。梔子黃芩湯。

天行勞復頭痛。四肢痛。葱頭湯。

項強

項背強者，太陽表邪也。發散則解。結胸項強，有下之證。寒濕項強，則成瘥。見本條。臨病宜審。

太陽病項強，無汗惡風，爲表實。葛根湯。項背強發熱，汗者，惡風爲表虛。桂枝加葛根。誤下，太陰結胸。項強，大陷胸丸。一法，頻與理中丸。若損甚者，兼與四逆湯。項強，脇下滿，身熱惡風，手足溫而渴，小柴胡湯。

陰毒初得病，項背強，咽痛心腹痛，短氣厥逆，吐利，身如被杖，附子湯。陰毒，甘草湯。正陽湯。天行復作熱，至晚則腰痛，頭項強，身重，葛根生薑豉湯。

惡風

惡風者，見風則怯。密室之中，無所惡也。風傷衛氣，衛虛則腠理不密，由是而惡矣。悉屬於陽，非比惡寒有陰陽之別。若無汗而惡寒者，爲傷寒，當發其汗。汗出

而惡風者。則爲中風。當解其肌。不可更發汗。若裏證甚。而惡風未罷者。尤當先解其表。三陽風濕。皆有此證。不可不辯。

太陽中風。陽浮陰弱。惡風自汗發熱。鼻喝乾嘔。桂枝湯。

頭痛發熱身疼。腰痛骨節疼。惡風無汗而喘。麻黃湯。發汗太過。衛虛亡陽。遂漏不止。而惡風者。法當用溫。桂枝附子湯。

小便難。四肢微急。難以屈伸。治與上同。

若吐若下後。七八日不解。表裏俱熱。時惡風。大渴舌乾燥而煩。白虎加人參湯。汗不止。必惡風。煩燥不得臥。先防風白朮牡蠣湯。次小建中湯。風濕惡風。不欲去衣。骨節煩疼。不得屈伸。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或身微腫。甘草附子湯。脈浮身重。汗出惡風。防已黃耆湯。

惡寒

惡寒者。不見風亦惡寒。身雖熱亦不欲去衣被。其風寒客于榮衛。陰氣上入陽中。則洒淅而惡寒也。經曰。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謂如或已發熱。或未發熱。必先惡寒。而繼之以發熱。此則發於陽也。若初病惡寒而倦。脈沉細而緊。此則爲熱發於陰也。在陽則發汗。在陰則溫裏。或下證悉具。而微惡寒者。是表猶未解。當先解表。而後攻裏。若少陰病惡寒而倦。手足厥冷。自利燥煩。脈不至者。又爲不治之證。

太陽病發熱。或未發熱。惡寒有汗。桂枝湯。無汗麻黃湯。

病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弱者。無陽也。不可發汗。越婢湯。

陽明病固宜下。微惡寒者。係與太陽合病。在經屬表。可發汗。麻黃湯。若脈遲汗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雖陽明證。可桂枝湯。

少陽病。頭汗出。微惡寒。柴胡桂枝湯。

發熱汗出後惡寒而嘔。但心下痞者。五苓散。發汗後惡寒者。虛也。芍藥附子甘草湯。

惡寒脈微而復利。正亡血也。四逆湯加人參。汗後惡寒脈細數浮遲嘔不止。理中丸。

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而惡寒。表未解也。當先解表。桂枝湯後攻痞。三黃瀉心湯。

太陽病下後。脈促胸滿者。桂枝去芍藥。若微惡寒者。桂枝加芍藥附子湯。少陰病。脈沉細惡寒者。四逆湯。

若下利惡寒而倦。手足溫者。小建中湯。若惡寒而倦。時時自煩。不欲厚衣。大柴胡湯。

亡血家不可發汗。汗之則寒慄而振。小柴胡湯。芍藥湯。

脈弱者不可發汗。汗之則寒慄不能自還。當歸四逆湯。

背惡寒

背爲陽。腹爲陰。背惡寒。陽不足也。陽不足則陰氣盛。陰氣盛者。口中和。陽氣內陷者。口乾燥。附子白虎宜加詳審。

口中和。背惡寒者。屬少陰。附子湯。及灸氣海。陽氣內陷。口乾燥。背惡寒。白虎湯。

寒熱

寒熱往來者。陰陽相勝。邪正相爭而作也。蓋陽不足則陰邪出於表。而與之爭。故陰勝而爲寒。陰不足則陽邪入於裏。而與之爭。故陽勝而爲熱。邪居表多則多寒。邪居裏多則多熱。邪在半表半裏。則寒熱相伴。乍往乍來。而間作也。小柴胡湯專主寒熱。寒多者加桂。熱多者加大黃。是大法也。

太陽病。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不嘔。清便自可。一日二三度發。桂

枝麻黃各半湯。脈微緩者不可汗。宜越婢湯。
病至十余日。熱結在裏。往來寒熱。大柴胡湯。

心煩發嘔。胸膈滿不欲食。寒熱往來。小柴胡湯。

汗下後不嘔不渴。頭汗出。胸膈滿。小便不利。寒熱往來。柴胡桂姜湯。
熱多寒少。尺脈遲者。榮血不足。黃耆建中湯。脈浮大。寒熱往來。宜祛邪。凡婦人
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爲熱入血室。小柴胡湯。

潮熱

潮熱屬陽明。陽明旺於未申。一日一發。日晡而作也。邪入胃腑。爲可下之證。設
或脈浮而緊。潮熱而利。或小便難。大便溏者。熱未入腑。猶帶表邪。先當和解其
外。如小便利。大便硬。方可攻之。若潮熱於寅卯。寅卯則屬少陽。潮於巳午則屬
太陽。是又不可不辯。

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又如瘧狀。日晡潮熱。脈實可下。小承氣湯。或大柴胡脈虛者不可下。桂枝湯。

陽明病潮熱大便微硬者。大承氣湯。

陽明病。脈浮而緊。必潮熱發作有時。但脈浮者。必盜汗出。柴胡桂枝湯。腹滿不大便。潮熱。小承氣湯微利之。

似瘧

似瘧。一名瘧狀。作止有時。非若寒熱往來無定也。

太陽似瘧。脈伏。洪。桂枝湯。清便自可。不嘔。一日二三度發。桂枝麻黃各半湯。陽明似瘧。煩熱汗出。日晡發熱。脈浮。桂枝湯。脈實。承氣湯。

婦人熱入血室。其血必結。亦如瘧狀。小柴胡湯。

熱多寒少。陽乘陰也。若尺脈遲爲血少。先以黃耆建中湯養其榮衛。脈不遲。却

以小柴胡湯桂枝二越婢湯選用之。

厥陰脈浮緩囊不縮必發熱惡寒似瘧爲欲愈。桂枝麻黃各半湯溫瘧其脈如平。身無寒但熱骨節煩疼時嘔。白虎湯加桂。渴者柴胡加人參括蕤湯。

無汗

無汗寒邪中經。腠理閉密。津液內滲而無汗也。若風暑濕干之則自汗出矣。當汗之證與麻黃湯三劑而不得汗者此又不可療也。

太陽當熱無汗頭痛麻黃湯。

項背強兀兀無汗葛根湯。

剛瘧發熱惡寒無汗葛根湯。或小續命湯。

脈浮發熱無汗表不解者麻黃湯。汗不止白虎湯。

渴欲飲水無表證者白虎加人參。陽明反無汗脈浮而喘者麻黃湯。若無汗小

便不利。心中懊懣。身必發黃。五苓散加茵陳。

自汗

衛氣者所以肥腠理而固津液者也。衛爲邪所干。不能衛護於外。由是而汗出焉。且自汗者。有表裏虛實之分。若自汗出惡風寒。爲表未解。當解肌。以致汗泄。惡風與汗後惡寒。皆爲表虛。必用溫劑。若汗出不惡風寒。則爲表解裏未和。從下之。設或汗出。髮潤如油。如珠凝而不流。皆不可治也。

太陽中風自汗脈浮緩。桂枝湯。

汗出而渴小便難。五苓散。不渴者茯苓甘草湯。

自汗出小便難而用桂枝。惟加芍藥甘草。

自汗出小便不數。心煩微惡寒。脚攣急。桂枝附子。

陽明汗多而渴。發熱譫語。大便硬。調胃承氣湯。

太陽病發汗遂漏不止惡風寒桂枝附子湯

若小便自利而汗出爲津液少不可攻利宜蜜導煎通之若汗多者胃汁乾急下之大承氣湯

汗多而渴勿用五苓散以其能利而滲也

汗不止無他證者煇粉樸之服桂枝湯大汗出煩渴不解脈洪大者白虎加人參

下後不可更湯用桂枝以實表也

若汗而喘無大熱者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

諸陽經絡循於頭三陰則至項而還頭汗者邪搏諸陽則汗見於頭也若遍身汗者爲之熱越令熱不得越而陽氣上騰津液上腠故但頭汗耳夫表虛則不可下內澗則不宜汗頭汗之證更不可再汗也其或瘀血在裏與夫熱入血室

虛煩水結。皆令頭汗。此爲熱鬱於內而上達。或吐或下以去其邪。設或小便不利。內外關格而頭汗。則爲陽脫。誤下。濕家額上汗出而喘。小便難。小便利亦爲陽脫。二者皆不療矣。百問表實裏虛故頭汗不可下。發黃頭汗及項而止。小便難引水漿此濕也。茵陳五苓散。

心結胸。心忪滿。無大熱。頭汗出。半夏茯苓湯。

譫語頭汗。是爲血熱屬陽明。用承氣湯。若心中懊懣而頭汗者。梔子豉湯。半表半裏。有柴胡證。宜小柴胡湯。熱寒往來。微惡寒爲表。脇下滿大便堅爲裏。

手足汗

四肢者諸陽之本。熱聚於胃。則津液傍達于手足也。蘊熱則燥煩譫語。挾寒則水穀不分。是又承氣理中之不同。

陽明病手足熱。熱汗出。譫語大便難。與承氣湯。

陽明中寒。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汗出。大便初硬後溏。水穀不分。與理中湯。一
法用猪苓易。

盜汗

盜汗者。睡着則汗出。覺則便不出矣。雜病責於陽虛。傷寒責在半表半裏。故知
膽有熱也。

陽明病。脈浮緊。潮熱盜汗。柴胡桂枝湯。

脈浮大欲眠。目合則汗。小柴胡湯。又柴胡桂枝湯。

煩熱

邪熱傳裏。不經發汗吐下。則爲煩熱。與發熱似同而異。經曰。病人發熱汗出則
解。如未作膈熱。但當和解微熱而已。若心下滿而煩。則有吐下之異。宜別其證
之虛實。而爲劑之輕重也。先煩而悸者爲實。先悸而煩者爲虛。虛煩而心中欲

嘔吐鬱悶之狀。

太陽病，心煩自汗，小便數者，不可與桂枝湯。宜芍藥甘草湯。服桂枝湯，後出汗，後煩渴者，脈洪大，白虎加人參湯。

陽明病，心煩喜嘔，壯熱往來，心下悸，小便不利，小柴胡湯加茯苓。傷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煩，小建中湯。

發汗後，解半日許，復煩，脈浮數者，可更發汗，桂枝湯。衄而煩渴者，飲則吐水，五苓散不愈，竹葉石膏湯。

下後晝煩夜靜，不渴不嘔，無表證，脈微沉，乾姜附子湯。若懊懣，與梔子豆豉湯。若發汗若下之，病仍不解而煩燥者，茯苓四逆。大下後，六七日不大便，不解，腹滿痛者，有燥屎，大承氣湯。吐汗下後，虛煩，心下痞滿，氣上衝胸，頭眩，身爲振搖，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

腎傷寒。表裏無熱。但煩憤不欲見光明。有時腹痛。其脉沉細。四逆湯。

煩燥

煩爲擾亂。而燥爲憤怒。燥爲先煩而漸至燥也。傷寒煩燥。則有陰陽虛實之別。心熱則煩。陽實陰虛。腎熱則燥。陰實陽虛。煩則熱之輕。燥則熱之甚也。有邪在裏而煩燥者。有不煩便作燥悶者。此爲陽盛隔陰。欲於泥水中臥。飲水不得入口者。

其或結胸證具。而煩燥吐利。四逆湯。煩燥下利。發熱厥逆。煩燥不得眠。惡寒燥。攀脉不出而燥者。皆爲不可治矣。

太陽中風。脉浮緊熱而惡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煩燥。大青龍湯。

得病二三日。脉弱無太陽證。柴胡湯。

證煩燥。心下硬能食。小承氣湯。微和之。心中悸而煩燥者。小建中湯。

惡風自汗。脉濡弱而煩燥者。皆宜用此法。

但發熱六七日。渴欲飲水者。五苓散無熱但狂言煩燥者。五苓散水調服探吐之。

陽明病不大便。繞臍痛煩燥。承氣湯下之。

少陽吐利厥逆煩燥欲死。吳茱萸湯。

厥逆脉沉。自利煩燥不得眠。黃連鷄子湯。黃連阿膠湯。

下後復發汗。晝則煩燥不得眠。夜而安靜。不嘔不渴。無表證。脉沉微。身無大熱。乾姜附子湯。

發汗若下之。病仍在。不去煩燥者。茯苓四逆湯。

陰極發燥。或陰毒火邪。投熱藥反劇者。不可用涼藥。燥甚仍與熱劑。用四逆湯輩。

懊懣

懊懣者。心中懊懣懣懣。鬱悶不舒之貌。蓋由表證誤下。正氣內虛。陽邪內陷。結於心胸之間。甚則爲結胸也。邪在心胸則宜吐。熱結胃腑則宜下。不可拘也。發汗吐下之後。煩虛不得眠。甚則反覆顛倒。心中懊懣。梔子豉湯。舌上白胎。肌不能食。虛煩。眠頭不汗。懊懣上同。

短氣煩燥。咽硬胸中懊懣。大陷胸湯。

陽明病下之後。懊懣而煩。中有燥屎。宜承氣湯。

陽明無汗。小便利。心中懊懣者。必發黃。宜茵陳蒿湯。

身痛

身痛。太陽表證也。雖曰表邪未解。而有發汗。溫經先後之不同。自利。脈沉爲陰病。身痛。其身重者。屬乎陽明爲有風也。又有陽邪內行。不榮於表。是又不可不

知。

太陽身痛脉浮緊無汗。麻黃湯。或尺脉遲爲無血。先用小建中湯。候尺脉浮却用麻黃湯。

下利脉沉身痛。宜四逆湯輩。

發汗後身痛。脉沉遲。桂枝芍藥人參湯。

一身盡痛發熱面黃。七八日後結熱在裏。乃攻其表。溫裏。四逆湯。攻表。桂枝湯。霍亂後身痛不休。桂枝湯。

濕家身疼痛不可發汗。發汗則成痙。葛根桂枝湯。

凡中濕身痛有本條。

四肢拘急

拘急者。手足不能自如。屈伸不便。如蹠臥惡風之貌。四肢者。諸陽之本。蓋因發

汗亡陽。陽虛是有其證也。傷寒脉自汗出。小便數。心煩。惡寒。脚攣急。芍藥甘草湯。小便難者。桂枝加附子。

太陽病發汗遂不止。惡風。小便難。四肢微急。難以屈伸。桂枝加附子湯。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四逆湯。

咳嗽

咳者。警欬。俗謂之嗽。肺主氣。肺爲邪所乘。氣逆而不下也。故令咳嗽。有肺寒而咳者。有停飲而咳者。有邪在半表半裏而咳者。治各不同。其水咳三證。不可不詳。小青龍太陽之表水也。十棗湯太陽之裏水也。真武湯水證之水氣也。蓋水與表寒相合而咳。則小青龍當汗之。水與裏寒相合而咳。則真武湯溫之。裏癰合水動肺而嗽。十棗湯所以下之也。

太陽病。身熱咳嗽乾嘔喘而利。小青龍湯有加減法。惡寒身痛。只依本方。身涼

咳嗽。乾嘔爲利。心下痞滿。引脇下痛。十棗湯。

四肢痛重。腹痛下利。咳嗽或嘔。眞武湯有加減之法。少陽病。寒熱往來。胸脅硬滿而痛。咳嗽。小柴胡湯有加減之法。

少陽咳嗽。四逆湯腹痛下利。咳嗽中滿而嘔。大半夏湯。

喘

傷寒發喘。有邪在表者。有邪在裏者。有水氣者在表者。心腹濡而不堅。外證無汗。法當汗之。在裏者。心腹脹滿。外證有汗。法當下之。其水氣者。心下怔忡。是以有青龍湯之證。或注喘。或汗出而喘。宜發之。雖然。喘特病之常也。其或直視譫語。汗出髮潤。身汗如油。皆不可治。

太陽病無汗而喘。麻黃湯。

陽明病汗出不惡寒。短氣腹滿潮熱而喘。小承氣湯。太陽陽明合病。喘而胸滿。

不可下宜麻黃湯。

誤下。太陽利不止。脉促有汗而喘。葛根麻黃黃芩湯。無汗而喘。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

水氣喘咳。乃太陽汗後。飲水多而水停心下。小青龍湯。去麻黃加杏仁小腹痛者。去麻黃加茯苓。陰病喘促者。反陰丹。

氣逆

氣逆者。氣自腹中時時上衝也。蓋因太陽病下之。表邪乘虛傳裏。裏不受邪。則氣逆上行。仍在表也。當復汗之。厥陰客熱氣上衝心。此熱在裏而氣上也。若病如虛羸少氣。氣逆欲吐者。又動氣發喘。而氣上衝者。此正氣虛而氣逆也。當依法調治之。脉沉緊者不可汗。

太陽病下之後。其氣上衝者。可與桂枝湯。不上衝者。不可與之。病如桂枝證。頭

不痛。項不强。寸脉浮微。胸中痞硬。氣上衝。咽喉不得息。此爲胸中寒。瓜蒂散吐之。脉微者不可吐。吐則心口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脉沉緊。發汗則動經。身爲振搖。茯苓白朮桂枝甘草湯。
動氣發汗。氣上衝逆。茅根湯。
病後虛羸少氣。氣逆吐者。竹葉石膏湯。

短氣

短氣者。呼吸短促而不能相續也。千金方云少氣不足以息也。金匱要略曰。短氣不

足以息者實。大抵心腹脹滿而短氣者。邪在裏而爲實。心腹濡滿而氣短者。邪在表而爲虛。又有停水心下。亦令短氣。隨證攻治。無不愈矣。

短氣潮熱腹滿而喘。此爲外欲解而裏欲實。大柴胡湯。小承氣湯。

風濕相搏。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其邪在表。甘草附子湯。

食少飲多。水心停下。短氣。小半夏湯。
身涼乾嘔。短氣汗出。不惡寒。此表解裏有水。十棗湯。誤下太陽短氣。煩燥。心中
懊懣。便爲結胸。大陷胸湯及丸。

口乾

邪熱聚於胃腑。消耗津液。故口乾熱而渴也。經曰。少陰病。故口燥咽乾者。急下
之。若不口燥咽乾而渴。脉沉者。急溫之。又有漱水不下咽者。若見表證。必衄。爲
邪熱在經也。以血氣俱多。經中熱甚。迫血妄行而作衄者。無表證。加之。胸腹滿
而如狂者。又爲畜血在內者。

陽明口燥咽乾。無大熱。背微惡寒。煩渴。白虎加人參湯。

少陽口燥咽乾。小柴胡湯。

少陰口燥咽乾而渴。急下之。用承氣湯。

陽明病口燥欲漱水不嚥者必衄。黃芩芍藥湯。漱水不咽發狂。輕者犀角地黃湯。甚者抵當湯。

渴

渴者裏有熱也。津液爲熱所耗。故令渴也。傷寒六七日傳至厥陰爲消渴者。渴飲水多而小便少。乃熱能消水也。朱氏曰。脉浮而渴屬太陽。有汗而渴屬陽明。自利而渴屬少陰。至於厥陰則又熱之極矣。太陽無汗若渴忌白虎。宜柴胡湯。陽明多汗而渴戒五苓。宜竹葉石膏湯。若先嘔後渴則爲欲解。當與之水。先渴後嘔則爲水停。屬赤茯苓湯。當從此議。勿令悞也。

太陽病發渴。脉浮表不解。心下有水氣。小青龍湯去半夏加瓜蒌服桂枝湯。汗出後煩渴甚者。白虎加人參湯。

小便不利而渴。五苓散。

身熱惡風手足溫。脅滿而渴。小柴胡去半夏加瓜蒌。陽明發渴則有汗。脅下硬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小柴胡湯加減同用。

若汗少小便不利。脈浮而渴。五苓散。渴而飲水嘔者同。

發黃頭汗出。小便不利。渴飲水漿。茵陳蒿湯。茵陳五苓散。

少陽發汗則自利。咳而嘔引水飲。猪苓湯。

下利渴欲飲水。白頭翁湯。

下利脈數而渴者自愈。不愈必下清血。宜黃芩散。

病人脈微細。欲吐不吐。心煩但寐。小便白。下利而渴。四逆湯。

陽毒

大熱大渴。黑奴丸。中暑發渴。白虎加人參湯。

胸脅滿痛

胸滿者。胸膈間氣塞閉也。非心下滿者。脅肋下氣填脹滿也。非腹中滿。蓋邪自表傳裏。必先自胸脅。以至心腹而入胃。是以胸滿。多帶表證。宜發汗。脅滿者。多在半表半裏之間。宜和解。當於邪結胸中而爲實者。又須湧吐之也。太陽病下後。脉促胸滿。桂枝去芍藥湯。病在於胃氣。芍藥入榮。故去之。陽明病喘而胸滿。猶帶表證。不可下。與麻黃湯。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胸脅俱滿。或脅下硬痛。或嘔吐。舌上白胎。或不大便。並屬小柴胡湯。傷寒五七日往來寒熱。胸脅若滿。默默不飲食。心煩喜嘔。或脅下痞硬。柴胡加牡蠣湯。

傷寒七八日。下之。胸滿煩驚。小便不利。譫語。一身盡痛。不可轉側。柴胡加龍骨牡蠣湯。胸中痰實。瓜蒂散吐之。胸膈不快。填滿閉塞。唇青手冷。脉細沉。少情緒。或腹痛。此名太陰。

結胸

經曰。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註曰。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外證項強。心下滿硬而痛是也。此爲實邪在裏。法當下之。若脉浮大。若表證。若水氣填。不可下。亦有不因下而心下硬滿者。經曰。病人手足厥。脉乍緊。邪結胸中。心滿而煩。飢不欲食。當吐之。是則病在胸中也。經曰。陽明病。心下硬滿。不可下。下之利不止而死。是則邪氣自表傳裏。留於心下。未全結實。法當吐之。故有此戒。其或結胸證具而煩燥者。不治。

結胸寸脉浮。關尺皆沉緊。宜下。若脉浮大。或有表證。先用小柴胡湯。表已解下之。大結胸。不按而痛。連臍腹痛。硬不可大陷胸湯。或太峻用丸。

小結胸。按之而痛。心下硬。小陷胸湯。

熱實結胸。懊懣煩渴。心下痛。少與大陷胸湯。

寒實結胸無熱證。三物白散。枳實理中丸。

痞

經曰。病發於陰而反下之。用作痞。註云。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輕於結胸者。心下滿而不痛。按之則濡。是其虛邪留滯。故但滿而不痛也。惟枳桔最良。欲攻之。只從表證解而後可。

痞者。關脉多沉。枳實理中丸。半夏瀉心湯。關脉沉者。三黃湯瀉其肝。若惡寒者。附子瀉心湯。服此湯痞不去。煩渴。小便不利。五苓散。

下後復汗。心下痞而惡寒。表不解。不可攻痞。先與桂枝湯。表解乃攻痞。三黃湯。表未解而心下妨悶。曰支結。柴胡桂枝湯。胸脅滿而微結。小柴胡湯加乾姜牡蠣。表證未罷。因攻之。脅熱而利。心下硬。爲表裏俱病。桂枝人參湯。

下利。心下痞硬。乾噎。食臭。腹鳴。甘草瀉心湯。生姜姜心湯。治法通用桂枝人參。

湯。若下利不止。則治下焦。赤石脂禹餘糧湯。又不止。只利小便。五苓散。發熱不解。嘔吐不利。心下痞硬。大柴胡湯。吐汗下後。噎氣痞硬。覆旋代赭湯。若咳逆氣虛。用四逆湯。

胃寒先宜理中丸。後用旋覆代赭湯。

腹滿

脾爲中央之土。所以腹滿。多屬太陰也。常病者爲表實。從下之。時減者爲裏虛。當溫之。若解表內不消。非大滿。尤生寒熱。未可下。是邪全未入腑。若大滿大實。兼有燥屎。雖得之四五日。亦爲可下。謂邪已入腑也。大抵陽熱爲邪。則腹滿而咽乾。陰邪爲寒。則腹滿而吐利。食不下。若雖經吐下後而腹滿者。治法又各不同。是又不可不知也。

太陽誤下。因時腹滿而痛。桂枝加附子湯。痛甚。桂枝加大黃湯。

陽明發熱。腹滿微喘。口苦咽乾。或不大便。譫語者。並小柴胡湯。噦而小便難。加茯苓。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譫語。口中不仁。小柴胡湯。有汗。白虎湯。太陰腹滿。吐食不下。枳桔理中丸。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滿。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

腹滿痛者。脾不勝水。水與氣搏。皮肉之間。腸中漉漉有聲。小半夏茯苓湯。加桂枝。下利腹滿。身疼痛。先溫其裏。四逆湯。後攻其表。桂枝湯。發汗後腹滿。當溫。厚朴半夏生姜人參湯。吐後腹滿。當下。少與調胃承氣湯。下後腹滿。宜梔子厚朴湯。腹脹滿者。陰陽不和。枳梗半夏湯。

腹痛

邪氣入裏。與正氣相搏。則爲腹痛。蓋陽邪傳裏而痛者。其痛不常。當以辛溫之。

劑和之。陰寒在內而痛者。則痛無休時。欲作利也。當以熱劑溫之。有燥屎宿食爲痛者。則煩而不大便。腹滿而痛也。則後用下。經曰。諸痛爲實。痛隨利減。此皆爲裏證。而所治各不同矣。又當隨證施治。

傷寒四五日。腹中痛。若轉氣不趣小腹者。此欲自利也。四逆湯。少陰腹痛。四逆。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瀉利下重。并四逆散。

下利青穀。脉微欲絕。通脉四逆湯。腹痛小便不利。眞武湯。

胸中熱。胃中有邪氣。腹痛欲嘔吐者。黃連湯。

大便實痛者。關脉實。腹滿不大便。桂枝加大黃湯。大小承氣湯。選用之。

小腹滿

小腹滿者。臍下滿是也。若胸滿。心下滿。腹滿。皆爲邪氣而非物。今小腹滿。皆爲有物而非氣。小便利者。則爲畜血之形。小便不利者。乃是溺滯之證。滲利之劑。

宜分兩途。經曰病人素有痞氣。連在臍傍。痛引小腹。入陰筋者。名臟結也。死。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小腹急結。桃仁承氣湯。

太陽病。六七日表證在。脉微沉。不結胸。發狂。小便硬滿。小便自利。抵當湯。

太陽病。目黃。脉沉結。小腹硬。小便不利者。五苓散。陰陽易。小便痛。燒裊散。

病者手足厥冷。眞武湯。不結胸。小腹滿。按之痛者。此冷結在膀胱。關元。宜灸關

元穴。

嘔吐

嘔者。聲物俱出者也。吐者。無聲而但出物者也。故仲景復重言乾以別之。則嘔爲有物明矣。乾猶空也。但空嘔而無所出耳。然嘔吐俱有物出。較之輕重。則嘔甚於吐。蓋表邪搏裏。裏氣上逆。故嘔吐而水穀不下也。有胃熱。脉弦數。口舌煩渴。有胃寒。脉弦遲。逆冷不食。小便利。有水氣。先渴後嘔。膈間怔忡。有膿血。喉中

腥奔逆上衝。不須治之。嘔膿盡自愈。是四者不可不辯。大抵邪半在表半在裏。則多嘔吐。及其裏熱。而嘔吐者亦有之。故經曰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爲其氣逆未收斂爲實也。設或嘔而脉弱。小便復利。身惟熱而見厥者。難治。以其虛寒甚也。

太陽少陽合病自利而嘔。黃芩加半夏生姜湯。

太陽陽明合病當自利。若不利但嘔。葛根加半夏湯。傷寒胸中熱。胃中有邪氣。腹痛氣逆。欲嘔吐者。黃連湯。

太陽病發熱汗出。心下煩鬱。痞硬不利。嘔吐。大柴胡湯。

三陽發熱而嘔逆。小柴胡湯。嘔而渴者。猪苓湯。五苓散。

先嘔後渴。此爲欲解。宜與水解。先渴後嘔。而水停心下。赤茯苓湯。少陰病又吐。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小便色白。四逆湯加生姜。

少氣或咳或悸。身痛自利。眞武湯去附子加生姜。膈上寒飲乾嘔吐涎沫。四逆湯。

若吐利手足厥冷。煩燥甚者。吳茱萸湯。

食穀欲嘔者。屬陽明也。上同。得湯反劇者。屬上焦。橘皮湯。小柴胡湯。似嘔似噦。似喘。心下憤憤。大橘皮湯。汗下後。關脉遲緩而吐。爲胃寒。理中丸。

瘥後虛煩嘔吐。竹葉石膏湯。加生姜汁。屢經汗下。食氣膈塞。食入卽嘔吐者。黃芩黃連人參湯。

汗後水藥不入口者。四逆半夏茯苓湯。金匱要略曰。諸嘔吐。穀不下。半夏湯。嘔吐脉滑數。或洪。發熱。茅根湯。

乾嘔

乾嘔者。嘔而無物出也。大抵熱在胃脘。與穀氣并。熱氣上薰。心下痞結。則有此

證。太陽汗出乾嘔。桂枝湯主自汗也。少陰下利乾嘔。姜附湯主下利也。厥陰吐沫乾嘔。吳茱萸湯主涎沫也。邪去則吐自止矣。若有水氣二證。又當以表裏別之。

傷寒表不解。而心下有水氣乾嘔。身熱微喘。或自利。小青龍湯主之。

不發熱。不惡寒。肋痛欬而利乾嘔者。十棗湯下之。

自汗頭痛乾嘔。桂枝湯。

少陰下利乾嘔。脉微。白通湯。下利不止乾嘔而煩。厥逆無脉。白通加豬膽汁湯。

惡寒外熱。脉微欲絕。乾嘔。通脉四逆湯。

膈上有寒飲乾嘔。亦屬少陰。四逆湯。

乾嘔吐痰沫。頭痛。吳茱萸湯。得此湯反劇者。與小柴胡湯。

乾嘔自利。黃芩湯。半夏生姜湯。太陽中風。陽浮陰弱。自汗惡風寒。發熱。鼻鳴。乾

嘔者。桂枝湯乾嘔。噦者。手足厥者。橘皮湯。

欬逆噦

夫咳逆者。俗謂之吃忒是也。纔發聲於喉間。則遽止。呱呱然連續數聲。然而短促不長。古人謂之噦者。非也。噦與乾嘔無異。但其聲濁惡而長。然皆有聲而無物。病至於噦。則危難治矣。大抵餽近於噦。餽者。但胸膈氣塞。不得下通。噦則惡濁之聲達於外矣。蓋因胃氣本虛。汗下太過。或腹飲水。水寒相搏。虛逆而成。經曰。陽脈浮則爲氣噦。又曰。脈滑則爲噦。此爲醫咎責虛取實之過也。又有熱氣擁鬱。上下氣不得通而噦者。輕則和解之。通利之。甚則溫散之。設若不尿腹滿。內噦者。咳逆脈散而無倫者。雖神醫不能措手。與傷寒咳而氣逆者。又不同也。若將喫忒。紊於噦與咳而氣逆。則誤人多矣。臨病之際。宜明辯之。欬嗽大便少。與大承氣湯下之。蓋由熱氣衝膈。肝肺故耳。若便軟瀉心湯。胃氣虛而衝脈逆。

也。若脉散者不治。咳逆潮熱。小柴胡加橘皮生姜湯。

厥逆不止。烏苓湯。有寒者羌活附子散。

傷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氣。乾嘔發熱而咳。或譫。小青龍湯去麻黃加附子。

寸口脉浮大。醫反下之爲逆。又飲冷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氣。冷必相搏。其人卽

餽。豈薤湯。

噦而腹滿。大便秘。先宜半夏生姜湯。次用承氣湯。小便秘。猪苓湯。

陽明中風。脉浮弦。小便難。潮熱而噦。小柴胡湯加茯苓。

嘔噦手足冷逆。小橘皮湯。

若胸滿虛煩。大橘皮湯。

胃氣寒者。吳茱萸理中湯。溫中湯。

金匱要略曰。噦逆者。橘皮竹茹湯主之。

噦不止者。橘皮乾姜湯。半夏生姜湯。退陰散子。宜消息用之。

溫病熱未除。重被暴寒。入胃蘊結不散。噦。梓皮飲子。

溫病有熱。飲水暴冷作噦。茅根葛根湯。

溫病胃冷噦。茅根橘皮湯。

下利

傷寒表邪傳裏。裏虛助熱。則自下利。又有不應下而便攻之。內虛協熱。亦爲下利。要當別其陰陽。三陽下利。自太陽下利。手足溫。少陰厥陰下利。身涼無熱。此大概也。白利清穀不渴。小便色白微寒。厥冷惡寒。凡此皆寒。渴欲飲水。溺色如常。泄下赤黃發熱後重。凡此皆熱。蓋因風邪入胃。水來侮土。故令暴下。或溫或攻。或清下焦。或利小便。隨證施治。但不宜發汗耳。邪氣內攻。復泄其津液。胃氣

轉虛。必成脹滿。若夫下利譫語而目直視。下利厥躁不得眠。下利發熱厥而自汗。下利厥冷無脉。灸之不溫。而脉不出。下利日數十行。其脉反實。皆爲不治之證。五者最忌者也。

太陽陽明合病下利。頭目痛鼻乾脉浮。葛根湯。

太陽少陽合病下利。頭痛胸滿乾嘔脉浮弦。黃芩湯。嘔甚加半夏生姜。

少陽陽明合病下利。身熱胸脅滿乾嘔。往來寒熱。脉長大而弦。弦而爲負。負者死。長大不弦爲順。大承氣湯下之。

滑而數爲有宿食。亦從下之。太陽病未解而欲下之。遂熱而利。心下痞硬。表裏不解者。桂枝人參湯。

太陰自利不渴。四逆湯。理中湯。朮附湯。

少陰下利不渴。腎虛飲水自救。脉微者。白通湯。

厥逆無脈者。白通加豬膽汁湯。四逆湯。

少陰下利。渴而嘔吐。煩不得眠者。豬苓湯。

少陰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豬膚湯。

自利清水。心下必痛。口中乾燥。此不可溫。宜用下。大承氣湯。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身痛者。急當救裏。宜四逆湯。清便自調。急當救表。宜桂枝湯。

胃熱利白。腹垢。臍下必熱。便下垢膩赤黃。或渴。黃芩湯。白頭翁相皮湯。通用之。白虎湯。

胃寒利白。鴨溏。臍下必冷。腹脹滿。便中清白。或清穀。四逆湯。理中湯。寒毒下利。面帶陽者。下虛也。下利譫語有燥屎也。脈不微細。小承氣湯。

尺脈弦。腸鳴。泄利腹痛者。冷痛也。小建中湯。三部平。心硬而下利者。腸胃積結。

也。宜下之。大承氣湯。

下利脉滑。當有所去。下之乃愈。大承氣湯。下利脉大者虛也。以其強下之故也。設脉浮革。因爾腸鳴者。當歸四逆湯。

下利瘥後。至其年月復發者。以痛不盡故也。宜下之。大承氣湯。

便膿血

衝脉爲血之海。卽血室也。男女均有此血氣。均有此衝脉。衝之得熱。血必妄行。在男子則爲下血。譫語。在婦人則爲寒熱似瘧。皆爲熱入血室。逼血下行。則血熱而利也。挾血之脉。乍澁乍數。或伏或沉。血熱交併。則脉洪盛。大抵男多於左手。女多於右手。見之。又有陰寒爲病。下利便膿血者。乃下焦虛寒。腸胃堅固。清濁不分。而利下膿血也。二者一爲挾血。一爲陰寒。臨病宜精別焉。

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而血自下者愈。不愈用桂枝湯。明理論抵當

湯。

陽明病下血譫語。胸脅滿如結胸。夜則見鬼。此爲熱入血室。小柴胡湯。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

腹滿身熱。下如魚腦。曰濕毒。桃花湯。地榆散。黃連阿膠湯。

下後無表裏證。脈數不解散。消穀易飢。多日不大便。此爲瘀血。桃仁承氣湯。抵

當湯。或小柴胡湯加桃仁大黃。

下焦畜火。其人如狂。小腹急結。小便必利。抵當丸。

四逆

手足不溫。謂之四逆。邪在表則手足熱。邪在表裏之間則手足溫。至於邪傳少陰則手足有逆冷之證。與厥陰又相遠也。然自熱而至溫。自溫而至厥。乃傳經之邪。輕則四逆散。重則承氣湯下之。非若得病手足便逆而不溫者。四逆湯溫

之。則爲陰經受邪而陽氣不足也。其或吐利煩燥厥逆蹇臥。皆屬少陰。又爲不治之證。

少陰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痞滿。或利下重。並四逆散。初病以來厥冷四逆。卽四逆湯。

手足逆冷。大便閉。小便赤。或大便黑色。脉沉而滑。此爲陽證。以白虎湯。甚者大承氣湯。

厥逆

陽氣伏藏。陰氣越出。陰陽不相順接。所以厥也。若先熱而後厥者。乃熱邪伏於內也。先厥而後熱者。乃陰退而陽得復也。

若始得病便厥者。是陽不足而陰勝也。熱浮於內者。其脉沉而數。狂言發渴。露手揚衣。燥不得眠。或大便閉。初便厥者。其脉沉遲而弱。醒醒而靜。惡寒引衣。或

下利清穀也。其或惡寒踈臥，煩燥下利，不知人，皆爲惡候。故曰逆也。先發熱而後厥者，揚手擲足，煩燥飲水，畏熱頭汗，大便閉，小便赤，怫鬱昏悸，當下失下，血氣不通，所以謂熱深則厥者此也。大柴胡湯，小承氣選而用之。初病便厥，足攣惡寒，引衣自蓋，不渴，大小便自利，默默而惶惶，諸四逆選用之。傷寒厥而心下悸者，宜先治悸，茯苓桂枝甘湯，後治厥，四逆湯，吐利厥逆煩燥欲死者，吳茱萸湯，當歸四逆湯，仍灸大谿。

不大便

不大便謂大便難也。皆因發汗利小便，耗其津液，以致腸胃乾燥，而轉屬陽明裏者多矣。其小便自數者，則爲津液偏勝，故使大腸亦難也。若下若發汗，小便數，大便硬者，與承氣湯和之，謂津液內竭也。又有不宜便下者，至於脉浮脉虛惡寒，此尤帶表邪，乃不可下。其嘔吐爲邪未入腑，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小便

清者知邪不在裏仍在表也。大便難小便少不轉失氣。此內無燥屎也。但初硬後溏爾。陽明脉浮或經發汗小便自利不大便者亦津液內竭宜蜜導煎通之。經曰其脉浮而數能食不大便此爲實名曰陽結也。宜大柴胡湯。若不了了得屎而解其脉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難名曰陰結也。宜金液丹。傷寒不大便六七日頭痛有熱者小承氣湯。

病人不大便六七日繞臍煩燥發作有時者此爲屎硬不得大便小承氣湯。夫病陽明者下之則硬汗多極發其汗則亦硬並小柴胡湯。

陽明病脅下硬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小柴胡湯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

若發汗若利小便津液內竭大便自難者不可攻之無陰陽強大便者下之必清穀脹滿並用蜜導煎。

譫語鄭聲附

經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故實則譫語。虛則鄭聲。傷寒胃中熱盛。上承於心。爲熱胃。則神識昏迷。妄有所見而言也。輕者睡中呢喃。重者不睡亦語。亦有譫語者。有獨語者。有語言不休者。有言亂者。凡此見其熱之輕重也。大抵熱入于胃。水涸屎燥。必發譫語。又有被火劫者。有亡陽者。名各不同。但氣短者死。脉自和則愈。或喘滿氣逆而上奔。自利柔脫而奪下。皆爲逆也。譫語者脉洪數。大便閉小。便赤。手足溫。與調胃承氣湯。

胃實譫語。身熱汗多。便難或潮熱。諸承氣湯選用之。發汗多亡陽。譫語身自和。不可下。柴胡桂枝湯。

下利譫語。爲有燥屎。脉不微細。小承氣湯。
利不止者不治。

三陽合病譫語者。脉滑。右身重。難以轉側。口中不仁。面垢遺尿。或可汗下。與白虎湯。

傷寒大熱乾嘔。呻吟錯語。不得眠。犀角解毒湯。

得病無熱。但狂言煩燥。不安精采。不與人相當。與五苓散三錢。以新汲水吐之。則愈。一法用猪苓湯。

瘀血狂言譫語。漱水。大便黑色。小便多。身黃腹滿。此爲當汗不汗。皆熱在裏。輕者犀角地黄湯。甚者桃仁承氣湯。抵當丸。

婦人熱入血室。晝靜夜譫。如見鬼狀。小柴胡湯。

陽明病其人喜忘。必有面血。抵當丸。

鄭聲者。重語也。又爲不正之音也。傷寒鄭聲如鄭衛之音。不正也。蓋因後汗。若病人本音失而正氣虛。則鄭重語不知高下。乃精氣奪之候也。其脉微細。二便

利。用白虎湯。

小便不利小便難附

邪氣聚於下焦。結而不散。甚則小腹硬滿而不痛。此小便所以不通。大抵有所不利者。行之所以滲泄也。若飲水過多。下焦畜熱。或中濕發黃。水飲停留。皆以利小便爲先。惟汗後亡津液。胃汁乾與陽明汗多者。則以利小便爲戒。設或小便不利而見其汗者。乃爲陽脫關格之疾矣。

飲水過多下焦畜血。熱小便不利脉浮者。用五苓散。脉沉者猪苓湯。

太陽病身黃脉沉者。猪苓湯。

太陽病身黃脉沉結。小腹硬小便不利者。爲亡血也。五苓加茵陳。嘔而發熱。胸滿心下怔忡。小便不利者。爲亡血也。五苓加茵陳茯苓。

少陰病四逆。或小便不利。四逆散加茯苓。

陽明病無汗。小便不利。心下懊憹者。身必發黃。五苓散加茵陳。經曰。虛則小便難。陰虛者。陽必湊之。由膀胱受熱。致小便赤澁。而不流利也。又曰。雖不大便也。六七日而小便少者。但初硬後溏。未定或硬。攻之必溏。縱小便多。尿定硬。方可攻之。乃胃中有穀不別。雖通而不能也。

陽明中風。脉浮弦大。身黃鼻乾。氣短腹滿。潮熱時噦。心脇痛。小便難。小柴胡茯苓。

太陽病。小便利者。以飲水多。必有心下悸。茯苓白朮甘草湯。小便少者。必裏急。猪苓湯。

小便自利。小便數。遺溺附

小便自利者。爲津液漏滲。大便必硬。宜以藥微下之。其陽明自汗者。復發其汗。使津液內竭。屎雖硬。尤不可攻。縱使大便難。蜜導煎導之。太陰當發身黃。其小

便自利者。則濕熱內泄。不能發黃。惟血證則腹急而如狂。腎與膀胱虛則不能約制水液。二者皆小便自利。若腎與膀胱虛而挾熱。熱則水道澁。則小便不快。故澁淋而數起也。若自汗而小便數者。雖有表證。又不可用桂枝。謂亡走津液也。

太陽病小便自利。以飲水多。心下悸。茯苓桂枝。茯苓甘草湯。

太陽自汗。四肢拘急。心煩微惡寒。脚攣急。小便數。誤服桂枝湯。得之便厥。與甘草乾姜湯。甘草芍藥湯。

脈浮自汗。小便數。胃不和。譫語者。少與調胃承氣湯。陽明脈浮而澁。浮則胃氣強。澁則小便數。浮澁相搏。大便則難。其脾爲約。宜麻仁湯。

少陰四逆。小便自利。或色白爲虛寒。四逆湯。或真武湯。去茯苓。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浮欲絕者。四逆湯。

舌上白胎臟結附

經曰。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胃中有寒。謂寒氣初傳入裏也。舌乃心之官。法應南方。火色本紅。乃邪氣在表。舌則無胎。又邪氣在裏。津液結搏。則舌上生胎而滑。熱氣漸深。其舌胎燥而澁。熱聚於胃。其舌胎爲之黃矣。若間黑色。則熱已深。病已極篤。經曰。舌熱病口乾舌黑者死。乃腎水刑於心火也。

脉陰陽俱緊。曰中氣出。唇口乾燥。踈臥足冷。鼻中涕出。舌上滑胎者。勿妄治也。到七八日以來。其人微發熱。手足溫者。此爲欲解。或八日已上。反大發熱者。此爲難治。設使惡寒者。必欲嘔也。小柴胡湯加生姜。

腹內痛者。必欲利也。理中湯。

太陽誤下。胃中空虛。客熱動膈。懊懣。舌胎。梔子豉湯。少陽病。脅下硬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小柴胡湯。陽明病。舌上生胎。五苓散。舌黃者。當下之。金匱要略。

白。舌黃者未可下。黃自去也。

臟結者，臟氣秘結而不流布也。一息不運，機緘窮，一毫不續，脊壤判，臟其可結乎。外證如結胸狀，但欲食如故，時時下利爲異耳。其脉寸浮關沉而緊，陰筋引臍腹俱痛是也。病人脅下素有痞，連臍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刺關元灸之，亦可。仍與小柴胡湯加生姜。

咽痛

咽喉不利，或痛或癢，不可納食，皆毒氣上衝所致。經曰：太陽病下之，脉緊者必咽痛。以太陽之邪搏於少陰也。少陰之脉循喉嚨，挾舌本。少陰喉痛，脉浮遲，厥冷，或吐利，亦屬少陰。並不可汗下。用桔梗湯、豬膚湯。甚者半夏散。通脉四逆湯。去芍藥加桔梗。汗不止，稿本溫粉撲之。咽中生瘡不能言語，聲不出者，苦酒湯。若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脉沉遲，尺脉不至，咽喉不利，唾血膿，手足厥利不止。

者難治。宜麻黃升麻湯。

腎傷寒一證。乃非時暴寒。伏於少陽之經。頭痛腰痛。脉微弱。初咽痛。以傷寒後必下利。咽痛半夏桂枝湯。卽半夏散利四逆湯。

陽毒咽痛。見發斑條。咽中閉塞。烏扇湯。口瘡赤爛。蜜浸黃柏。噉咽。痛甚者升麻六物湯。

頭眩

少陽居表裏之間。表邪傳裏。表中陽虛。故頭眩也。又有發汗吐下後而眩者。亦陽虛所致也。若少陰病下利止而頭眩時自冒者。此虛極而脫。而風家亦有眩者。風主運動故也。其或諸逆發汗劇者。言亂目眩而死也。

太陽病若下之。因復發汗。以此表裏俱虛。其人必眩冒。胃家汗自出而愈。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咳。茯苓白朮甘草桂枝湯。

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小。柴胡湯。
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振欲擗地。真武湯。
吐汗下後。虛煩。脉微沉緊。心下癰。脅下動氣。咽喉眩冒。身搖筋脉動惕。久而成
痿。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痿用括蕒湯。

鼻衄

經絡熱盛。迫血妄行。出於鼻者爲衄血也。是雖熱。其邪尤在經。然亦不可發汗。
經曰。以桂枝麻黃治衄。非治衄也。乃欲散其經中邪氣耳。衄血故爲欲解。若衄
不止而頭汗出。其身無汗。及發熱汗不至足者。又爲惡證。當明辯之。

太陽證衄血。及服桂枝湯後致衄者。爲欲解也。屬犀角地黄湯。衄不止。茅花湯。
無汗能食者。卽欲衄。黃芩湯。

衄家不可發汗。汗出必額上陷。脉緊急。直視不能。不得眠。芍藥地黄湯。

陽後病渴欲漱水不嚥者必衄。黃芩芍藥湯。

不因下而自利加衄者。麻黃升麻湯。脉浮大欲發熱下利鼻衄乾嘔者。黃芩芍藥。衄煩而復渴。欲飲水水入卽吐。先服五苓散。次服竹葉石膏湯。少陰病但厥無汗強發之。必動其血。或從口鼻。或自目出。名下厥上竭爲難治。當歸四逆湯。仍灸大谿三陰交湧泉。一法用黑錫丹。

吐血

諸陽受熱。其邪在表。當汗不汗。致使血毒入臟。積瘀於內。遂成吐血。凡見眼閉目紅。神昏語短。眩冒迷妄。煩燥漱水。狂驚譫語。鼻衄唾紅。背冷足寒。四肢厥逆。胸腹急滿。大便黑利。小便頻數。皆瘀血證也。不必悉具。但見一二。便作血證。主張初得此病。急宜用藥。至於陸續不已。經數時而腹痛者。此又難於料理也。經曰服桂枝湯吐者。其後必吐膿血。犀角地黃湯。大下後寸脉沉遲。尺脉不至。

咽喉不利。唾膿血者。麻黃升麻湯。此有兩證。一陽毒。一陰毒。陽毒用升麻湯。陰毒用甘桔湯。加半夏生姜。

血熱者。黃連阿膠湯。地榆柏皮湯。三黃瀉心湯。

脈浮發熱。反灸之。必咽喉吐血。救逆湯。

咽喉閉塞。不可發汗。發熱則吐血。氣欲絕。手足厥冷。踈臥不能自溫。當歸四逆湯。

心悸

心悸者。築築然動。怔忡不能自安者是也。其證有二。一者氣虛。一者停飲。其氣虛者。陽氣內弱。心中空虛。而爲悸。又有汗下之後。正氣內虛。亦令人悸。與氣虛而悸者。則又甚也。法當定其氣悸也。其停飲者。由飲水過多。停留心下。心火畏水。不能自安。而爲悸也。治法必先分水氣。雖有餘邪。亦先治悸。免使水氣散走。

而成他證也。

傷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煩。小建中湯。經云先煩而悸者此爲熱。先悸而煩者此爲虛。故宜建中湯。

太陽病。小便利者以飲水多。故心下悸。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小便少者必裏急。猪苓湯。

陽明病。壯熱來往。心下悸。小便不利。心煩喜嘔。小柴胡湯。

太陽病。發汗過多。其人叉手自冒。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湯。

發汗後。其人臍下悸。欲作奔豚。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

太陽病。發汗不解。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肌體瞤動。振振欲擗地。真武湯。

少陽病。耳聾目赤。胸滿而煩。或吐下則悸而驚。與小建中湯。有熱者小柴胡湯。

少陰病四逆。其人或悸。四逆散加桂枝。心下有水氣。厥而悸。當先治水。茯苓甘草湯。不然水入胃中。必不利也。

發黃

內經曰。濕熱相交。民多病瘴。瘴者。單陽而無陰也。大陰脾土。爲濕熱所蒸。則雖見於外。必發身黃。濕氣勝。則如薰黃而晦。熱氣勝。則如橘黃而明。傷寒至於發黃。熱勢已極。且與畜血大抵相類。小便不利。爲發黃。小便自利。爲畜血也。設或寸口無脈。鼻出冷氣。與夫形如烟薰。搖頭直視。環口鰲黑。舉體發黃。是皆眞臟氣絕也。

傷寒瘀血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翹赤小豆湯。

太陽中濕發黃。身熱頭痛。日黃汗出。濕在裏。五苓散。梔子蘗皮湯。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痛發熱。身雖如似熏黃。小便不利。五苓散。小便自利。尤附湯。身煩痛。麻黃湯。加蒼朮。脉浮身重。汗出惡風。防已黃耆湯。

陽明病。脉遲。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疸。雖下之。腹滿如鼓。穀疸湯。五苓散。加茵陳。陽明傷寒發黃。易飢。短氣腹滿。鼻咽脅燥。心脇痛。小便難。潮熱咳嗽。頭眩嗜臥。脉絃浮大。小柴胡湯。加茯苓。

血證發黃如狂。小便多。大便黑。犀角地黃湯。桃仁承氣湯。抵當湯。選用之。黃疸。脉浮滑緊數。頭面汗出。渴飲水漿。小便利。茵陳蒿湯。調五苓散。初發黃。以瓜蒂末。口噙水。搐鼻中。黃水出愈。

發狂

雖經曰。重陰者顛。重陽者狂。傷寒熱毒在胃。併入于心。遂使神不甯而志不定也。故發狂。始則少臥不飢。妄語妄笑。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踰垣上屋。皆獨

陽亢極熱之所致。非大下之不能止也。亦有當汗不汗。瘀熱在裏。下焦畜血如狂者。小便不利。時如狂未至于狂耳。若夫狂言直視。便溺自遺。其與汗後大熱。脉燥狂言不食。又爲可慮也。

重陽卽陽毒。脉數實。狂走錯語。煩燥乾嘔。面赤咽痛。潮熱發狂。或下利黃赤。陽毒升麻黃芩湯。

時行熱病發狂。黑奴丸。經曰。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而血自下者愈。若外不解。與桂枝湯。外已解。但小腹急結。桃仁承氣湯。

血證如狂。脈微身黃。唇燥。嗽水無寒熱。小腹滿。小便不利。大便黑。犀角地黃湯。甚者。桃仁承氣湯。抵當丸。取下黑物爲效。

筋惕肉瞤

內經曰。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發汗過多。津液枯少。陽氣偏虛。筋肉失所。

養故惕然而跳。瞤然而動。非溫經助陽不可也。張氏故特設真武湯以救之。或因發汗吐下後。表裏俱虛。而有此狀者。此又逆之甚矣。太陽病發汗不下。發熱心悸。頭眩身瞤。欲擗地。真武湯。

發汗過多。或虛弱人微發汗。或傷風自汗。妄用大青龍湯。便有厥逆筋惕肉瞤之證。並屬真武湯。羸者去芍藥。有熱者去附子。應發而腹中左右有動氣者。並不可汗。汗之則筋惕肉瞤。或頭眩汗出不止。其後最逆。先宜防風白朮牡蠣湯。次服小建中湯。十救一二。吐下之後。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脈沉緊。身振搖者。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久而成痿者。通用心下痞滿者。枳桔湯。加茯苓甘草。

多眠汗下附霍亂

夫衛氣者。晝行於陽。夜行於陰。行陽於寤。行陰於寐。陽氣虛。陰氣盛。則目瞑。故

多眠，乃邪氣傳於陰而不在陽也。昏昏閉目，陰自闔也。默默不言者，陰主靜也。經曰：太陽病十日已去，脈浮細嗜臥者，外已解也。鼻乾不得汗嗜臥者，風熱內攻，不干乎表，故熱氣伏於裏則喜睡也。三陽合病但欲眠睡，目合則汗，譫則有熱也。見盜汗其胃熱亦嗜臥也。風溫狐惑，亦有是說。又當辯之。

太陽病十日脈浮細嗜臥者，外雖已解，設胸滿脇痛，鼻乾不得汗者，小柴胡湯。脈但浮者，麻黃湯。

少陰病但欲寐，尺寸欲沉細者，四逆湯。

少陰病欲吐不吐，心煩多寐，尺寸俱沉細者，四逆湯。少陰病欲吐不吐，心煩多寐，五六日自利而渴，小便白者，則止矣。

其濕霍亂死者少，乾霍亂死者多。若上不得吐，下不得利，所傷之物，不得出泄，壅閉正氣，陰陽懸隔，喘脹而死。素間：食飲有節，起居有常，安得有霍亂也。霍

亂頭痛發熱。身疼痛。熱多欲飲水。五苓散。寒多不飲水者。理中湯。吐利汗出。脉微惡寒。手足厥冷。拘急。四逆湯。腹滿而痛。四肢拘急。轉筋下利。理中湯。加附子官桂。加減詳見本方。

吐利止。身痛不休。桂枝湯。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脉微欲絕者。四逆湯。

吐利止。但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脉微欲絕者。通脉四逆加猪膽汁。

陰陽易陰陽交

凡男子陽易。婦人陰易者。病新瘥而動淫慾也。其候身重氣乏。小腹絞痛。頭不能舉。足不能行。四肢拘急。百節解散。眼中生花。手足拳攣。其脉離經。皆不可治。或榮衛精髓竭。翁翁少氣。手足不能舉者而死。吁。外傷六氣。內傷七情。其爲害若是耶。

燒棍散。猥鼠屎湯。竹皮湯。乾姜湯。青竹茹湯。當歸白朮湯。宜選用之。
陰陽交者。溫病不得發汗。汗之復生大熱。狂言不食。其脉燥疾是也。皆不治。若
脉浮數。表證尤在。可再汗之。若脈沉實。則爲胃實。又從汗下之。後復熱者。同此
法。再汗。用桂枝湯。再下。用承氣湯。

拂鬱

脈鬱者。陽氣蒸越形。於頭面。體膚之間。聚赤而不散。

痠瘕

痠瘕者。痠則急而縮。瘕則緩而伸。熱則生風。風主乎動。故筋脉相引而伸縮。傷
寒至於痠瘕。可謂危矣。能以祛風蕩熱之劑。滅其大勢。間有可治者。治法與瘧
同。

戰慄

戰慄者。陰陽爭戰。故身爲之搖也。邪氣外與正氣爭。則爲戰。邪氣內與正氣爭。則爲慄。戰者正氣勝。故有得汗而解者。慄則不戰。而但鼓頷。遂成寒逆。此陰氣內熱。正不勝邪。宜姜附四逆湯。加芹艾以禦之。經曰。陰中于邪。必內慄也。又云。邪中下焦。陰氣爲慄。足膝逆冷。便溺妄出。皆此類耳。方在惡寒條。四逆湯。甘草乾姜湯。若復燥而不得臥者。不治。

時行兩感

時行者。春應煖。而反大寒。夏應熱。而反大涼。秋應涼。而反大熱。冬應寒。而反大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長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卽時行之氣。春感寒邪在肝。升麻葛根解肌湯。夏感寒邪在心。調中益氣湯。射香湯。半夏桂枝甘草湯。秋感濕邪在肺。白虎加蒼朮。發黃茵陳五苓散。冬感寒邪在腎。名曰冬濕。括蕪湯。溫疫通用。人參敗毒散。升麻葛根湯。從春分以後。至秋分節前。天有

暴寒者。皆爲時行寒疫。宜用辛溫藥發散。

傷寒兩感。半屬於陰。半屬於陽。臟腑俱受病。一日太陽少陰俱病。則頭疼口乾。煩滿而渴。二日陽明太陰受病。則腹滿身熱不欲食。譫語。三日少陽厥陰俱病。則耳聾囊縮而厥。水漿不入口。不知人者。六七日死。長沙無治法。但凡兩感病俱作。治有先後。發表攻裏。本自不同。後人以意消息。謂如下利不止。身體疼痛。當先救裏。與四逆湯。清便自調。與桂枝湯。然治有先後之說。

太陽先受病。在表先解表。少陰先受病。在裏先救裏。先表者裏不可緩也。先裏者表亦不可緩也。此通權之變論也。

不得眠

陽盛陰虛。則晝夜不得眠。蓋夜以陰爲主。陰氣盛。則目閉而臥安。若陰爲陽所盛。故終夜煩擾而不得眠也。所謂陰虛則夜爭者是也。汗出鼻乾不得臥。則邪

在表也。若胃有燥屎。與大熱錯語。反大汗。胃中汁乾。而不得臥。則爲邪在裏也。胃不和則臥不得安。故宜散熱和胃。若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又從梔子豉湯以湧之。至于少陰病。熱煩于內。而不得眠。又宜扶陰散熱。若瘥後不得眠者。則熱氣與諸陽相併。陰氣未復也。有汗下太過。陽氣暴虛。而不得眠者。若無熱證。又宜姜附湯以退陰復陽也。此又不可不知。

太陽病二三日不能臥。但欲起。心下結。脉微弱者。此本有寒。今反下之。若利止必結胸。未止三四日復下。必協熱而利。結胸理中丸。協熱而利。白頭翁湯。

少陰利。下欬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湯。此停水也。若二三日心煩不得眠。黃連阿膠湯。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冒不能臥者。有燥屎也。大承氣湯。下之後復發汗。晝則煩燥不得眠。夜則安靜不嘔不渴。無表裏證。脉沉微。身無

大熱者。乾姜附子湯。

吐下汗後。心中懊懣。虛煩不得眠。梔子豉湯。陽勝陰則狂。眠亂夢心煩。乏氣者。酸棗湯。陰勝陽則驚悸昏沉。大熱乾嘔。呻吟錯語不得眠。犀角解毒湯。中風汗出。脉濡而弱。厥而且寒。燥不得眠。小建中湯。煩燥。竹葉石膏湯。瘥後飲酒。煩惡乾嘔。口燥呻吟。錯語不得眠。犀角解毒湯。

發斑

大熱則傷血。血熱不散。裏實表虛。熱氣乘虛。出于皮膚而爲斑也。輕則爲疹。子甚則爲錦紋。或病本屬陽。誤投熱藥。或當汗不汗。當下不下。或汗下未解。皆能致此。大抵有兩證。一者溫毒。卽春時發汗下不解。邪氣不散。故發斑也。一者熱病。卽冬時溫煖乖戾之氣。遇春暄熱而發斑也。不可誤汗。若發其汗。重令開泄。更加斑爛也。然而斑之不萌。如蚊跡類焉。發斑多見於胸腹。蚊跡只在於手足。

陽脉洪大。病人昏憤。先紅後赤者。班也。脉不洪大。病人自靜。先紅後黃者。蚊跡也。其或大便自利。拂鬱氣短。燥屎不通。又如果實齶者。雖盧扁復生。亦不能施其巧。凡汗下不解。煩悶咳嗽。嘔吐足冷不溫。便是發班之候。

溫毒發班。黑膏主之。渴而心悶。下利嘔吐。下部有瘡。或口瘡。黃連橘皮湯。葛根湯。橘皮湯。陽毒發班。狂顛妄言。面赤咽痛。身班如錦。下利赤黃。升麻湯。麥奴丸。有下證。調胃承氣湯。

時氣發班。大青四逆湯。猪膽雞子湯。

發班通用。升麻湯。犀角地黃湯。

熱多者。玄參升麻湯。黃連一物湯。青木香一物湯。

凡赤班。五死。一生。黑班不救。

動氣

動氣者。臟氣不調。築築跳動。隨臟所主。而形見於臍之左右上下也。難經各藏載之。又有真氣內虛。水結不散。氣與相搏。卽發奔豚。以其從氣衝突如豚之奔。皆不宜汗下。然而獨不言脾當臍之有動氣者。脾爲中州。以行津液。妄施汗下。必先動脾。是以不言而喻也。左右上下不宜汗下。何況中州之氣。其敢輕動之乎。傷寒所以看外證爲當者。蓋不在脉之可見。必待問之可得。發汗下其可輕舉哉。

動氣通用理中湯。去白朮加桂。白朮燥腎閉氣。故去之。桂泄奔豚。加之一法。用柴胡桂枝湯亦良。二方當看有熱無熱。動氣在左。發汗則頭眩。汗下不止。筋惕內瞤爲逆。先宜防風白朮牡蠣湯。汗必與建中湯。動氣在右。發汗則衄而渴。心若煩。飲則吐。先宜五苓散。後與竹葉石膏湯。

動氣在上。發汗則氣上衝心。桃根湯。動氣在下。發汗則心中大煩。骨節疼痛。目

暈。食入卽吐。先宜大橘皮湯。後與小建中湯。動氣在左。不可下。下之則腹滿拘急。身雖熱反欲拳。先宜甘草乾姜湯。後與小建中湯。動氣在右。下之則津液竭。咽乾鼻燥。頭眩心悸。宜竹葉石膏湯。動氣在上下之間。則腹滿清穀。心痞頭眩。宜甘草瀉心湯。

蛔厥狐惑

蛔厥屬厥陰。病人素有寒。妄發其汗。或汗後身有熱。又復汗之。以致胃中虛冷。飢不欲食。食卽吐蛔。而乍靜乍煩者。蛔或上而或下也。虫聞食臭必出。所以食卽吐虫也。蛔厥先用理中丸。次用烏梅丸。若誤下之利不止。用四逆湯。狐惑。失鑿皆虫證也。蓋腹中有熱。入食無多。腸胃空虛。故三虫求食而食人之五臟也。其候四肢沉重。惡聞食氣。默默欲眠。目不能閉。嚙齒晦。面眉間赤白黑色。變易無常。虫食下部爲狐。下唇有瘰。其咽乾。虫食其臟爲惑。上瘰有唇。其聲

啞。治惡。通用桃仁湯。黃連犀角湯。雄黃銳散。無陽者用金液丹。厥陰爲病。消渴氣上衝心。飢不欲食。食卽吐。虬曰胃寒。復有消渴之證。蓋染其上焦。而中焦則但寒無熱矣。又有大便難一證。並用理中湯加大黃入蜜少許微利之。

百合病

百合者。百脉一宗。舉身皆受病。無復所謂經絡傳次也。大病虛勞之後。臟腑不平。變而成此。其狀似寒無寒。似熱無熱。欲食不食。欲臥不臥。欲行不行。口苦便赤。藥入卽吐利也。其脉微數。每尿則頭痛。六十日愈。頭痛者。但淅淅然惡寒者。四十日愈。若尿則快。然但頭眩者。二十日愈。百合知母湯。百合地黃湯。滑石代赭湯。鷄子湯。百合洗方可選用之。

不仁

不仁。謂不柔和也。經曰。諸虛承寒。則爲鬱。胃不仁。蓋其血氣虛少。不能週流於

身。是爲邪氣所伏。故肥體頑麻。不知痛痒。寒過厥如尸。而鬱且冒也。設或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漿不下。形體不仁。又此爲命絕也。

經曰。少陰脉不至。腎氣微。精血少。寒氣上奔。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肱。與陰相動。人之身不仁。此爲尸厥。以鬱冒不仁。爲可刺之。而得痊者。實神醫之診也。甘草乾姜湯。桂枝芍藥湯。加乾姜。桂枝麻黃各半湯。宜消息選用之。

霍亂

霍亂者。上吐下利。揮霍而撩亂者是也。邪在上焦吐而不利。邪在下焦則利而不吐。邪在中焦。既吐且利。然胃氣爲邪氣所傷。陰陽乖隔。遂上吐而利也。乃謂霍亂。其餘但稱吐利者。有以異也。故以乾霍亂死者多。濕霍亂死者少。吐利則所傷之物。得以泄出。胃中水穀盡也。其證則有異焉。大便硬而氣短者實也。汗後下而得噦者虛也。當詳究之。

太陽初得病。發汗不徹。併于陽明。續自微汗出。面色赤者。陽氣拂鬱也。解肌湯。或汗久不徹。其脉浮緊。與麻黃湯。

小便不利。時有微熱。大便乍難。拂鬱不得臥。此燥屎裏實也。承氣湯主之。汗下後虛熱。又復下之。其人拂鬱。復與之。水因而成噦。此胃中寒也。桂枝人參湯加茯苓。

瘥後昏沉

傷寒瘥後半月以來。十餘日終不惺惺。錯語少神。或寒熱似瘧。或潮熱頰赤。醫以風溫治之。非也。是由發汗不透。寒熱在心包絡間也。

瘥後昏沉不醒。知母麻黃湯。取微汗。胃脘有熱。虛煩昏沉。竹葉石膏湯。加生姜。嘔吐不已。膈上有寒。理中丸。

瘥後從腰以下有水。牡礪澤瀉散。

瘥後日暮微煩。以其病方瘥。強與穀食。不消也。損穀則愈矣。

傷寒四證類立。出指掌圖。

痰證

外證增寒壯熱。惡風自汗。胸滿氣上衝。咽不得息。但身不疼。項不强。若涎多者。亦隱隱頭疼。脉有寸浮者。亦有寸伏者。以意參之。柴胡半夏湯。金沸草散。大半夏湯。氣上衝者。瓜蒂散吐之。

傷食

亦頭疼惡寒身熱。但左手脉平和。右手脉緊盛。知爲食也。大橘皮湯。二陳湯。心腹滿痛。大柴胡湯下之。胸滿嘔吐。瓜蒂散吐之。

虛煩

諸虛煩熱。與傷寒相似。但不惡寒。頭不疼。身不痛。爲異耳。表旣虛不可汗。裏不

實不可下。叔和云。虛煩有熱不可攻。

脚氣

傷寒傳足不傳手。所以寒濕之氣發于足。則類傷寒。其證頭疼。身熱。肢節痛。大便秘。或嘔。但初病時起於脚膝。屈弱不能移動爲異耳。感於寒所患必冷。越婢小續命湯入生姜汁最妙。感於暑所患是熱。小續命去附子減桂一半。脚腫木瓜散。檳榔散。大便秘脾約丸。

小便自利

太陽身黃。小便當不利。今反自利。其人如狂。血證也。抵當湯。傷寒有熱。小腹滿。應小便不利。今反自利。爲有血也。抵當丸下之。尿血。延胡索湯。

延胡索。

朴硝二兩。

爲末每服四錢水一盞煎八分溫服

陽明自汗。應小便不利。而反自利。津液內竭也。屎雖硬不可攻。宜蜜導煎猪膽汁法。

少陰四逆。小便自利。虛寒也。四逆湯。及眞武湯。去茯苓。小便秘或赤。知內有熱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小腹滿。知不爲熱。乃畜血也。若陽明津竭自利。與夫少陰自利。乃胞寒不禁。可不溫乎。

熱入血室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脉遲身涼。胸脇滿如結胸狀。譫語者。此爲熱入血室。當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

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此爲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中二焦。必自愈。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經水適斷。此爲熱

入血室。其血必結。故如狀瘧。小柴胡湯。

陽明下血譫語。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澦然汗出而愈。

婦人熱入血室有二。經水適來二條不言藥者。蓋以經血方來。熱氣乘虛而入。經血止則熱亦出矣。故不可用汗下藥。犯其胃氣。及上中焦。如其胸滿譫語。此內實也。刺期門以瀉之。若經水適斷。續得寒熱。其血必結。故用小柴胡湯。若陽明熱入血室。此男子失血之證。但當刺以瀉熱也。

清 代 十 四 餘 名 醫 之 臨 診 結 晶

清 代 名 醫 醫 案 醫 話 精 華 合 刻

秦 伯 未 先 生 編 纂

上 海 中 醫 書 局 印 行
定 價 六 元

(選 入 各 家 姓 氏)

丁	金	陳	凌	秦	陳	張	張	巢	王	馬	趙	何	張	王	曹	尤	吳	薛	葉
甘	子	良	曉	笛	蓮	聿	千	崇	九	培	海	書	仲	旭	仁	在	鞠	生	天
仁	久	夫	五	橋	筋	青	里	山	峯	之	仙	田	華	高	伯	涇	通	白	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案
魏	張	姚	張	李	吳	余	許	程	徐	許	齊	李	王	林	何	徐	張	魏	喻
筱	希	龍	曉	修	東	聰	恩	觀	玉	珊	有	冠	孟	義	鴻	靈	石	玉	嘉
泉	白	光	香	之	賜	鴻	普	泉	臺	林	堂	仙	英	桐	舫	胎	頑	瑣	言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醫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話

中華民國二十年三月出版

重校傷寒六書

全書一冊定價一元

版權所有
禁止翻印

代售者	發行者	印刷者	藏版者	校正者	著作者
台灣蘭記書局	上海中醫書局	上海中醫書局	東南江浙廬	上海秦伯未	餘杭陶節菴
	山東路十三號				
	嘉義西門街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3 15688

中醫書局——新出各書

難經註疏	日本玄醫	一冊	定價八角	七折
影印古本難經闡註	丁錦	一冊	定價六角	八折
傷寒翼方辨要合刻	栗園淺田	一冊	定價六角	七折
影印傷寒撮要	王夢祖	四冊	定價二元四角	八折
金匱直解	程雲來	一冊	定價一元	七折
溫病賦	姜子房	一冊	定價二角	七折
溫病條辨證方歌括	錢文驥	一冊	定價三角	七折
實用中醫學	秦伯未	四冊	定價二元八角	七折
中西匯通簡明醫學	卜子義	一冊	定價八角	七折
清代名醫醫案精華	秦伯未	四冊	定價三元	七折
清代名醫醫話精華	秦伯未	四冊	定價三元	七折
中國藥物學史綱	何霜梅	一冊	定價五角	七折